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广西柳州市北雀路 117 号

Liuanggufen

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招股说明书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上海市淮海中路 98 号金钟广场



柳钢股份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招股说明书

发行股票类型	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
发行股数	10,700 万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 元
每股发行价格	10.06 元
发行日期	2007 年 2 月 6 日
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发行后总股本	71,188.7 万股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广西柳州钢铁(集团)公司(持股 59,798.70 万股)承诺:自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公司其他四家股东柳州有色冶炼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300 万股)、柳州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95 万股)、广西壮族自治区冶金建设公司(持股 117 万股)和柳州市柳工物资有限公司(持股 78 万股)承诺:自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
保荐人(主承销商)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2007 年 2 月 26 日



发行人声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重大事项提示

1、本次发行前总股本 60,488.70 万股，本次发行 10,7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发行后总股本为 71,188.7 万股。其中：公司控股股东广西柳州钢铁（集团）公司（持股 59,798.70 万股）承诺：自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公司其他四家股东柳州有色冶炼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300 万股）、柳州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95 万股）、广西壮族自治区冶金建设公司（持股 117 万股）和柳州市柳工物资有限公司（持股 78 万股）承诺：自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

2、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为 770,056,726.42 元。根据 2005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如公司向社会公众发行股票成功，则 2005 年末的滚存未分配利润 770,056,726.42 元及 2006 年 1 月 1 日起至发行前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由新老股东按发行后的股权比例享有。

3、本公司自 2007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的企业会计准则，执行新会计准则后可能发生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是：（1）原在产品成本中列支的“固定资产非资本性维修支出”将改在“管理费用—修理费”中核算，且不允许进行待摊或预提。（2）原在管理费用中列支的“社会统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相关工资附加费”将分别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应由生产产品、提供劳务负担的，计入产品（或劳务）成本；应由在建工程负担的，计入建造固定资产成本；其他计入当期损益。（3）原在“财务费用”中核算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一般借款利息支出将进行资本化。（4）应付税款法将改为资产负债表债务法，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处理所得税会形成一定数量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执行新会计准则对公司报告期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的影响不大。



4、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公司存在的下列风险：

（1）主营业务利润率下降的风险。公司 2003 年、2004 年、2005 年、2006 年 1—6 月的主营业务利润率分别为 20.17%、15.85%、8.39%和 9.92%。公司主营业务利润率及其变化与同行业相比均在正常范围内，但主营业务利润率的下降可能导致公司业绩下滑。

（2）原材料供应及价格风险。本公司主要原材料包括铁矿石、废钢，目前年需求量分别约为 900 万吨和 80 万吨。铁矿石 60%以上需从澳大利亚、印度和俄罗斯等国家进口，其余来自广东和越南；废钢主要来自广西地区。燃料煤年需求约 480 万吨，主要来自贵州和云南。以上原材料及燃料费用占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 70%左右。原、燃料的价格波动对公司生产成本的影响较大，其中铁矿石价格每变动 10 元/吨，将影响公司钢材成本 15.3 元/吨；煤价格每变动 10 元/吨，将影响公司钢材成本 8.0 元/吨。如果原、燃料价格大幅上涨，而钢材价格的上涨幅度滞后，将会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3）客户集中的风险。发行人产品的客户主要为大中型贸易公司、直销分公司，其中大多数与发行人有着长期的合作关系。2003 年、2004 年、2005 年、2006 年上半年发行人对前五大客户的销量占发行人销售总量的 24.88%、20.61%、21.15%、18.01%，对单一最大客户的销量分别为 6.68%、4.85%、5.09%、4.93%。本次发行后，发行人对主要客户的依赖依然存在，如果这些客户的经营情况或发行人与其业务关系发生变化，将对发行人销售及经营业绩带来一定的影响。

（4）偿债风险。近年来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快速扩张及技改项目的投入，公司贷款规模增长较快，导致资产负债率偏高，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也偏低。公司 2006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率为 67.53%，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分别为 0.86 和 0.54，本公司存在一定的偿债风险。

（5）关联交易的风险。2003 年、2004 年、2005 年、2006 年 1—6 月公司



关联采购金额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27.52%、27.08%、24.92%、6.96%；关联销售金额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69%、0.24%、0.29%、2.02%。尽管目前关联交易额已下降到较低水平，上述关联交易仍有可能对发行人未来的经营活动产生较大影响。

（6）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净资产约 27.17 亿元，预计本次发行后公司净资产增幅较大，公司将面临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目 录

第一章 释 义	9
第二章 概 览	10
一、发行人简介	10
二、控股股东简介	11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简要情况	11
四、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	11
五、本次发行情况	13
六、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主要用途	13
第三章 本次发行概况	15
一、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5
二、本次发行有关机构的情况	16
三、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中介机构关系等的情况	18
四、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重要日期	18
第四章 风险因素	19
一、市场风险	19
二、业务经营风险	21
三、财务风险	22
四、管理风险	23
五、募股资金投向风险	23
六、技术风险	24
七、政策性风险	24
八、汇率风险	25
第五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	26
一、发行人概况	26
二、改制重组情况	26
三、发行人股本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35
四、股东出资、股本变化的验资情况及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38
五、发行人和发起人组织结构	39
六、发起人、持有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43
七、发行人有关股本的情况	47
八、发行人内部职工股的情况	48
九、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等情况	48
十、发行人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48
十一、持有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50
第六章 业务和技术	51



一、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	51
二、钢铁行业基本情况.....	51
三、发行人在钢铁行业的竞争地位.....	62
四、主营业务.....	68
五、发行人与业务相关的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	86
六、主要技术水平及研发情况.....	90
七、质量控制情况.....	93
第七章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95
一、同业竞争.....	95
二、关联方和关联关系.....	95
三、关联交易.....	96
四、关于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100
五、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	102
六、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102
第八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103
一、本公司董事.....	103
二、本公司监事.....	104
三、本公司高管人员.....	105
四、核心技术人员.....	105
五、上述人员 2005 年在股份公司领取的报酬的情况.....	106
六、董事、监事的提名及选聘情况.....	107
七、有关上述人员的其他情况说明.....	107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变动情况.....	108
第九章 公司治理结构	109
一、发行人公司治理制度的内容运行情况.....	109
二、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违法违规行为情况.....	109
三、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的情况.....	109
四、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110
第十章 财务会计信息	111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会计报表.....	111
二、审计意见.....	115
三、会计报表编制的基准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15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15
五、最近一年及一期收购兼并情况.....	121
六、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22
七、最近一期末主要固定资产和对外投资情况.....	122
八、最近一期末的无形资产情况.....	123
九、最近一期末的主要债项.....	123
十、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26
十一、报告期内现金流量的情况.....	126



十二、会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26
十三、发行人主要财务指标	129
十四、资产评估情况	130
十五、历次验资情况	132
第十一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4
一、财务状况分析	134
二、盈利能力分析	137
三、资本性支出情况分析	146
四、公司目前不存在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	147
五、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未来趋势的分析	147
六、执行新会计准则后可能发生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47
第十二章 业务发展目标	149
一、发行当年及未来两年内的发展计划	149
二、拟定上述计划所依据条件及实施计划面临的主要困难	151
三、实现上述业务目标的主要经营理念	151
四、上述业务发展规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152
五、本次募股对实现上述业务目标的作用	152
第十三章 募股资金运用	153
一、本次募集资金总量及其依据	153
二、募集资金投向项目简介	154
三、募股资金运用对重要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177
第十四章 股利分配政策	178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178
二、报告期内分红派息情况	178
三、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179
第十五章 其他重要事项	180
一、信息披露制度	180
二、重要合同	180
三、对外担保的情况	184
四、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184
第十六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185
第十七章 备查文件	193
备查文件:	193



第一章 释 义

在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发行人、本公司、公司、柳钢股份	指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公司、控股股东、发起人	指	广西柳州钢铁（集团）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	指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	指	本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 10,7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的行为
公司股东大会	指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公司董事会	指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公司监事会	指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	指	人民币元
A 股	指	每股面值为 1.00 元之人民币普通股
报告期、最近三年及一期	指	2003 年、2004 年、2005 年及 2006 年 1—6 月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SLS	指	国有法人股股东，是 State-own Legal-person Shareholder 的缩写



第二章 概 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做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发行人简介

1、概况

发行人名称：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LIUZHOU IRON & STEEL CO., LTD（缩写：LISC）

注册地址：广西柳州市北雀路 117 号

设立时间：2000 年 4 月 14 日

法定代表人：廖志刚

2、公司设立情况

本公司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并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桂政函【2000】74 号文批准，由广西柳州钢铁（集团）公司为主要发起人，联合柳州有色冶炼股份有限公司、柳州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广西壮族自治区冶金建设公司和柳州市柳工物资有限公司，于 2000 年 4 月 14 日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公司。五家发起人股东共投入净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31,019.846 万元，按 65%的比例折股，折合股份 20,162.9 万股。根据 2005 年 7 月 28 日公司 200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对 2004 年剩余未分配利润进行补充分配，按 2004 年末总股本 20,162.90 万股计算，每 10 股送 20 股。变更后的股本 60,488.70 万股已于 2005 年 9 月 7 日经广西壮族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变更登记。公司设立时名称为广西柳州金程股份有限公司，2001 年 10 月，本公司名称由广西柳州金程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3、公司经营范围



烧结、炼铁、炼钢及其副产品的销售，钢材轧制、加工及其副产品的销售；炼焦及其副产品的销售（含煤焦油、粗苯，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 2009 年 6 月 26 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本企业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

二、控股股东简介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广西柳州钢铁（集团）公司是广西壮族自治区直属大型国有企业，属地方骨干钢铁企业，是国家 512 户重点企业之一，其前身是创建于一九五八年的原柳州钢铁厂。历经近半个世纪以来，集团公司已发展成为大型钢铁联合企业，是广西 581 家工业企业中五家特大型企业之一。注册资本为 18.34 亿元。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柳钢集团经上海东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的总资产 136.43 亿元，净资产 61.67 亿元，2005 年度净利润为 5.86 亿元（合并数）。

经营范围为：轧钢、机械加工修理，水泥制造，矿山开采，煤气、氧气生产，汽车货物运输。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简要情况

根据国有资产管理体制的调整，各地国资委设立后，作为同级政府的国有资产出资人代表，成为集团公司的实质股东。集团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广西壮族自治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四、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

根据华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寅会[2006]第 3143 号审计报告，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如下：



1、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06 年 6 月 30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200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8,368,780,805.05	7,104,169,066.54	4,930,734,950.83	2,854,579,682.62
负债总额	5,651,426,320.44	4,736,629,452.05	2,943,946,450.76	1,550,231,145.93
股东权益	2,717,354,484.61	2,367,539,614.49	1,986,788,500.07	1,304,348,536.69

2、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06 年 1—6 月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200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7,066,359,174.79	12,588,627,891.30	9,365,621,299.40	5,525,699,013.83
主营业务利润	701,085,864.05	1,056,781,423.58	1,484,182,268.21	1,114,489,243.10
利润总额	401,173,206.68	571,265,607.90	1,013,555,221.31	816,902,696.12
净利润	349,816,056.88	511,489,376.88	924,383,841.41	696,444,444.64

3、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06 年 1—6 月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200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1,280,573.87	591,115,376.24	547,915,118.16	550,400,952.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4,653,326.73	-1,716,216,416.78	-718,431,803.20	-525,439,308.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3,043,468.53	1,041,482,328.49	499,650,326.27	-38,646,270.9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99,670,715.67	-83,618,712.05	329,133,641.23	-13,684,626.99

4、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06 年 1—6 月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2003 年度
流动比率	0.86	0.85	1.02	0.83
速动比率	0.54	0.30	0.52	0.43
资产负债率	67.53%	66.67%	59.71%	54.31%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74.47	197.54	140.47	206.33
存货周转率（次）	3.19	6.11	7.63	8.10



每股收益（全面摊薄）（元/股）	0.58	0.85	4.58	3.45
每股收益（加权平均）（元/股）	0.58	0.85	4.58	3.45
每股净资产（元/股）	4.49	3.91	9.85	6.47
净资产收益率（全面摊薄）	12.87%	21.60%	46.53%	53.39%
净资产收益率（加权平均）	13.76%	23.85%	56.17%	71.8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64	0.98	2.72	2.73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1.32	-0.14	1.63	-0.07

五、本次发行情况

- 1、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 股）。
- 2、每股面值：1.00 元/股。
- 3、发行股数：10,700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 15.03%。
- 4、定价方式：通过向询价对象询价确定发行价格区间。招股意向书刊登后，发行人与主承销商组织路演推介，在发行价格区间内进行累计投标询价，并综合累计投标询价结果和市场走势等情况确定发行价格。
- 5、发行方式：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发行和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 6、发行对象：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开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 7、承销方式：由海通证券组织的承销团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

六、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主要用途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投资于以下十个项目：（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计划投资	实际投资	开工时间	竣工时间	2006 年上半年实现效益
1	线材轧机技术改造	29,645	23,507.51	2005.1	2006.5	3,055.17
2	中板厂新增粗轧机改造	5,798	4,306.96	2004.3	2004.8	1,377.42



3	中板厂新建第二条精整线	5,804	3,296.04	2004.3	2005.3	
4	收购焦化厂固定资产	16,192.44	14,611.75	-	2005.8	3,030.27
5	收购板坯连铸机在建工程	15,343.53	15,343.53	-	2005.8	1,718.56
6	收购高炉喷煤在建工程	3,691.83	3,691.83	-	2005.8	707.62
7	中轧厂技术改造	6,043	6,001.00	2005.2	-	-
8	中板厂新建热处理炉	5,384	-	-	-	-
9	方坯连铸机高效改造	5,595	-	-	-	-
10	烧结原料场改造	5,191	-	-	-	-
合 计		98,687.80	70,758.62			9,889.04

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公司已通过银行贷款实施了 7 个项目，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将优先归还银行贷款 70,758.62 万元，其余 3 个项目将按上表的先后顺序实施。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为 1,040,184,547.10 元，实际募集资金超出计划用途的部分用于补充本公司的流动资金。



第三章 本次发行概况

一、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本次发行的一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每股面值	1.00 元
发行股数	10,700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 15.03%
每股发行价格	通过向询价对象询价确定发行价格区间。招股意向书刊登后，发行人与主承销商组织路演推介，在发行价格区间内进行累计投标询价，并综合累计投标询价结果和市场走势等情况确定发行价格
发行市盈率	13.97 倍（按发行后全面摊薄的 2005 年度每股收益计算）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4.49 元（按 2006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数据计算）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5.28 元（按 2006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数据加上本次募集资金计算）
发行市净率	2.24 倍（按询价后确定的每股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前每股净资产确定）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发行和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开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承销方式	由海通证券组织的承销团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

2、发行费用概算

项 目	金 额（元）
-----	--------



承销费	27,986,920.00
保荐费	1,200,000.00
路演推介费	870,344.20
信息披露费	2,580,000.00
股份登记托管费	521,188.70
发行审核费	30,000.00
审计费	1,400,000.00
律师费	662,000.00
评估费	810,000.00
验资费	175,000.00
合计	36,235,452.90

二、本次发行有关机构的情况

（一）发行人：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廖志刚

住所：广西柳州市北雀路 117 号

电话：（0772）2595971

传真：（0772）2595998

联系人：班俊超、许建强、黄胜松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住所：上海市淮海中路 98 号金钟广场

电话：（0755）25869769

传真：（0755）25869800

保荐代表人：宋立民、胡宇

（三）副主承销商：

1、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小阳

住所：深圳市福华三路深圳国际商会中心 48-50 层

电话：（021）52282550

传真：（021）52340500



联系人：冯聪

2、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湖贝路 1030 号海龙王大厦

电话：(010) 84588082 传真：(010) 84868323

联系人：郑淳

(四) 分销商：

1、东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建辉

住所：东莞市可园南路 1 号金源中心 30 楼

电话：(0769) 2119253 传真：(0769) 2119285

联系人：周俊

2、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张

住所：广东省广州市先烈中路 69 号东山广场主楼 5 楼

电话：(020) 87322668-325 传真：(020) 87325041

联系人：顾海燕

3、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舫金

住所：广东省广州市东风东路 836 号东峻广场 34-35 层

电话：(020) 87302060 传真：(020) 87691530

联系人：顾欣

(五) 发行人律师：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

住所：中国北京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2 号新华保险大厦 6 层

电话：(010) 65693399 传真：(010) 65693838

签字律师：韩小京、邸晓峰



(六) 会计师事务所：华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德外五路通街 19 号院 2 号楼

电话：(0771) 5333027

传真：(0771) 5329496

签字注册会计师：廖清恩、郭李锦

(七) 资产评估机构：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柳州市滨江东路 1 号 7 楼

电话：(0772) 2866520

传真：(0772) 2866520

签字注册评估师：周洪波、叶建洲

(八) 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建路 727 号

电话：(021) 58708888

传真：(021) 58899400

(九) 收款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柳州市柳北支行

住所：广西柳州市雀儿山路 2 号

联系人：吴建兵

电话：(0772) 2310465

传真：(0772) 2310463

三、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中介机构关系等的情况

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四、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重要日期

1	初步询价及推介时间	2007 年 1 月 26 日—2007 年 1 月 31 日
2	初步询价结果及发行价格区间公告日	2007 年 2 月 5 日
3	网下累计投标询价时间	2007 年 2 月 5 日—2007 年 2 月 6 日
4	网上发行申购日期	2007 年 2 月 6 日
5	股票上市日期	2007 年 2 月 27 日



第四章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本发行人此次发售的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一、市场风险

1、受商业周期影响的风险

钢铁行业属于国民经济基础性行业，受国民经济增长周期性波动的影响较大。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机械制造、船舶制造、建筑等多个行业，这些行业的发展规模、发展速度如果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产品销售与利润增长将会受到相应影响。若国民经济处于高速增长时期，这些行业对钢材的需求就会处于上升趋势，旺盛的需求将带动钢铁行业的蓬勃发展；而当国民经济处于萧条时期，上述行业对钢材的需求也会萎缩，相应的钢铁行业也将步入调整阶段。因此，经济增长的周期性波动直接影响到对公司产品的需求和产品的销售价格，从而直接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

2、受市场分割影响的风险

由于运输成本对钢铁产品最终价格的影响较大，加之钢铁工业在布局结构上不太合理，钢材市场具有一定的地区垄断性，市场分割现象相对较为严重。钢铁行业的经济运输半径为 500 公里，按每车皮钢材运费为 6 元/公里以及每车皮装运钢材 60 吨计算，若钢铁企业要将产品销售到经济运输半径之外的市场，则仅运费一项就至少需要多支出约 50 元/吨。本公司普碳板、低合金板、船板、锅炉板、压力容器板、汽车大梁板、线材、螺纹钢、圆钢、角钢、槽钢等产品主要销往两广、两湖和云贵川地区，该地区是我国钢材生产和消费的重要市场。随着某些品种规模的不断增加及国际国内钢铁市场的变化，如何适应外部变化，调整公司产品结构，巩固已有的产品市场，突破市场分割的限制，开拓新的产



品市场是公司发展中面临的压力。

3、受市场饱和和影响的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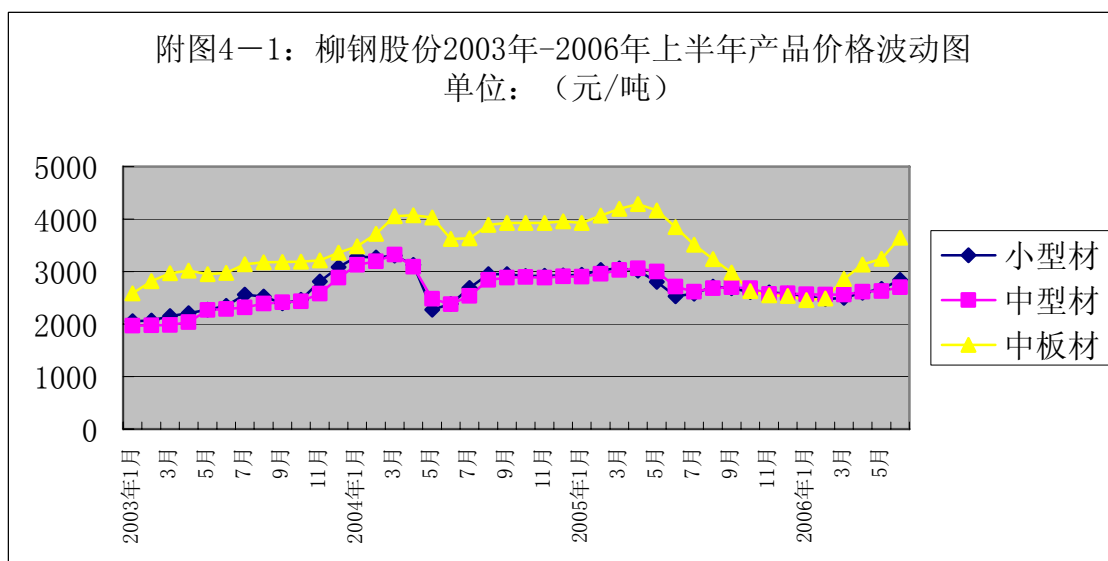
我国钢铁市场需求在未来较长一段时期仍将继续增长，但国内的普通钢材生产能力富余，普通钢材市场总体格局是买方市场。本公司面临普通钢铁市场饱和而引发的行业内部竞争风险。

4、受产品价格波动影响的风险

目前，我国钢铁产品价格完全由市场决定。宏观经济周期、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国内外同类产品的竞争等因素都会影响钢铁产品的市场供求关系，进而影响钢铁产品的市场价格。

2003-2004 年，由于宏观经济向好，固定资产投资增长较快，下游产业长足发展，国内钢材市场价格持续上涨。2005 年一季度由于国内钢材市场资源相对偏紧，钢材价格不断上涨，4 月份以后，由于出现供大于求的态势，钢材价格大幅下跌。受国家宏观调控措施的影响，2005 年下半年逐步走稳，全年各品种价格累计比上年同期下跌 6%左右。经历了 2005 年的大跌，2006 年 1 月份钢价开始企稳回升，7、8 月钢价出现小幅调整，之后平稳运行。

公司近三年及一期主要产品价格波动如下图：



（资料来源：柳钢股份经销公司数据）



产品价格的波动对本公司主营业务利润率造成了相应的影响：公司 2003 年、2004 年、2005 年、2006 年 1—6 月的主营业务利润率分别为 20.17%、15.85%、8.39%、9.92%。公司主营业务利润率及其变化与同行业相比均在正常范围内，但主营业务利润率的下降可能导致本公司业绩下滑。

二、业务经营风险

1、原材料供应及价格风险

本公司主要原材料包括铁矿石、废钢，目前年需求量分别约为 900 万吨和 80 万吨。铁矿石 60%以上需从澳大利亚、印度和俄罗斯等国家进口，其余来自广东和越南；废钢主要来自广西地区。燃料煤年需求约 480 万吨，主要来自贵州和云南。

以上原材料及燃料费用占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 70%左右。原、燃料的价格波动对公司生产成本的影响较大，其中铁矿石价格每变动 10 元/吨，将影响公司钢材成本 15.3 元/吨；煤价格每变动 10 元/吨，将影响公司钢材成本 8.0 元/吨。如果原、燃料价格大幅上涨，而钢材价格的上涨幅度滞后，将会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交通运输风险

本公司采购原材料和出售产品主要通过铁路和公路运输，进口矿石和出口产品需要海运。本公司所处位置交通十分方便，外部铁路有黎港线、黎柳线、湘桂线、湘黔线和南昆线为依托，保证了有丰富煤炭资源的贵州省向本公司提供各种所需煤炭，以及本公司生产的钢材发往各地。另外，本公司距防城港和湛江港较近，具有良好的进口铁矿石和出口成品钢材的条件。柳江从本公司厂区东南绕行而过，常年可通行小轮船经梧州直达广州黄浦港，这为本公司提供了一条可利用的水运通道。虽然本公司从未因运输问题影响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但公司产能的大幅增加，给运输工作带来了新的困难。



3、对主要客户的依赖风险

本公司产品的客户主要为大中型贸易公司和直销分公司，其中大多数与本公司有着长期的合作关系。2003 年、2004 年、2005 年、2006 年 1—6 月本公司对前五大客户的销量占本公司销售总量的 24.88%、20.61%、21.15%、18.01%，单一最大客户的销量分别为 6.68%、4.85%、5.09%、4.93%。本次发行后，本公司对主要客户的依赖依然存在，如果这些客户的经营情况或本公司与其业务关系发生变化，将对本公司销售及经营业绩带来一定的影响。

三、财务风险

1、偿债风险

钢铁行业是基础原材料行业，同时又是资金密集型行业，具有投资周期长、投资规模大的特点，因此对资金的需求量较大。近年来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快速扩张及技改项目的投入，公司贷款规模增长较快，导致资产负债率偏高，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也偏低（如下表），因此，本公司存在一定的偿债风险。

财务指标	2006. 6. 30	2005. 12. 31	2004. 12. 31	2003. 12. 31
资产负债率	67.53%	66.67%	59.71%	54.31%
流动比率	0.86	0.85	1.02	0.83
速动比率	0.54	0.30	0.52	0.43

2、持续融资能力风险

本公司资金主要来源于自身积累和银行贷款，虽然本公司与国内主要银行等金融机构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但融资渠道较为单一，公司融资的能力取决于公司的财务状况、政府的有关政策和法规、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等多项因素。如果由于某项原因，公司不能获得足够的资金，可能会导致公司出现资金缺口，影响本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



四、管理风险

（一）控股股东操纵的风险

作为本公司的第一大股东，集团公司在股票发行前持有本公司 98.86% 的股份，发行后仍将持有本公司 84.00% 的股份，处于绝对控股地位，在公司股东大会上可以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决定公司董事会人选和公司重大的经营决策，如投资方向、股利分配政策等，还可能对公司实施其他控制。虽然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规范运作，不存在任何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但由于这种控制权的实际存在，不排除集团公司将来作出损害其他股东利益行为的可能性，因此其他股东有可能面临集团公司利用控股地位操纵公司经营活动的风险。

（二）关联交易的风险

2003 年、2004 年、2005 年、2006 年 1—6 月公司关联采购金额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27.52%、27.08%、24.92%、6.96%；关联销售金额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69%、0.24%、0.29%、2.02%。尽管目前关联交易额已下降到较低水平，上述关联交易仍有可能对发行人未来的经营活动产生较大影响。

关联交易的风险主要体现在：

- 1、关联方可能不按照关联交易合同的要求保质保量并及时地提供关联产品和服务，从而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损害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
- 2、关联方可能不按照公允的原则制定关联产品价格和服务价格，并严格遵照执行，从而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损害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
- 3、关联方可能不按期结算关联交易款项，从而影响公司的资金周转，损害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

五、募股资金投向风险

1、募集资金投向项目风险

本公司此次发行 A 股募集资金主要投资于技改和收购等项目，这些项目能



使本公司降低生产成本，改善品种结构，以进一步提升产品档次和增强产品竞争力。虽然公司大部分募集资金投向项目已通过银行贷款提前实施，且已产生良好的效益，但是固定资产折旧的大量增加可能导致的利润下滑，产能扩大也可能存在产品销售风险。

2、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净资产约 27.17 亿元，预计本次发行后公司净资产增幅较大，公司将面临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六、技术风险

本公司的生产技术已经多年的研究和应用，其核心技术如热轧中厚板在线超声波探伤方法、步进式冷却钢板技术等已接近或达到国内先进水平，成熟而稳定，在市场化、产业化和规模化生产等方面也较为成熟，公司所需技术多由集体协作共同完成，并建立有完备的技术资料档案，对核心技术人员的依赖程度较小。钢铁产品由于应用广泛，被淘汰的风险较小，但在新产品开发、试制方面存在失败、成本过高或研制时间过长的风险。本公司产品中多数产品属于普通产品，附加值低，市场竞争激烈。随着钢铁行业新技术、新工艺的研究开发，本公司生产工艺和产品存在更新和替代风险。而且随着科技水平的不断提高，新型材料的研究和开发，某些钢材替代产品将更多地被使用，占据部分传统钢铁产品市场，这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钢材的有效需求。

七、政策性风险

1、产业政策风险

当前，在国民经济保持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形势下，国家实施西部大开发等拉动内需政策，本公司获得了较好的发展机遇。但随着前几年钢铁产量的快速增长，国内钢铁生产结构仍不尽合理，我国钢铁工业必将步入了结构调整时期。随着国家加大对钢铁行业宏观调控力度和钢铁工业的沿海布局调整，



势必影响钢材区域市场供求，进而影响本公司的发展。

2、环保风险

钢铁工业生产会产生一定的污染，如废水、废气、废渣等。主要污染物包括水污染中的悬浮物、油、大气污染中的二氧化硫、总悬浮颗粒物等。虽然本公司已建立了一整套环境保护措施，配备了较先进的污染物处理设施以处理废料并防止污染环境的意外事故发生，但随着《京都议定书》的签定，环保已经成为一种世界性的趋势，如国家或地方政府颁布新的或更为严格的环保法规，进一步提高环保标准，则可能导致公司环保费用上升，增加公司的经营成本。

八、汇率风险

本公司进口铁矿石、生产设备、备件及部分产品的外销均需以外币结算，2003 年、2004 年、2005 年，本公司产品出口创汇分别为 112.01 万美元、2,672.19 万美元和 3,732.87 万美元，原材料及设备进口用汇分别为 3,682.28 万美元、21,797.78 万美元和 29,991.45 万美元，创汇和用汇之差分别为 3,570.27 万美元、19,125.59 万美元和 26,258.58 万美元。汇率波动直接影响到本公司的出口收入和进口成本，并使外币资产和外币负债产生汇兑损益，在一定程度上影响本公司的盈利水平。



第五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概况

1、发行人注册名称

中文：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LIUZHOU IRON & STEEL CO., LTD（缩写：LISC）

2、注册资本：60,488.70 万元

3、法定代表人：廖志刚

4、成立日期：2000 年 4 月 14 日

5、住 所：广西柳州市北雀路 117 号

邮政编码：545002

6、电 话：（0772）2595996 ， 2595971

传 真：（0772）2595998

7、互联网网址：www.liuzhousteel.com

8、电子信箱：LISCL@163.com

二、改制重组情况

（一）设立方式及发起人

公司于 2000 年 4 月 7 日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桂政函[2000]74 号文批准，由广西柳州钢铁(集团)公司作为主发起人，联合柳州有色冶炼股份有限公司、柳州市柳工物资有限公司、广西壮族自治区冶金建设公司、柳州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公司原名广西柳州金程股份有限公司，2001 年 10 月更名为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二）发行人成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从事的主要业务及主要发起人在改



制前后拥有的主要资产、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1、本公司设立时的改制重组方案如下：

(1) 改制原则

①按照《公司法》和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规范运作；

②保证重组后母体和股份公司生产经营与管理功能（包括财务系统）独立完整，并具有各自的盈利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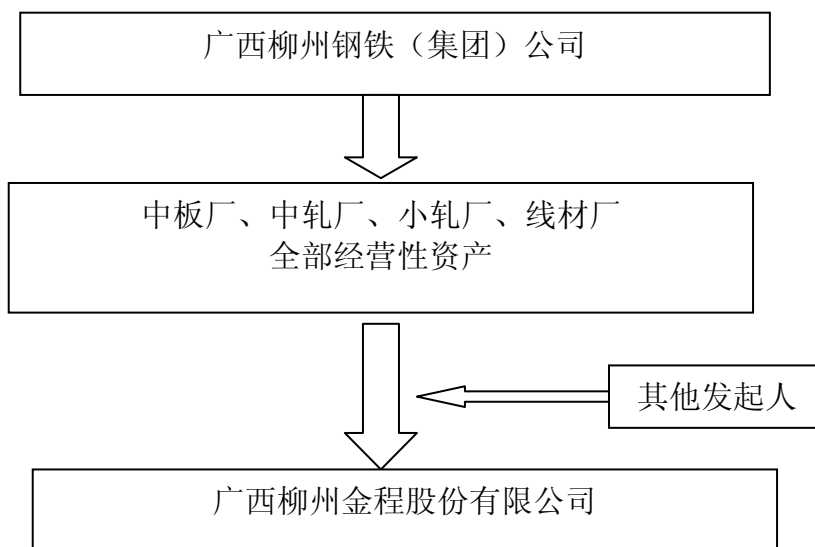
③避免同业竞争，减少关联交易。

(2) 重组模式

广西柳州钢铁（集团）公司将下属的中板厂、中型轧钢厂、小型轧钢厂、线材厂经评估后的全部经营性净资产 30,666 万元剥离出来，作为出资，柳州有色冶炼股份有限公司、柳州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广西壮族自治区冶金建设公司和柳州市柳工物资有限公司则分别以现金 153.846 万元、100 万元、60 万元和 40 万元出资，发起设立“广西柳州金程股份有限公司”。

重组过程图示如下：

附图 5—1：重组过程示意图



2000 年 4 月发行人设立前，集团公司资产主要包括：烧结厂（2*50 M² 烧结机、2*30M² 烧结机）、焦化厂（2*42 孔焦炉）、炼铁厂（4*306 M³ 高炉）、转



炉厂（3*35T 转炉）、中板厂（2800mm 四辊轧机）、中型厂（550/450 中型轧机）、线材厂（横列式复二重轧机）、一小轧厂（横列式小型材轧机）、二小轧厂（ $\Phi 560 \Phi 480 \Phi 410 \Phi 350$ 连续棒材轧机）、薄板厂（1200/800mm 热轧薄板轧机）、无缝管厂（ $\Phi 76\text{mm}$ 无缝钢管机）、动力厂（3*5000KV、3150KV 总降）、制氧厂（1*6000M³、2*4000 M³、1*3000 M³ 制氧机）、耐火材料厂（40—200m 竖窖）、机制公司、修建公司、房地产公司、汽运公司、工贸公司、物业公司、柳钢宾馆、职工医院、柳钢技校等。

2000 年 4 月发行人设立后保留在集团的资产包括：烧结厂（2*50 M² 烧结机、2*30M² 烧结机）、焦化厂（2*42 孔焦炉）、炼铁厂（4*306 M³ 高炉）、转炉厂（3*35T 转炉）、二小轧厂（ $\Phi 560 \Phi 480 \Phi 410 \Phi 350$ 连续棒材轧机）、薄板厂（1200/800mm 热轧薄板轧机）、无缝管厂（ $\Phi 76\text{mm}$ 无缝钢管机）、动力厂（3*5000KV、3150KV 总降）、制氧厂（1*6000M³、2*4000 M³、1*3000 M³ 制氧机）、耐火材料厂（40—200m 竖窖）、机制公司、修建公司、房地产公司、汽运公司、工贸公司、物业公司、柳钢宾馆、职工医院、柳钢技校等。

（3）设立时主要产品及业务

本公司设立时，主要产品为中板材、中型材、小型材和线材，主要业务为钢压延加工产品的生产与销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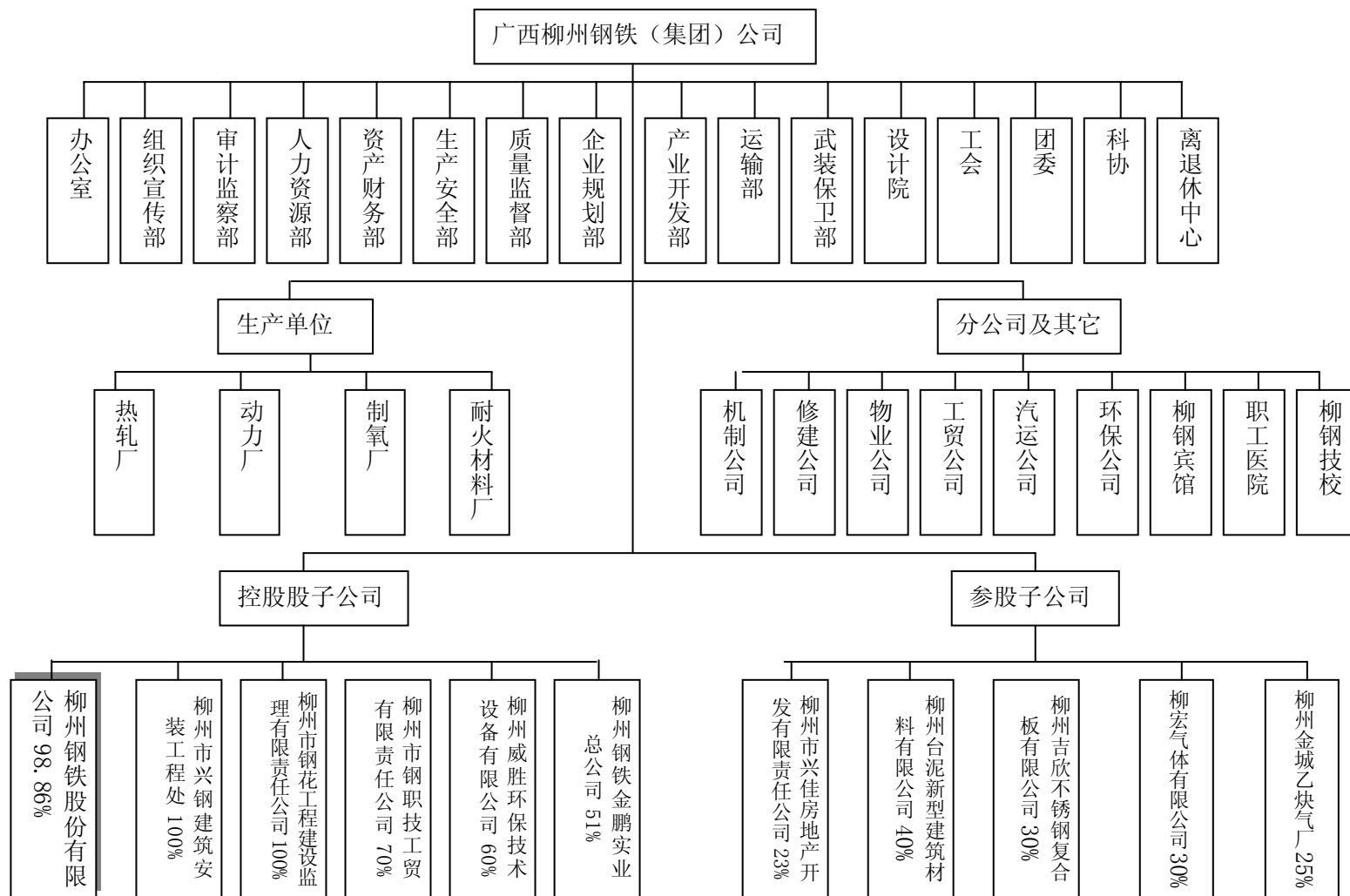
2、集团公司存续与发展能力

（1）目前仍保留在集团公司的资产情况（集团公司目前的组织机构图见附图 5—2）

集团公司目前业务包括：热轧卷板，机械加工修理，水泥制造，矿山开采，煤气、氧气生产，汽车货物运输等。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仍保留在集团公司的主要资产情况如下表：



附图 5—2：广西柳州钢铁（集团）公司组织机构图





	主要资产	资产金额（万元）	业务	备注
固定资产		363,380.57		
其中：土地		107,997.48		
动力厂	2#热电机间、3#35KV 变电站	61,820.37	供电、供水	为股份公司供电、供水
制氧厂	7#制氧机组、2000M3 制氧机	50,112.01	氧气等	为股份公司提供氧气等
耐材厂	5#6#石灰窑	11,480.38	耐火材料	为股份公司提供耐火材料
物业公司	单身宿舍楼	15,920.20	物业管理	
运输部	内燃机车、铁水罐车、 准轨车辆等	20,805.71	铁路运输	为股份公司提供铁路运输服务
汽运公司	生产用机动车	13,071.01	汽车运输	
职工医院	住院部综合楼等	5,879.27		
办公大楼	(集团)机关用办公楼	5,764.82		
热轧	热轧板卷生产线	91,615.50		
在建工程	制氧、动力、房地产等	53,978.80		
对外投资		284,889.76		
货币资金		53,415.17		
应收票据		75,568.58		
预付帐款		36,029.61		
应收帐款		13,291.67		
其他应收款		42,013.51		
存货		36,473.67		
无形资产		9,581.84		
其他资产		829.16		
合计		969,452.34		

截止目前，集团公司仍保留部分与钢铁生产相关的辅助性资产，包括：动力厂、制氧厂、耐火材料厂等。涉及固定资产帐面价值 12.35 亿元。上述资产不进入股份公司的具体原因如下：

从业务性质上来看，动力、制氧、耐火材料并非钢铁冶炼业务，其重要性比不上焦化、烧结、炼铁、转炉和轧材，且带来的关联交易量也非常小，2006



年上半年动力、制氧、耐火材料与本公司的关联交易额只占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 2.07%、4.05%和 0.83%。

由于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较高，报告期内公司钢铁生产能力从 200 万吨扩大到 600 万吨，投资巨大。为了减轻公司的资金压力，使公司的铁、钢、材生产能力配套，丰富产品结构，集团公司投资建设了一条年产 200 万吨的热轧卷板生产线，该生产线于 2006 年 7 月竣工投产。为了避免同业竞争，公司与集团公司已于 2006 年 8 月 18 日签订《销售代理协议》，集团公司委托公司代为销售热轧厂生产的产品，以便将销售市场、客户让渡给公司；公司按照每吨 2 元人民币的价格收取代理销售费用；集团公司承诺热轧厂生产的产品由公司包销；公司可以在未来任何时间收购热轧厂，实现整体上市的目标，以便规范管理。

（2）集团公司的存续发展能力

尽管集团公司目前的主要钢铁经营性资产已进入股份公司，集团公司仍具有较强的存续和发展能力。

柳钢集团 2005 年（经审计）及 2006 年 1—6 月份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如下表（单位：亿元）：

财务指标	2006 年 1—6 月份		2005 年	
	母公司	合并数	母公司	合并数
总资产	96.95	153.53	91.31	136.43
流动资产	26.07	69.21	23.63	57.30
固定资产净额	36.84	72.62	36.85	70.81
总负债	30.79	87.63	29.44	74.48
流动负债	28.56	79.15	27.81	67.75
长期负债	2.23	8.48	1.63	6.73
股东权益	66.15	65.58	61.87	61.67
资产负债率	31.76%	57.08%	32.24%	54.6%
流动比率	0.91	0.87	0.85	0.85
速动比率	0.79	0.62	0.71	0.44
主营业务收入	32.86	93.85	51.16	152.26



主营业务利润	4.43	12.22	3.91	16.09
净利润	4.28	3.95	6.08	5.86

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集团公司（母公司）总资产为 96.95 亿元，净资产为 66.15 元，资产负债率为 31.76%，流动比率为 0.91，速动比率为 0.79，资产质量较好，长短期偿债能力较强。

集团公司的盈利能力主要体现在：对股份公司的投资收益；通过对股份公司提供生活后勤服务及部分生产经营服务，按照客观、公允的关联交易价格收取的费用；非钢产业的盈利。

从未来的发展趋势来看，集团公司将逐渐通过对下属法人及非法人单位的改制重组，理顺产权关系，使自身向国有控股公司的方向发展，以股权为纽带行使出资人的决策权和收益权，促进各项经营性资产尤其是非钢产业资产的良性滚动发展。目前集团公司的非钢产业主要包括房地产、环保、机械制造、建筑施工、商贸、旅游等，根据集团公司规划，其非钢产业将按照“优化产业结构，培育主导产品，拓宽外部市场”的总体思路，主要依靠房地产、环保、旅游商贸三条产业链，充分利用区域优势和资源优势，进一步增强市场竞争能力和盈利能力。集团公司发展非钢产业的三条产业链具有一定的优势：

①在房地产方面，柳州市柳北区的房地产开发相对落后，集团公司通过整合下属兴佳房地产开发公司、设计院、修建公司、水泥厂、物业管理公司等资源，初步形成房地产开发的上下产业链，并利用地缘优势以柳北区房地产市场为主向周边市场辐射。而且，集团公司可以充分利用钢铁炼制的残余物矿渣、钢渣等作为原材料生产建筑材料，以就近取得、成本较低的资源优势参与建材市场的竞争，其中，矿渣是高性能混凝土不可缺少的材料。

②在环保产业方面，将利用其机械制造的相对优势，培育发展环保产业。在以往承揽环保工程形成的较丰富的技术积累和区域市场的基础上，进一步提高技术含量，吸引与激励人才，通过内引外联，重点在粉尘治理、工业烟尘、污水



处理等方面形成设计、施工、运营一条龙，并向下延伸至生活垃圾处理、生产堆肥、利用焦化硫铵生产专用复合肥，逐步进入农产品深加工领域；充分利用制氧厂的大型制冷机组的富余能力，可以降低冷冻食品、饮料的成本。

③在旅游、商贸方面，利用全国钢铁企业的客户资源，盘活柳钢宾馆、桂林疗养院等资产；以地处具有丰富旅游资源的广西，面向旅游业发达的东南亚地区的地域优势积极发展旅游业，做好工业旅游和国际旅游业务开拓；同时做好社区服务，在柳州市的支持下，结合城市建设工作，重点开发柳钢周围的商业街。

通过对集团公司现状、发展战略及其实施的分析，我们认为，集团公司在剥离钢铁经营性资产后，仍具有较好的存续能力和持续发展能力。

（三）改制前原企业的业务流程、改制后发行人的业务流程，以及原企业和发行人业务流程间的联系

改制前原企业的业务流程与改制后发行人的业务流程没有本质变化。具体的业务流程参见第六章第四（二）“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图”。

（四）发行人成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的关联关系及演变情况

公司设立时，广西柳州钢铁（集团）公司将下属的中板厂、中型轧钢厂、小型轧钢厂、线材厂经评估后剥离进入公司，使公司拥有了生产经营性资产。

公司成立后，为了让资产和业务更加完整，减少关联交易，避免同业竞争，进行了三次资产重组。

2001 年 7 月 1 日公司以评估值收购了广西柳州钢铁（集团）公司的炼铁厂、转炉厂，同时置换出股份公司的线材厂、一小轧。

2002 年 4 月 1 日公司以评估值收购了集团公司的烧结厂和二小轧厂。

2005 年 8 月 31 日，为了减少关联交易，规范公司管理，公司通过银行贷款提前实施了本次募集资金投向中收购焦化厂固定资产、板坯连铸机在建工程和高炉喷煤在建工程，本次募集资金到账后将归还该部分银行贷款。



通过上述资产重组，本公司的业务资产更加完整，整个钢铁主业的主要生产工艺流程（炼焦——烧结——炼铁——转炉——轧钢）已进入了股份公司，最大限度地减少了与集团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避免了同业竞争，同时也提高了公司的资产质量。

至此，公司拥有了完整的产、供、销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五）发起人出资资产的产权变更手续办理情况

发起人出资资产的产权变更手续已经办理完毕。

（六）发行人“五分开”情况及独立性

本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与股东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具有完整的供、产、销系统。

1、业务和资产的独立性

本公司拥有整个钢铁主业的主要生产工艺流程（炼焦——烧结——炼铁——转炉——轧钢），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具有完整的供应、生产和销售系统及生产技术。公司在设立时出具了验资报告，集团公司进入股份公司的资产均在评估后办理了产权过户手续，产权明晰，公司对其财产具有完整的所有权，现有资产不存在被股东无偿占用的情况，公司资产完整。

2、人员独立

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关联企业之间无高级管理人员、财务管理人员相互兼职的情况，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

公司建立了独立运行的《劳动合同管理办法》、《下岗、待岗人员管理办法》、《薪资管理制度》、《人事管理制度》、《关键岗位特殊津贴管理办法》等各项管理制度，形成了运作规范的劳动、人事与工资管理机制。在实际运作中，本公司严格遵照公司法及公司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劳动、人事与工资均独立建档，单独开立帐户，与集团公司严格分开，所有员工均按人事关系隶属的原则与公司签订



了劳动合同并从公司领取工资，确立劳动关系；依照公司人事关系管理程序，办理员工调入、调出、续聘、辞退、终止合同业务，办理职工失业保险、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医疗保险、职工住房公积金，建立独立合理的社会保障体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均根据公司法设定的权限通过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通过，不存在控股股东、政府部门或其他单位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

3、机构独立

本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办公机构与控股股东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本公司自主设置内部机构，不受控股股东及其他单位或个人的干预。控股股东及其职能部门与本公司及其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上下级关系，本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不受任何其他企业的干预。

4、财务独立

本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财务人员无兼职情况。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帐户，基本帐户为中国工商银行柳州分行雀儿山支行 2105405009221001992，未与股东单位或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共用银行帐户；公司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缴税义务，国税的纳税人识别号为 450205715187622，地税的纳税人识别号为 450201715187622；独立对外签订合同；建立独立的工资管理制度，并在有关社会保障、工薪报酬、房改费用等方面分帐独立管理。

三、发行人股本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一）发行人股本形成及其变化

1、发行人股本结构的形成

发行人改制设立时，以 1999 年 4 月 30 日为基准日，广西柳州钢铁(集团)公司拟投入公司的账面净资产 30,160.88 万元，经柳州市资产评估事务所评估并



出具柳评报字(1999)第 90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进入公司的资产评估价值为 30,666.00 万元，该评估结果已经柳州市国有资产管理局以柳国资评认字(1999)12 号文批准，并获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桂财企函[2001]131 号文确认。

经广西壮族自治区国有资产管理局以桂国资企字(1999)39 号文《关于对广西柳州钢铁(集团)公司用生产经营性资产折价入股的批复》批准，同意广西柳州钢铁(集团)公司将净资产 30,666.00 万元按 65.00%的比例折为 19,932.90 万股，其他发起人以货币资金投入 353.846 万元，持 230.00 万股，股本总计 20,162.90 万股，上述股本业经广西公信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桂公信会师验字(2000)010 号验资报告。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广西柳州钢铁(集团)公司	19,932.9	98.86
柳州有色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100	0.50
柳州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65	0.32
广西壮族自治区冶金建设公司	39	0.19
柳州市柳工物资有限公司	26	0.13
合计：	20,162.9	100.00

2、发行人的股本变化情况

根据 2005 年 7 月 28 日公司 200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对 2004 年剩余未分配利润进行补充分配，按 2004 年末总股本 20,162.90 万股计算，每 10 股送 20 股。变更后的股本 60,488.70 万股已于 2005 年 9 月 7 日经广西壮族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变更登记。公司目前的股本结构见下表：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广西柳州钢铁(集团)公司	59,798.70	98.86
柳州有色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300	0.50
柳州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195	0.32
广西壮族自治区冶金建设公司	117	0.19
柳州市柳工物资有限公司	78	0.13



合计：	60,488.70	100.00
-----	-----------	--------

（二）公司设立后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本公司成立后，为了让资产和业务更加完整，减少关联交易，避免同业竞争，分别于 2001 年 7 月 1 日、2002 年 4 月 1 日、2005 年 8 月 31 日进行了三次资产重组。

2001 年 7 月 1 日，公司以评估值收购了广西柳州钢铁（集团）公司的炼铁厂、转炉厂，同时置换出股份公司的线材厂、一小轧。该等资产经广西中恒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评估，评估基准日为 2001 年 6 月 30 日，其中炼铁厂、转炉厂资产的评估价值为：资产总额 3.05 亿元，负债总额 1.95 亿元，净资产 1.10 亿元，线材厂、一小轧资产的评估价值为：资产总额 0.67 亿元，负债总额 0.07 亿元，净资产 0.6 亿元。该次资产重组经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桂财企函[2001]105 号文批准，并经本公司 200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表决时严格执行了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规定。

2002 年 4 月 1 日，公司以评估值收购了集团公司的烧结厂和二小轧厂。该等资产经广西中恒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评估，评估基准日为 2001 年 12 月 31 日，其评估价值为：资产总额 2.24 亿元，负债 1.2 亿元，净资产 1.04 亿元。本次重组经广西自治区财政厅桂财企函[2002] 33 号文批准，并经本公司 200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表决时严格执行了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规定。

2005 年 8 月 31 日，为了减少关联交易，规范公司管理，公司通过银行贷款提前实施了本次募集资金投向中收购焦化厂固定资产、板坯连铸机在建工程和高炉喷煤在建工程，本次募集资金到账后将归还该部分银行贷款。本次收购经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评估，并出具了北方亚事评报字（2005）第 300 号、301 号、302 号《资产评估报告》。评估基准日为 2004 年 9 月 30 日，收购价格为评估基准日的资产净值 35,227.8 万元扣减至收购基准日间减少的固定资产



（按评估值）185.51 元，以及已提 11 个月折旧 1,395.96 万元，加上该期间增加的资产净值 0.78 万元作为入帐资产，收购资产净值为 33,647.11 万元。

通过上述资产重组，本公司的业务资产更加完整，整个钢铁主业的主要生产工艺流程（焦化、烧结、炼铁、转炉、轧钢）已进入了股份公司，最大限度地减少了与集团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规避了同业竞争，同时也提高了公司的资产质量。

重组后，本公司的经营范围相应发生变化，经营范围由钢材轧制、加工及其副产品变更为：烧结、炼铁、炼钢及其副产品的销售，钢材轧制、加工及其副产品的销售；炼焦及其副产品的销售；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出口业务；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器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业务的进口业务；本企业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

四、股东出资、股本变化的验资情况及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发行人改制设立时，以 1999 年 4 月 30 日为基准日，广西柳州钢铁(集团)公司拟投入公司的账面净资产 30,160.88 万元，经柳州市资产评估事务所评估并出具柳评报字(1999)第 90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进入公司的资产评估价值为 30,666.00 万元，该评估结果已经柳州市国有资产管理局以柳国资评认字(1999)12 号文批准，并获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桂财企函[2001]131 号文确认。

经广西壮族自治区国有资产管理局以桂国资企字(1999)39 号文《关于对广西柳州钢铁（集团）公司用生产经营性资产折价入股的批复》批准，同意广西柳州钢铁（集团）公司将净资产 30,666.00 万元按 65.00%的比例折为 19,932.90 万股，其他发起人以货币资金投入 353.846 万元，持 230.00 万股，股本总计 20,162.90 万股，上述股本业经广西公信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桂公信会师验字(2000)010 号验资报告。发行人出资及持股情况如下：

发起人名称	出资形式	出资总额 (万元)	持股数量 (万股)
-------	------	--------------	--------------



广西柳州钢铁（集团）公司	非货币资金	30,666.00	19,932.9
柳州有色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	153.846	100
柳州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	100	65
广西壮族自治区冶金建设公司	现金	60	39
柳州市柳工物资有限公司	现金	40	26
合计：	--	31,019.846	20,162.9

根据 2005 年 7 月 28 日公司 200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对 2004 年剩余未分配利润进行补充分配，按 2004 年末总股本 20,162.90 万股计算，每 10 股送 20 股。变更后的股本 60,488.70 万股已于 2005 年 9 月 7 日经广西壮族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变更登记。上述增加的股本业经华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验证，并出具寅验[2005]3008 号验资报告。

五、发行人和发起人组织结构

（一）发起人组织结构

见附图 5—2。

（二）发行人组织结构

1、发行人组织结构图

见附图 5—3。

2、发行人内设主要职能部门

（1）综合管理部

综合管理部负责本公司经济责任制的考核，贯标管理，党务管理以及办公室工作。

（2）人力资源部

人力资源部负责本公司的劳动人事管理，工薪与保险，人员招聘、培训与考核管理及人力资源的开发、调配。

（3）证券部



证券部负责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准备工作和股票发行上市后，协助董事会秘书作好公司的信息披露、股东查询、定期报告等日常工作以及可能的再融资。

(4) 生产技术部

生产技术部负责本公司产品生产的计划、组织、指挥和协调和设备的日常管理工作，管理生产技术和制造工艺，管理生产安全 and 生产质量以及产品的研究开发等。

(5) 机动物资部

机动物资部负责本公司的原材料、备品备件采购，运输调度，设备维修等。

(6) 机动工程部

机动工程部负责本公司的基建、技术改造等。

(7) 财务部

财务部负责对资金运营进行监督管理，完成公司日常财务工作，编制财务预、决算报表，对生产经营成本进行有效监督和控制，制定内部二级核算的制度与规章。

(8) 质量检验部

质量检验部负责按照国家或行业相关标准对产品进行质量检验，对产品质量的日常抽查和巡检。

(9) 审计部

审计部负责公司的内部审计。

3、发行人下属分厂及分公司

(1) 焦化厂

焦化厂主要是提供焦炭和煤气。

(2) 烧结厂

烧结厂主要是将矿粉冶炼成烧结矿、球团矿。



(3) 炼铁厂

炼铁厂主要是将烧结矿、球团矿、块矿等冶炼成铁水（生铁）。

(4) 转炉厂

转炉厂主要是将铁水冶炼成钢坯。

(5) 中板厂

中板厂主要生产的是普碳板、造船板、锅炉板、容器板和低合金板、优碳钢板、微合金化高强度钢板等产品。

(6) 棒线厂

棒线厂主要生产的是线材、圆钢、螺纹钢、扁钢和锚链钢。

(7) 中轧厂

中轧厂主要生产的是槽钢、角钢、中型圆钢。

(8) 经销公司

经销公司负责本公司产品营销管理，主要包括市场开拓、产品发运管理、售后服务、货款回收，市场调研等。

(9) 进出口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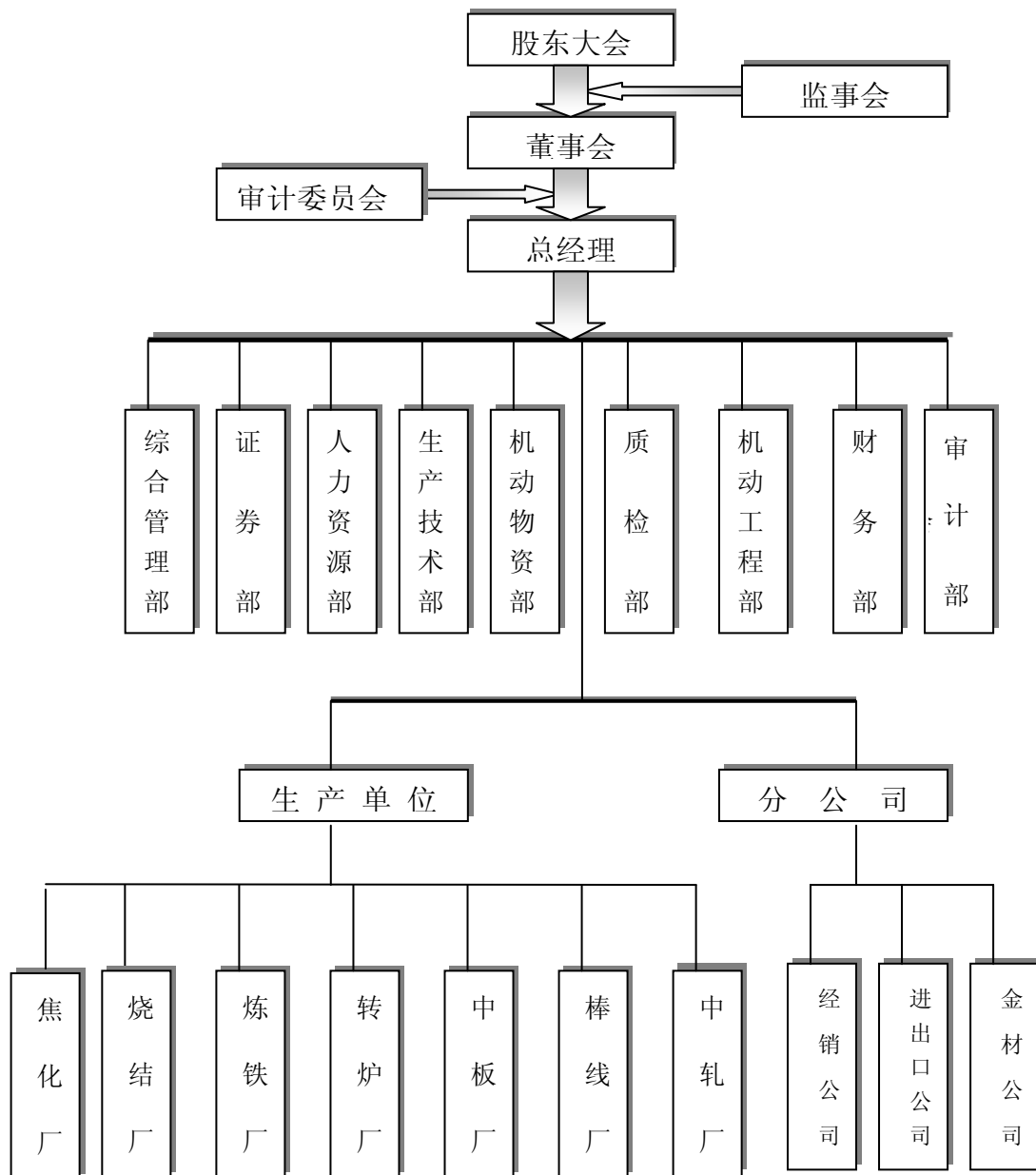
进出口公司负责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出口业务；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器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业务的进口业务；本企业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

(10) 金材公司

金材公司负责对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废钢进行采购和加工。



附图 5—3: 发行人组织结构图





六、发起人、持有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一）发起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1、发起人基本情况

（1）广西柳州钢铁（集团）公司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广西柳州钢铁（集团）公司是广西壮族自治区直属大型国有企业，属地方骨干钢铁企业，是国家 512 户重点企业之一，其前身是创建于一九五八年的原柳州钢铁厂。历经近半个世纪以来，集团公司已发展成为大型钢铁联合企业。集团公司成立于 1981 年 11 月 13 日，注册资本：18.34 亿元，住所：柳州市北鹊路 117 号，法定代表人：陈永南，主要生产经营地：柳州，主营业务：钢材轧制，机械加工修理，水泥制造，矿山开采，煤气，氧气生产，汽车货物运输，铝塑复合管生产，机械设备租赁等。

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柳钢集团经上海东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的总资产 136.43 亿元，净资产 61.67 亿元，2005 年度净利润为 5.86 亿元（合并数）。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的总资产 153.53 亿元，净资产 65.58 亿元，2006 年上半年净利润为 3.95 亿元（合并数）。

（2）柳州有色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1993 年 6 月 21 日，注册资本：2292 万元，住所：柳州市白云路 17 号，法定代表人：黄卫，主要生产经营地：柳州，主营业务为：锌、铅、铜及铸造，锌、锰、铜盐、硫酸制造，锌、铅、铜、铝板材及模件加工，矿石粉碎、选矿、焙烧加工，金属保护材料制造，锌、铜、铝、镁阳极制造，机械加工，综合回收镓、锗等稀散金属等。

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柳州有色冶炼股份有限公司未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2.45 亿元，净资产为 -2,379.9 万元，2005 年度净利润为 -1,524.6 万元。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28,709.29 万元, 净资产为-4,071.64 万元, 2006 年上半年净利润为-675.03 万元。

(3) 柳州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柳州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原柳州化肥厂)是广西最大的氮肥生产企业, 也是全国氮肥生产的骨干企业之一, 产品覆盖化肥、无机化工、有机化工、生物化工等。其成立时间: 1981 年 11 月 5 日, 注册资本: 22639 万元, 住所: 柳州市北鹊路 67 号, 法定代表人: 廖能成, 主要生产经营地: 柳州, 主营业务: 系列微肥试产; 进出口经营业务(在外贸部核准范围内经营), 装卸服务, 铁路专用线延伸服务; 第一类压力容器, 第二类低、中压容器制造, 微生物肥料生产, 生产蒸气, 生产系列工业水、副产电(仅向柳化集团公司各控股及下属子公司供应)等。

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 柳州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未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18.44 亿元, 净资产为 6.22 亿元, 2005 年度净利润为 5,061 万元。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204,020.11 万元, 净资产为 64,626.35 万元, 2006 年上半年净利润为 2,439.59 万元。

(4) 广西壮族自治区冶金建设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冶金建设公司是国家一级综合性施工企业, 是全国 500 家最大建设安装企业之一, 十多个项目获原冶金部和广西自治区优质施工奖。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住所: 柳州市北鹊路, 法定代表人: 吴子坚, 主要生产经营地: 柳州, 主营业务: 房屋建筑、冶炼、机电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市政公用、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钢结构、消防设施、爆破与拆除、起重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贰级等。

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 广西壮族自治区冶金建设公司未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6.93 亿元, 净资产为 6,225 万元, 2005 年度净利润为 59 万元。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84,732.87 万元, 净资产为 5,579.31 万元, 2006



年上半年净利润为-646 万元。

(5) 柳州市柳工物资有限公司

柳州市柳工物资有限公司是柳州工程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下属控股公司，成立时间：1997 年 7 月 16 日，注册资本：1800 万元，住所：柳州市红碑路 12—3 号，法定代表人：朱元虎，主要生产经营地：柳州，主营业务为：普通机械、电器机械、工程机械、转载机销售、金属材料（不含贵稀金属）、摩托车及配件、JH-1 水基冷却润滑剂、JH-2 乳型冷却润滑剂、水基特磨液销售等。

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柳州市柳工物资有限公司未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11,150 万元，净资产为 2,169 万元，2005 年度净利润为 47 万元。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11,437.35 万元，净资产为 1,876.02 万元，2006 年上半年净利润为 48.72 万元。

2、持有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

公司持有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为广西柳州钢铁（集团）公司，其具体情况见本节上述“发起人”的内容。

3、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根据国有资产管理体制的调整，各地国资委设立后，作为同级政府的国有资产出资人代表，成为集团公司的实质股东。集团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广西壮族自治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1、柳州市钢花工程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1997 年 12 月，注册资本 52 万元，注册地：柳州市北雀路 117 号，主要生产经营地：柳州，主营业务：工程监理。

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经广西金算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的总资产为 90.42 万元，净资产 71.49 万元，2005 年度净利润 9.51 万元。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87.61 万元，净资产 66.77 万元，2006 年上半



年净利润-4.72 万元。

2、柳州威胜环保技术设备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1 年 4 月，注册资本 1,112 万元，注册地：柳州市高新一路，主要生产经营地：柳州，主营业务：城市生活垃圾设施研究开发、设计、生产经营和技术服务。

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经广西正则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的总资产为 1,154.34 万元，净资产 1,104.34 万元，2005 年度净利润-7.66 万元。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1,154.34 万元，净资产 1,104.34 万元，2006 年上半年净利润-7.66 万元。

3、柳州市钢职技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2002 年 3 月，注册资本 50 万元，注册地：柳州市北雀路 117 号，主要生产经营地：柳州，主营业务：钢材改制、锻造、标准件加工制作等。

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未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97.92 万元，净资产 54.38 万元，净利润 2.44 万元。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的总资产 91.17 万元，净资产 51.09 万元，净利润-3.25 万元。

4、柳州兴钢建筑安装工程处

成立时间：2003 年 7 月，注册资本 2,558 万元，注册地：柳州市北雀路 117 号，主要生产经营地：柳州，主营业务：冶炼工程施工、安装等。

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经上海东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的总资产为 9,133.19 万元，净资产 2,773.29 万元，2005 年度净利润 53.86 万元。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9,659.33 万元，净资产 2,810.92 万元，2006 年上半年净利润 37.63 万元。

5、柳州钢铁金鹏实业总公司

成立时间：2005 年 1 月，注册资本 1,496.82 万元，注册地：柳州市北雀路 125 号，主要生产经营地：柳州，主营业务：钢材轧制、水泥制造、金属制品、



耐火材料制品、废钢渣加工等。

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未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8,183.68 万元，净资产 2,754.51 万元，2005 年度净利润 1,250.01 万元。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8,619.89 万元，净资产 4,277.35 万元，2006 年上半年净利润 1,522.83 万元。

（三）发行人股份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控股股东持有的发行人股票未发生质押和存在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七、发行人有关股本的情况

1、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后股本情况

本次发行前总股本为 60,488.70 万元，本次发行股份 10,700 万股，本次发行股份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15.03%。

2、前十名股东

本次发行前，发行人前 10 名股东及持股情况如下表：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广西柳州钢铁（集团）公司（SLS）	59,798.70	98.86
柳州有色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300	0.50
柳州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SLS）	195	0.32
广西壮族自治区冶金建设公司（SLS）	117	0.19
柳州市柳工物资有限公司	78	0.13
合计：	60,488.70	100.00

注：SLS 是 State-own Legal-person Shareholder 的缩写，表示其为国有法人股股东。

3、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发行人处担任的职务

发行人股东全部为法人股股东，无自然人持股情况。

4、发行人股份的性质及依据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桂政函【2000】74 号文批准，广西柳州钢铁



(集团)公司、柳州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和广西壮族自治区冶金建设公司所持股份界定为国有法人股；柳州有色冶炼股份有限公司、柳州市柳工物资有限公司所持股份界定为社会法人股。

5、股东中的战略投资者持股及其简况

发行人股东全部为法人股股东，无战略投资者。

6、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的各自持股比例

发行人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7、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广西柳州钢铁(集团)公司(持股 59,798.70 万股)承诺：自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公司其他四家股东柳州有色冶炼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300 万股)、柳州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95 万股)、广西壮族自治区冶金建设公司(持股 117 万股)和柳州市柳工物资有限公司(持股 78 万股)承诺：自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

八、发行人内部职工股的情况

发行人没有发行过内部职工股。

九、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等情况

发行人不曾存在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或股东数量超过 200 人的情况。

十、发行人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1、员工人数及变化情况

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员工总数为 9788 人。



2、员工专业结构

员工类别	员工人数	占员工总人数比例
操作人员	7351	75.10%
管理人员	1060	10.83%
销售人员	58	0.59%
财务人员	64	0.66%
其他	1255	12.82%
合 计	9788	100.00%

3、员工受教育程度

员工类别	员工人数	占员工总人数比例
本科以上	591	6.04%
大专	1683	17.20%
中专及高中	3946	40.31%
其余	3568	36.45%
合 计	9788	100.00%

4、员工年龄分布

员工类别	员工人数	占员工总人数比例
35 岁以下	4266	43.58%
36~45 岁	3319	33.91%
46 岁以上	948	9.69%
退休人员	1255	12.82%
合 计	9788	100.00%

5、发行人执行社会保障制度、住房制度改革、医疗制度改革的情况

本公司按照国家和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的有关规定，为员工办理了失业保险、医疗保险和养老保险社会统筹：由公司按当月职工工资总额的 3%、个人按每月 2 元向当地劳动部门缴纳失业保险金；根据《柳州市城镇医疗保险暂行规定》，公司按上年职工工资总额的 7.5%，个人按上年本人工资总额的 2%缴纳医疗保险基金；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 20%，个人按本人工资总额的 8%缴纳养老保



险基金；公司按当月职工工资总额的 1.8%缴纳工伤保险；公司按当月职工工资总额的 0.9%缴纳生育保险。本公司目前有退休人员 1255 人，员工退休后，由柳州社会保险所支付退休金。集团公司自 1992 年 11 月 1 日开始实行职工住房公积金制度，由员工按本人岗位工资、技能工资、工龄工资三项之和的 5%，集团公司按相同比例和金额向柳州市住房资金管理中心缴纳住房公积金，本公司成立后也按相同比例执行住房公积金制度，自 2002 年 1 月起员工和本公司均按 2000 年 12 月职工本人岗位工资、技能工资、工龄工资三项之和的 6%向柳州市住房资金管理中心缴纳住房公积金，员工个人住房向社会（包括集团公司）购买，执行 2000 年柳房改字[14]号文。

十一、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发行人主要股东广西柳州钢铁(集团)公司作出了避免同业竞争和限售股份的承诺，该承诺在发行人存续期间有效。有关承诺如下：

在经营业务中将不会利用集团在柳钢股份的控股地位从事任何损害柳钢股份及其他众多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并且，今后不以任何方式参与或进行与柳钢股份相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如果集团公司违反了上述任何一项声明与承诺，集团公司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目前，集团公司履行情况良好。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



第六章 业务和技术

一、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

1、经营范围与主营业务

经营范围及主营业务包括：烧结、炼铁、炼钢及其副产品的销售，钢材轧制、加工及其副产品的销售；炼焦及其副产品的销售（含煤焦油、粗苯，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 2009 年 6 月 26 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出口业务；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器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业务的进口业务；本企业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

2、主要产品

主要产品包括：普碳钢坯、合金板坯、普碳钢板、造船板、中型材、棒材等。

3、公司设立以来主要业务及主要产品的变化情况

公司设立以来，主要业务及主要产品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二、钢铁行业基本情况

（一）行业管理体制

我国钢铁行业的产业主管部门随着国家机构调整，已发生了相应的变化，从过去的冶金工业部到国家冶金工业局，然后由国家冶金工业局到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到现在的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与此同时，组建了中国钢铁工业协会，主要负责制定行业的行规行约，建立行业自律机制；依法开展钢铁行业统计、调查、分析和上报等工作；参与拟定行业发展规划、产业政策法规；组织加工出口专用钢材监管工作，代表或协调企业反倾销、反补贴；代表我国钢铁行业参加国际同业组织的有关活动。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化，钢铁行业管理逐步市场化。

行业所适用的法律法规政策主要包括：



1、国务院办公厅 2004 年 1 月国办发【2003】103 号文《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制止钢铁、电解铝、水泥行业盲目投资若干意见的通知》。通知要求提高新建钢铁企业的准入标准，调整钢铁产业布局，对不符合用地、环保、技术、规模要求的钢铁企业进行清理，从行政法规的角度对钢铁产业升级、结构调整和可持续发展提出了要求。

2、国家发改委 2005 年 7 月 20 日发布的《钢铁产业发展政策》。该政策从行业发展目标、产业发展规划、产业布局、产业技术政策、企业组织结构调整、投资管理、原材料政策、钢材节约使用等方面对我国钢铁工业的发展做了详细规定。提出发展钢铁工业应重在质量，不追求数量扩张，加大产品结构调整；加强现有企业重组，重在体现规模效应，市场准入难度加大；节约资源，提示国际竞争力；防止低水平重复建设，淘汰落后产能。

3、2006 年 3 月 12 日，国务院下发的《关于加快推进产能过剩行业结构调整的通知》，要求进一步加快产能过剩行业的淘汰、兼并、重组、创新等工作，加强结构调整。其中钢铁行业是重点落实对象。指出在“十一五”期间，淘汰约 1 亿吨落后炼铁生产能力，2007 年前淘汰 5500 万吨落后炼钢能力的目标。

4、2006 年 6 月 14 日，国家发改委、商务部、国土资源部、国家环保总局、海关总署、国家质检总局、中国银监会、中国证监会联合发布了《关于控制钢铁工业总量淘汰落后加快结构调整的通知》。根据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产能过剩行业结构调整的通知》的精神，坚持以市场机制为主，政策引导为辅；区别对待，分类指导；注重平稳发展，防止大起大落；注重标本兼治，建立长效机制的原则，积极稳妥推进控制钢铁工业总量、淘汰落后、加快结构调整的各项工作。

（二）行业市场情况

1、行业国内外市场竞争状况

（1）国际钢铁行业竞争格局及趋势

钢铁工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基础产业，是国民经济发展水平和国家综合实



力的重要标志。目前，全球钢铁工业的大部分产能主要集中在中国、日本、美国、俄罗斯、韩国以及欧盟。2005 年粗钢产量最大的国家是中国，为 34,936 万吨，其次分别为：日本 11,247.7 万吨、美国 9,389.9 万吨、俄罗斯 6,614.6 万吨、韩国 4,764 万吨。随着世界范围钢铁的需求增长和产能竞争，导致世界钢铁产业的竞争格局日益加剧，并由此出现了世界钢材市场一体化进程加快、全球钢铁工业兴起新一轮购并联合重组浪潮、高附加值产品所占比例日益提高等竞争趋势。

（2）国内钢铁行业竞争状况

目前，我国钢铁行业结构不够合理、集约化程度低。2005 年，我国前 10 大钢铁生产企业的钢产量为 12,351.23 万吨，占国内同年钢产量的 35.34%，集中度不高。而目前欧盟 15 国 6 家钢铁企业钢产量占欧盟整个钢产量的 74%以上，韩国浦项制铁 1 家企业的钢产量占全国钢产量 60%以上（数据来源：www.mysteel.com）。产业集中度低使得有限的资源不能得到有效整合和利用，严重制约了我国钢铁工业的整体发展。

钢材结构性供应失衡问题严重。国内普通档次钢材（主要是建筑钢材、长材）产量饱和，竞争激烈，利润增长空间相对较小；而高技术、高附加值的钢材品种（主要是板带材，尤其是冷轧、热轧薄板、镀涂板、彩涂板和硅钢片）国内供应不足，这些高技术高附加值的钢材需求增长速度要远远高于普通档次钢材。根据中国钢铁工业协会的预测，到 2010 年中国板带材的消费比重将上升到 50.18%，今后钢铁工业的产量增长必须首先满足品种结构调整的需要，增加技术含量高的板带材生产能力。

钢铁生产设备新老并存。近年来，我国从国外引进了大量的钢铁生产新技术、新装备，但是与落后技术装备并存，使其不能发挥应有的效率。由于缺乏专业技术研发人员、开发资金和相应的技术设备，我国钢铁行业的整体水平仍然落后于一些国外钢铁龙头企业。现阶段，一些大企业仍采用热烧结矿工艺，铁



水预处理、炉外精炼处理技术的普及程度远远满足不了对高科技含量和高附加值的钢材品种发展的需求。

2、行业内的主要企业和主要企业的市场份额

我国钢铁行业的竞争日趋激烈，根据 2005 年度中国钢铁工业协会的统计数据，2005 年年产 1000 万吨粗钢以上的企业有 8 家，即宝钢、鞍钢、武钢、首钢、沙钢、莱钢、济钢、唐钢。

年产 500 万—970 万吨粗钢的企业有 10 家，即马钢、华菱钢铁、包钢、邯钢、本钢、攀钢、安阳钢铁、太钢、酒钢、建龙钢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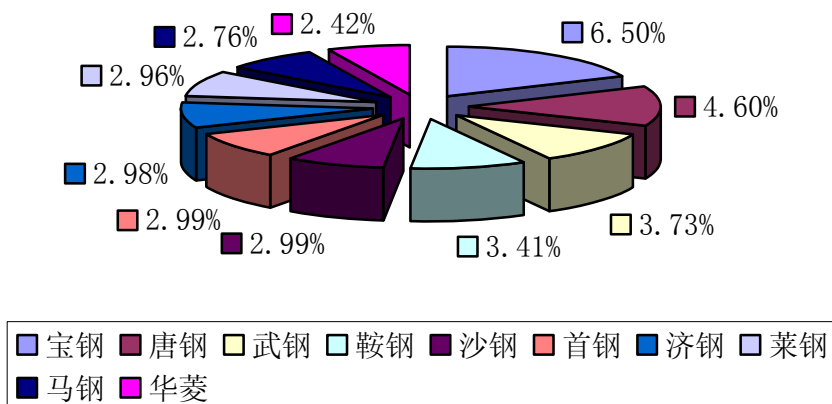
年产 300 万—500 万吨粗钢的企业有 16 家，即柳钢、国丰钢铁、南京钢铁、北台钢铁、新余钢铁、宣钢、韶钢、天铁、津西钢铁、萍乡钢铁、昆钢、三明钢铁、青岛钢铁、广钢、杭钢、通钢。

2005 年我国钢产量排名前十位的钢铁集团公司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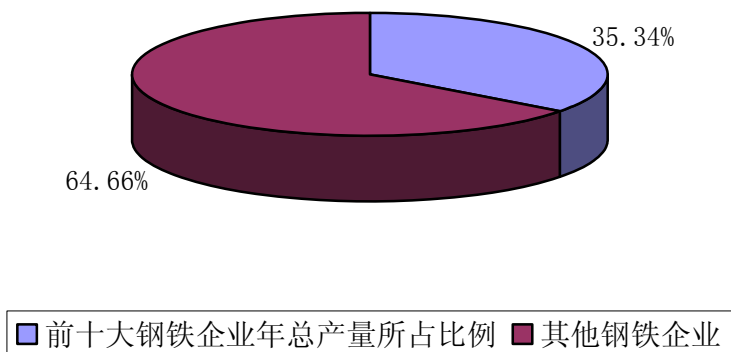
序号	公司名称	2005 年钢产量（万吨）	占我国总产量的比例
1	上海宝钢	2,272.58	6.5%
2	唐山钢铁	1,607.81	4.6%
3	武汉钢铁	1,304.46	3.73%
4	鞍山钢铁	1,190.16	3.41%
5	江苏沙钢	1,045.95	2.99%
6	首钢	1,044.12	2.99%
7	济南钢铁	1,042.47	2.98%
8	莱芜钢铁	1,033.63	2.96%
9	马钢集团	964.64	2.76%
10	华菱钢铁	845.41	2.42%
合计	——	12,351.23	35.34%



附图6—1：主要钢铁企业市场份额



附图6—2：前十大钢铁企业市场份额效果图



就柳钢股份来看，产品以中板材、小型材、中型材为主，在广西是唯一的钢铁生产企业，产品在广西区内市场处于绝对主导地位。受钢铁市场地区分割、运输半径等因素的影响，同行业与本公司的竞争主要在邻近省份。与本公司产品相近且有相同市场的钢铁企业主要有：广东韶钢和广钢、贵州水钢、云南昆钢、江西新余钢厂和萍乡钢厂、湖南湘钢和涟钢、湖北武钢等。各钢厂一般以当地市场为主，外地市场为辅，竞争最激烈的是广东市场。本公司小型材主要在区内销售，中板、中型材主要销往两广市场，具体数据见柳钢股份近三年及一期钢材销售流向表：

年份	品种	合计（t）	广西		广东		云贵川湘鄂		其他地区	
			数量 t	比例%	数量 t	比例%	数量 t	比例%	数量 t	比例%



2006 上半 年	小型 材	948,582	499,848	52.70	245,334	25.86	113,535	11.97	89,865	9.47
	中型 材	140,430	15,405	10.97	69,791	49.70	38,038	27.09	17,196	12.24
	中板 材	673,963	110,502	16.40	258,546	38.36	185,806	27.57	119,109	17.67
2005	小型 材	1,688,202	1,081,965	64.09	475,065	28.14	127,827	7.57	3,345	0.20
	中型 材	236,156	34,581	14.65	108,702	46.03	83,067	35.17	9,806	4.15
	中板 材	1,352,752	266,602	19.71	504,703	37.31	381,646	28.21	199,801	14.77
2004	小型 材	1,104,295	804,911	72.89	272,443	24.67	21,398	1.94	5,543	0.50
	中型 材	225,004	32,360	14.38	99,574	44.26	65,597	29.15	27,473	12.21
	中板 材	1,098,080	244,520	22.27	415,793	37.87	291,583	26.55	146,184	13.31
2003	小型 材	768,219	563,105	73.30	182,222	23.72	9,910	1.29	12,982	1.69
	中型 材	127,767	24,512	19.18	55,466	43.41	26,570	20.80	21,219	16.61
	中板 材	979,127	222,276	22.70	390,145	39.85	242,555	24.77	124,151	12.68

数据来源：柳钢股份经销公司

3、进入钢铁行业的主要障碍

进入钢铁行业首先将会遇到以下几点资源限制障碍：焦炭和炼焦煤资源已成为制约钢铁生产发展的一个主要环节。国内铁矿资源紧张，造成供应不足而需大量进口，铁矿资源成为行业进入的决定性因素之一；目前，国内铁矿石耗用量的 50%左右依靠进口，大量的铁矿进口造成矿价和海运费升高，加上港口承卸和铁路运力的限制，进口铁矿石的供应、运输成为限制我国钢铁生产发展的又一个重要环节。

其次，进入钢铁行业还存在着其他几点主要障碍：配套设施多，涉及面广，基本建设投资大；专业性强，行业退出成本较高；国内现有钢铁企业较多，营销网络、与客户相对稳定的关系，激烈的行业竞争状态，均是新进入者面临的问题。

最后，国家产业政策提高了钢铁行业的准入门槛。2003 年国务院办公厅转



发了发展改革委员会等部门《关于制止钢铁电解铝水泥行业盲目投资若干意见的通知》，该通知规定了钢铁企业的市场准入标准，从而有效制止了钢铁行业的盲目扩张。

4、行业市场供求状况

2006 年 1—10 月，钢铁行业产能释放速度减缓，出口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国内压力，国内市场价格恢复性上涨，行业盈利能力逐步回升。从发展态势来看，由于目前国内钢材供需保持基本平衡，旺盛的市场需求不会发生大的变化，加上钢铁生产总量的适当控制，预计国内市场钢材价格将继续保持稳定态势。

（1）在市场需求旺盛拉动下，钢铁生产维持高水平运行态势

2006 年 1—9 月全国产粗钢 30843.78 万吨，同比增长 18.45%；生铁 29745.77，同比增长 20.83%；钢材 33903.49 万吨，同比增长 23.66%，继续保持高水平运行态势。

1—9 月钢铁行业固定资产投资（包括矿山）1803 亿元，同比增长 4.1%，增幅明显回落。同时，国家统计局公布，至 2006 年 8 月底，新增产能为炼铁 647.3 万吨、炼钢 362.2 万吨，热轧 1283.9 万吨、冷轧 272.2 万吨；全行业在建在施项目达 2074 个，在建规模偏大。如果新增产能不断增加，而淘汰落后产能又不能取得实效，将加剧产能过剩的态势，不利于全行业的结构优化和调整。

（2）行业需求呈现稳定态势，出口拉动需求成为行业新特点

我国经济的高速增长保证了钢材的市场需求，2006 年 1-9 月，城镇固定资产投资额 61880 亿元，同比增长 28.8%。从钢材下游行业的增长情况来看，1-9 月我国房地产开发完成投资同比增长 24.3%，机械设备中通用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固定资产投资增速分别为：60.9%、40%、57%，交通运输设备制造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37.8%，这些行业 20% 以上的增长速度决定了钢铁需求不会出现大幅放缓。

2006 年 1—9 月国内市场粗钢表观消费量 28725 万吨，比去年同期增加 2875



万吨，增长 10.5%，加上国际市场需求增加，带动钢铁产品出口增长，强劲的市场需求是拉动钢铁生产高增长的主要原因。2006 年钢材出口的大幅增长成为行业的新特点。2006 年 1-9 月份，累计出口钢材 2859 万吨，同比增长 81%。累计进口钢材 1414 万吨，同比下降 29.3%。累计净出口钢材 1445 万吨。1-9 月份累计出口钢坯 613 万吨，同比增加 2.4%；累计进口钢坯 32 万吨，下降 70.9%。累计净出口 581 万吨。

5、行业利润水平变动趋势及变动原因

2005 年纳入中国钢铁工业协会统计的 66 家大中型钢铁生产企业产品销售收入 11752.76 亿元，比上年增长 16.42%；实现利润 768.65 亿元，比 2004 年下降 10.62%。

2006 年 1—9 月纳入中国钢铁工业协会统计的 83 户大中型冶金企业实现产品销售收入 9831.53 亿元，同比上升 5.04%；实现利税 1,181.57 亿元，同比上升 1.46%；实现利润 638.25 亿元，同比下降 4.99%，9 月份当月实现利润已超过去年同期。

钢材、铁矿石与焦炭价格是影响行业盈利能力的重要指标，其中，钢材价格变动对行业利润变动影响最为显著。同时，钢铁行业亦受国家宏观调控政策和经济发展周期的影响较大。当宏观经济处于快速增长期时，相关行业的发展带动钢铁产品的旺盛需求，价格上扬；当宏观经济处于低迷时期，相关行业进行调整时，钢铁产品需求减弱，价格下跌。鉴于目前我国钢铁企业所需铁矿石大部分需要进口，人民币汇率的升值将有利于钢铁行业降低采购成本，目前 50% 左右的铁矿石依赖进口，而以铁矿石为主的原料占钢材成本的 30%-40%。因此人民币汇率的波动也影响钢铁行业的利润水平。

（三）行业技术水平及周期性特征

1、行业技术水平

我国钢铁企业平均技术装备水平低，结构不合理，技术改造和产业升级任



务十分艰巨。据冶金工业部门的统计，我国落后工艺和装备还占相当比例，如炼铁高炉中约有 4500 万吨的生产能力是属于落后的，约占总能力的 35%，其中属于限期淘汰的 100 立方米以下的小高炉生产能力约有 3000 万吨。炼钢设备中，转炉约有 1200 万吨属于落后生产能力，占目前转炉能力的 12%；电炉约有 1000 万吨属于落后生产能力，占电炉能力的 34%。轧钢设备中，具有国际先进技术水平的设备不到 50%。另外，我国用于新产品研究与开发的费用与发达国家相比偏少。国际钢铁企业用于企业新产品开发费用一般在年销售收入的 4%以上，而我国钢铁企业用于企业新产品开发年投入不足销售收入的 1%。

2、行业周期性特征

钢铁行业属于周期性行业，其所处的市场环境随着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而呈现出周期性起伏，其重要表现是钢材价格的涨跌，以及企业盈亏率的大幅度变化。最主要的原因是钢铁行业的需求主要来自固定资产投资。长期来看，钢铁行业投资（产能扩张）与固定资产投资增长具有同步效应。

（四）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1）经济周期

钢铁行业的发展与宏观经济周期呈较强的正相关关系，当宏观经济处于快速增长期时，相关行业的发展带动钢铁产品的旺盛需求，价格上扬；当宏观经济处于低迷时期，相关行业进行调整时，钢铁产品需求减弱，价格下跌。随着我国经济的稳步增长，我国国民经济各部门对钢材消费也将进一步提高，从而为钢铁行业的发展带来机遇。

（2）国家产业政策

国家对钢铁行业实行了“控制总量、调整结构、提高效益”的政策，对我国钢铁工业产品结构、企业组织结构和工艺结构的改善以及钢铁工业的产业升级起到了推动作用，并从客观上促进了部分钢材产品价格的回升。《钢铁产业发展



政策》指出了我国钢铁行业未来的发展方向：

①从布局上看，钢铁产业布局调整要综合考虑矿产资源、能源、水资源、交通运输、环境容量、市场分布和利用国外资源等条件。钢铁产业布局调整，原则上不再单独建设新的钢铁联合企业、独立炼铁厂、炼钢厂，不提倡建设独立轧钢厂，必须依托有条件的现有企业，结合兼并、搬迁，在水资源、原料、运输、市场消费等具有比较优势的地区进行改造和扩建。

②从组织结构上看，支持钢铁企业向集团化方向发展，通过强强联合、兼并重组、互相持股等方式进行战略重组，减少钢铁生产企业数量，实现钢铁工业组织结构调整、优化和产业升级。支持和鼓励有条件的大型企业集团，进行跨地区的联合重组，到 2010 年，形成两个 3000 万吨级，若干个千万吨级的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特大型企业集团。

③从产品工艺上看，加快培育钢铁工业自主创新能力，支持企业建立产品、技术开发和科研机构，提高开发创新能力，发展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工艺、装备技术和产品。支持企业跟踪、研究、开发和采用连铸薄带、熔融还原等钢铁生产流程前沿技术。加快淘汰并禁止新建土烧结、土焦（含改良焦）、化铁炼钢、热烧结矿、容积 300 立方米及以下高炉（专业铸铁管厂除外）、公称容量 20 吨及以下转炉、公称容量 20 吨及以下电炉（机械铸造和生产高合金钢产品除外）、叠轧薄板轧机、普钢初轧机及开坯用中型轧机、三辊劳特式中板轧机、复二重式线材轧机、横列式小型轧机、热轧窄带钢轧机、直径 76 毫米以下热轧无缝管机组、中频感应炉等落后工艺技术装备。

④推行“清洁生产”，按照可持续发展和循环经济理念，提高环境保护和资源综合利用水平，节能降耗。最大限度地提高废气、废水、废物的综合利用水平，力争实现“零排放”，建立循环型钢铁工厂。

（3）消费趋向

我国钢铁产品结构目前仍处在以长材为主，高附加值板材在产量和质量上均



难以满足国内需求。随着我国各行业技术的发展和居民物质生活要求的提高，消费结构也发生着明显的变化，直接导致轿车用板、家电面板、不锈钢、模具钢、高等级建筑用钢、桥梁用钢、大型船舶用钢、海上石油平台用钢、石油天然气输送管线等高档钢材的需求快速增长，这将在一定程度上促进我国钢材产品结构的调整。

2、影响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1）国际钢铁市场的影响

国际钢铁市场对我国的钢铁行业带来的冲击主要体现在部分技术含量高的产品如热轧薄板、冷轧薄板、镀锌板、不锈钢板、石油管、优质合金管等上，而普通钢产品由于技术已经比较成熟、销售半径对成本影响较大等原因，在区域市场上仍然可以保持相对稳定，如国产中板、小型材、线材等品种在产品质量、生产成本等方面同进口钢材相比具有较强的竞争力。

（2）技术替代

随着科学技术水平的发展，钢材的替代材料也逐步出现，新材料在物理、化学性能及成本上具有一定优势，并将在部分领域代替钢材满足不同的消费需求，钢铁行业的发展因此受到一定影响。

（3）环保限制

随着国家对环境保护的日益重视，钢铁这一带有一定污染性的行业也受到严格的环保措施的限制，环保投入将进一步增加。

（4）铁矿石和水资源的限制

我国铁矿资源主要分布在辽宁的鞍本地区、四川的攀西地区和河北的冀东地区等，在现已探明的铁矿石储量中，97.5%为贫矿，平均含铁量为 32.7%，且大部分铁矿储量已被开发利用。国内铁矿石资源的不足，将在一定程度上制约我国钢铁工业的持续发展。此外，我国部分地区的水资源严重短缺也成为制约钢铁工业发展的重要因素。



（五）行业与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系

钢铁行业的上游产业为铁矿石等行业，燃料主要为煤。下游行业主要为建筑结构、汽车、桥梁等行业。目前我国的钢铁消费主要集中在建筑结构、汽车制造、电器制造等行业。钢铁行业的景气度与上下游行业的景气度有密切关系。如果上下游行业处于低谷，而钢铁行业没有采取相应的应对策略，则钢铁行业亦将进入低谷。同时钢铁行业还受到国家宏观调控的影响，与国家整个经济发展的目标有十分紧密的联系。

三、发行人在钢铁行业的竞争地位

（一）自身的竞争优势

1、较好的经营管理及技术改造使公司的各项经济指标呈逐年上升之势，钢材产品的主要经济技术指标如中板的合格率、工序能耗、中型材的合格率、成材率等分别进入全国同类企业前三名。

因集团公司的钢铁主业资产已进入股份公司，现以集团公司主要经济指标的排名为参照，分析柳钢股份在行业内的地位，具体排名如下：

项目	2006 年 1—6 月	2005 年	2004 年	2003 年
产品销售收入	第 20 名	第 26 名	第 27 名	第 32 名
利润总额	第 14 名	第 25 名	第 16 名	第 18 名
净利润	第 12 名	第 21 名	第 13 名	第 18 名
总资产贡献率	第 6 名	第 20 名	第 9 名	第 12 名
钢材产量	第 13 名	第 19 名	第 23 名	第 31 名
经济效益综合指数	第 11 名	第 19 名	第 16 名	第 19 名

注：上述资料来源于中国钢铁工业协会—72 家重点钢铁企业经营管理综合信息资料（2003 年、2004 年、2005 年、2006 年 1—6 月）

2、具有较好的区域市场发展空间

本公司是目前广西唯一的钢铁生产企业，由于生产成本及销售半径等原因，



本公司在广西钢铁市场居于绝对主导地位，主导产品在周边地区也具有较强的竞争力。改革开放特别是广西被列入西部大开发地区，给广西的经济发展带来巨大动力，也促进了广西地区钢材市场发展；而且，与广西毗邻的广东和海南省属于钢材消费量大于生产量的地区，本公司 2005 年约 37.31% 的中板材在广东市场销售；另外，广西靠近港澳和东南亚国家，在这一广大区域，钢材市场容量十分可观，对占地利优势的柳钢股份来讲，无疑提供了良好的区域市场发展空间。

3、具有较好的外部发展条件

由于柳钢股份的发展符合国家钢铁产业政策的有关要求，即冶金工业发展应逐步向钢材市场容量逐渐增多的地区转移和应逐步向利用进口矿条件较好的沿江、沿海地区发展，同时也有利于广西的经济发展，因此会得到各级政府的有力支持。

柳钢股份所处位置交通便利，外部铁路依托黎港线、黎柳线、湘桂线、湘黔线和南昆线，保证了从有丰富煤炭资源的贵州省和云南省向柳钢提供各种所需煤炭，以及柳钢生产的钢材发往各地。另外，柳钢股份距防城港和湛江港较近，具有良好的进口铁矿石和出口成品钢材的条件。柳江从柳钢股份厂区东南绕行而过，常年可通行小轮船经梧州直达广州黄浦港，为公司提供了一条可利用的水运通道。

4、品种和质量优势

柳钢股份目前具有年产钢 600 万吨的综合生产能力，公司主要产品先后获得国家 and 省级名优产品称号。在走向市场的过程中，公司不断探索向国际标准接轨，已通过中国冶金质量认证中心 ISO9002 质量体系的认证，其中船板是冶金部专用板（含船板）定点生产厂之一，其生产的船用钢板已通过中国（CCS）、德国（GL）、英国（LR）、美国（ABS）、法国（BV）、挪威（DNV）、日本（NK）等 7 个国家船级社的工厂认证。长期以来公司坚持产品质量高标准，使得产品畅销全国 26 个省市，



还成功走向国际市场，产品销往德国、日本、新加坡、马来西亚、泰国、香港、澳门等国家和地区。

柳钢股份主要产品荣誉证书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钢号	证书名称	获奖时间	证书编号
1	普板和低合金板	Q215—Q345	产品质量认证	2000 年 4 月	(2000) 质检认证字第 008 号
			金杯奖	2001 年 12 月	
			区名牌产品	2000 年 1 月	
2	锅炉板	20g.16Mng	产品质量认证	2001 年 9 月	(2001) 质检认证字第 040 号
			金杯奖	2001 年 12 月	
3	船板	A B	产品质量认证	1999 年 8 月	(1999) 质检认证字第 007 号
			金杯奖	2000 年 1 月	
			区名牌产品	2001 年 3 月	
4	容器板	16MnR	产品质量认证	2000 年 4 月	(2000) 质检认证字第 009 号
			金杯奖	2000 年 12 月	
5	带筋钢筋	HRB335	产品质量认证	2000 年 8 月	(2000) 建钢认证字第 025 号
			国家免检产品	2001 年 3 月	(2001) 国免字(007450162)号
			金杯奖	2000 年 12 月	
			区名牌产品	2000 年 1 月	
6	槽钢	Q195—Q255	产品质量认证	2000 年 8 月	(2000) 建钢认证字第 026 号
			区名牌产品	2001 年 3 月	
7	角钢	Q195—Q255	产品质量认证	2000 年 8 月	(2000) 建钢认证字第 027 号
		Q235—Q255	区优质产品	2001 年 3 月	
8	圆钢	Q215—Q255	区优质产品	2001 年 3 月	

5、技术装备优势

本公司目前拥有国内较先进装备水平的中厚板、小型材、中型材等系列产品生产线，目前公司连铸比已达到 100%。主要技术设备情况如下：

中板厂：中板厂拥有两套九十年代先进水平的 2800mm 四辊可逆式轧机和一套引进德国的中厚板精整线以及改造后的第二精整线。这套中厚板精整线有国内唯一的最先进的步进式冷床、可逆式翻板、国内矫直量最大的厚板矫直机、先进



的数控双边剪和定尺剪，配有两台在线超声波探伤装置。双机架轧机年生产能力 100 万吨以上。2005 年中板厂的主要技术经济指标成材率、合格率分别为 92.35%、99.99%，工序能耗 79.69kgce/t，处于国内领先水平。

中轧厂：中轧厂拥有一套短应力线轴承轧机，年设计生产能力 60 万吨，是中南地区唯一一条全连轧型钢生产线。拥有国内同等设备的第一条真正意义上的 13 架无牌坊短应力线轧机的连轧生产线，轧机控制系统采用高性能工业 PC 机与可编程序控制器（PLC）组成的计算机控制系统，该生产线生产工艺和设备的技术装备水平处于国内先进水平。

棒线厂：棒线厂现有三台主机，分别为 $\phi 560 \times 4 / \phi 475 \times 3 + \phi 410 \times 6 + \phi 350 \times 6$ 全连续棒材轧机，年生产能力 50 万吨； $\phi 610 \times 6 + \phi 430 \times 6 + \phi 370 \times 6$ 全连续棒材轧机，年生产能力 60 万吨； $\phi 550 \times 3 / \phi 450 \times 3 / \phi 400 \times 8 / \phi 285 \times 4 / \phi 230 \times 5 / \phi 160 \times 5$ 全线无扭高线轧机，设计年产量 40 万吨。技术装备水平在华南市场具有很强的竞争力。

2005 年一棒产品质量情况如下：

	2005 年	与去年同期比	国内排名
合格率%	99.89	提高 0.01%	15
成材率%	101.52	提高 0.15%	3
定尺率%	98.59	提高 0.2%	无排名
作业率%	82.81	下降 0.72%	14
工序能耗 Kg 标煤/吨	48.13	下降 4.89	3

2005 年二棒产品质量情况如下：

	2005 年	与去年同期比	国内排名
合格率%	99.73	提高 0.2%	15
成材率%	101.01	提高 2.36%	3
定尺率%	98.21	提高 0.01%	无排名
作业率%	73.87	提高 10.47%	14
工序能耗 Kg 标煤/吨	52.84	下降 7.57	3



2005 年高线产品质量情况如下：

	2005 年	与去年同期比	国内排名
合格率%	99.78	提高 0.12%	8
成材率%	97.63	提高 0.48%	8
作业率%	78	提高 9.69%	20
工序能耗 Kg 标煤/吨	89.34	下降 8.81	11

炼铁厂：1 座 306M³、3 座 380 M³、1 座 750M³、1 座 1080M³ 和 2 座 1250 M³ 高炉，装备了无料钟炉顶设备，轴流压缩风机，液压开口机，新型液压泥炮，球式热风炉，国内同等高炉一流水平。2005 年高炉利用系数 2.622t/m³.d, 入炉焦比 454kg/t。

转炉厂：转炉 6 座，其中 100 吨级和 35 吨级各三座；LF 精炼炉一座（二个供位），铁水脱硫站一座（二个供位）；板坯连铸机三台，可浇铸断面最大 1800×250mm，最小 1000×180mm；方坯连铸机四台 19 流，可浇铸断面最大 180×220mm，最小 120×120mm。2005 年料耗 1061.53kg/t，工序能耗 38.14kgce/t，处于国内先进水平。

烧结厂：1 台 265 平米烧结机，2 台 80 平米烧结机，1 台 110 平米烧结机，1 台 120 万吨球团机和 1 台 240 万吨球团机。2005 年合格率 99.56%，工序能耗 61.91kgce/t，处于国内较先进水平。

焦化厂：4.3 米焦炉 42 孔 2 座、33 孔 1 座、60 孔 2 座。2005 年焦炭质量指标：M40=80.94%，M10=7.06%，Ad=13.19%，St.ad=0.58%，工序能耗 110.31 kg/t，处于国内较先进水平。

而且，柳钢股份现有设备具有成新率高的特点，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固定资产综合成新率达 77.4%。

6、经营管理优势

经过近几年的发展，公司的经济实力不仅有了较大的增长，经营管理水平也在不断提高。柳钢股份法人治理结构完善，公司运作规范，较好地建立了现代企



业制度。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的不断创新，经营管理水平的不断提高，成为公司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确保经济效益持续、稳定增长的重要因素。

柳钢股份重视人才培养，广招高级管理和技术人才，有效提高了公司各级管理人员的素质和管理水平。目前，公司拥有一批具有博士、研究生学历的高级人才，董事及经营管理层均具备大学以上学历及多年冶金行业管理经验，是知识化、专业化和年轻化的领导群体，整体管理水平较高。

公司注重成本管理，以提高生产经营运行质量和效益为目标，建立健全了成本核算体系和考核机制，将成本、费用和消耗指标分解到人到岗，成本降低额与员工收入直接挂钩；开展全方位对标挖潜活动，对照本企业历史最好水平、行业先进水平，着力改善各项技术经济指标，降低成本成为公司在钢材市场持续低迷情形下消化价格不利因素的主要手段。

为完善激励和约束机制，公司制定了科学的薪酬制度，将经营者的收入与公司资产保值增值、实现利润指标直接挂钩，调动了经营管理者的积极性，促进了公司经济效益和管理水平的提高。

（二）与同行业相当规模的上市公司比较来看，公司在盈利能力等方面均居于前列

目前，国内主营钢铁行业的上市公司共有 33 家，其中宝钢股份、武钢股份、邯郸钢铁、马鞍山钢铁等属于规模较大的上市公司，以下比较数据选自与柳钢股份规模相当、产品结构类似的上市公司进行比较，如下表所示（单位：亿元）：

简称	韶钢松山	酒钢宏兴	安阳钢铁	南钢股份	杭钢股份	柳钢股份
每股收益（元）	0.12	0.7	0.215	0.44	0.33	0.85
净资产收益率	2.74%	13.53%	7.19	11.55%	6.66%	23.85%
股东权益	49.77	37.89	60.25	35.51	31.83	23.68
总资产	122.82	70.17	117.36	83.56	71.63	71.04
主营业务收入	106.17	106.43	145.99	148.59	98.73	125.89
主营业务利润	4.37	12.83	11.19	9.62	5.99	10.57



净利润	1.36	5.13	4.33	4.1	2.12	5.11
-----	------	------	------	-----	------	------

注：上市公司的数据来源于其 2005 年年度报告。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在同行业相同规模的上市公司中，公司的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等财务指标均居于第一名，同时主营业务收入等指标也居于同规模的上市公司的前列。本次发行成功以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使公司进一步扩大生产规模，提高行业竞争力。

四、主营业务

（一）主要产品的用途

发行人主要产品品种：本公司现有年产钢 600 万吨综合生产能力，产品涵盖中板材、小型材、中型材等。生产的产品有普碳板、螺纹钢、线材、槽钢、圆钢、角钢、造船板、锅炉板、容器板、大梁板等 12 个大类 100 多个规格品种。

主要产品品种及用途情况如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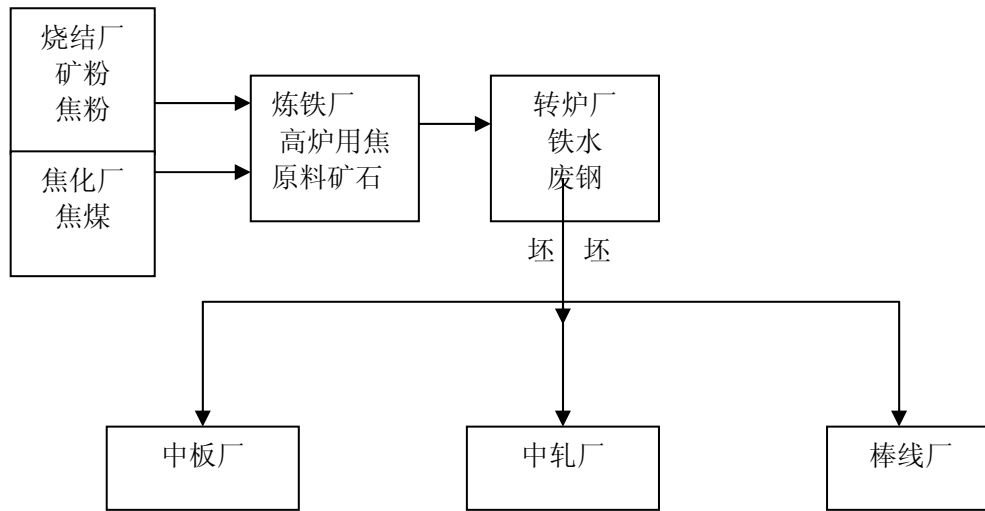
生产厂	品种	用途
中型厂	角钢	用于建筑结构、汽车制造、厂房、桥梁等
	槽钢	
棒线厂	螺纹钢	建筑用钢材
	圆钢	
	线材	
中板厂	普碳板	一般承重用结构件
	低合金板	对强度要求不高的结构件
	锅炉板	制作锅炉和压力容器壳体、热交换器管件等结构件，必须满足规定的高温 and 低温特殊性能要求，保证最低强度和足够的韧性，并有适用的焊接性能
	压力容器板	
	船体结构用钢	制造远洋、沿海和内河航运船舶船体结构用一般强度用钢
	桥梁用结构钢	桥梁建筑用钢
	汽车大梁板	汽车大梁用钢

（二）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图

1、股份公司的工艺流程



附图 6-3：股份公司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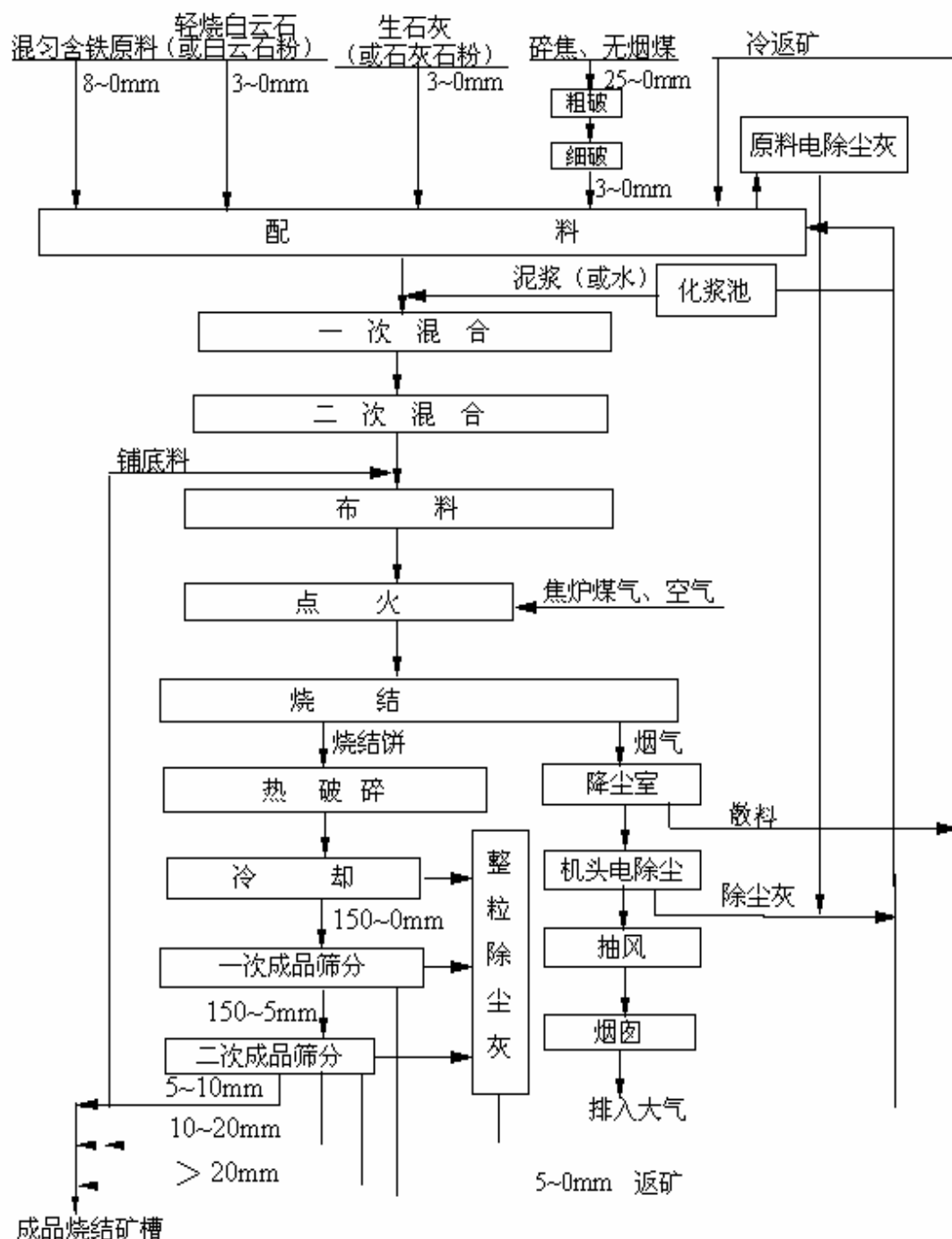




2、烧结厂的工艺流程

(1) 烧结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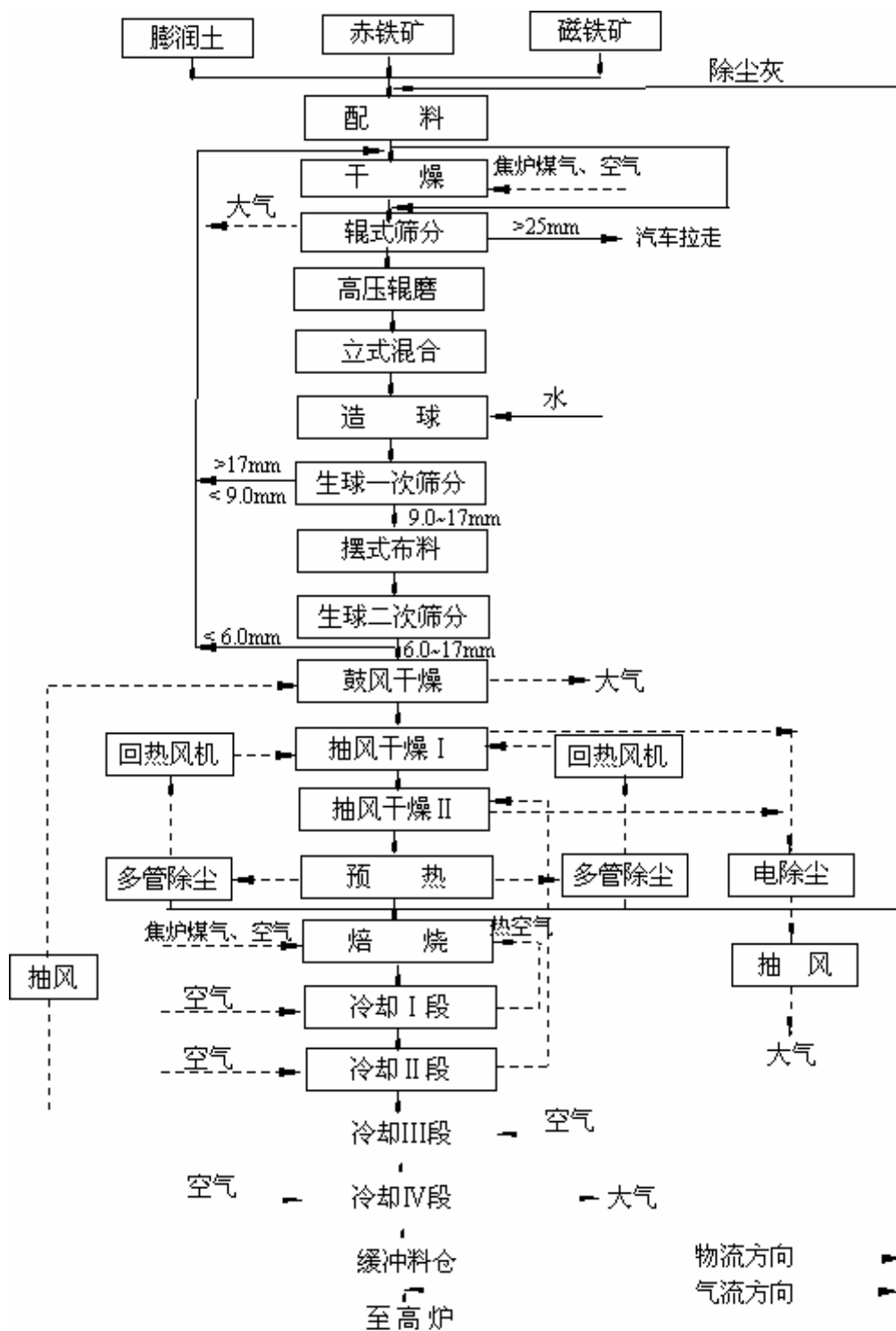
附图 6—4：烧结工艺流程图





(2) 球团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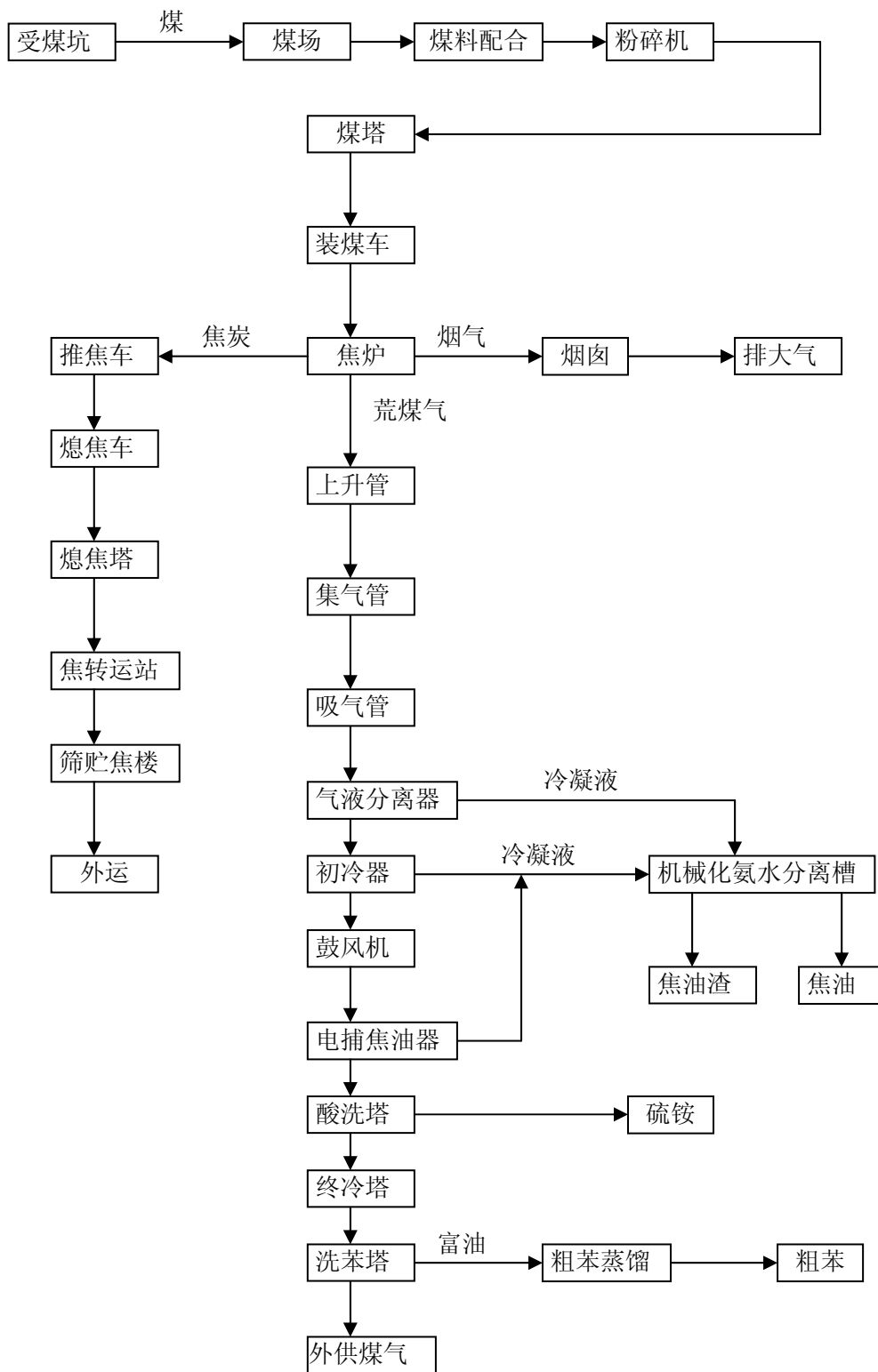
附图 6—5：球团工艺流程图





3、焦化厂的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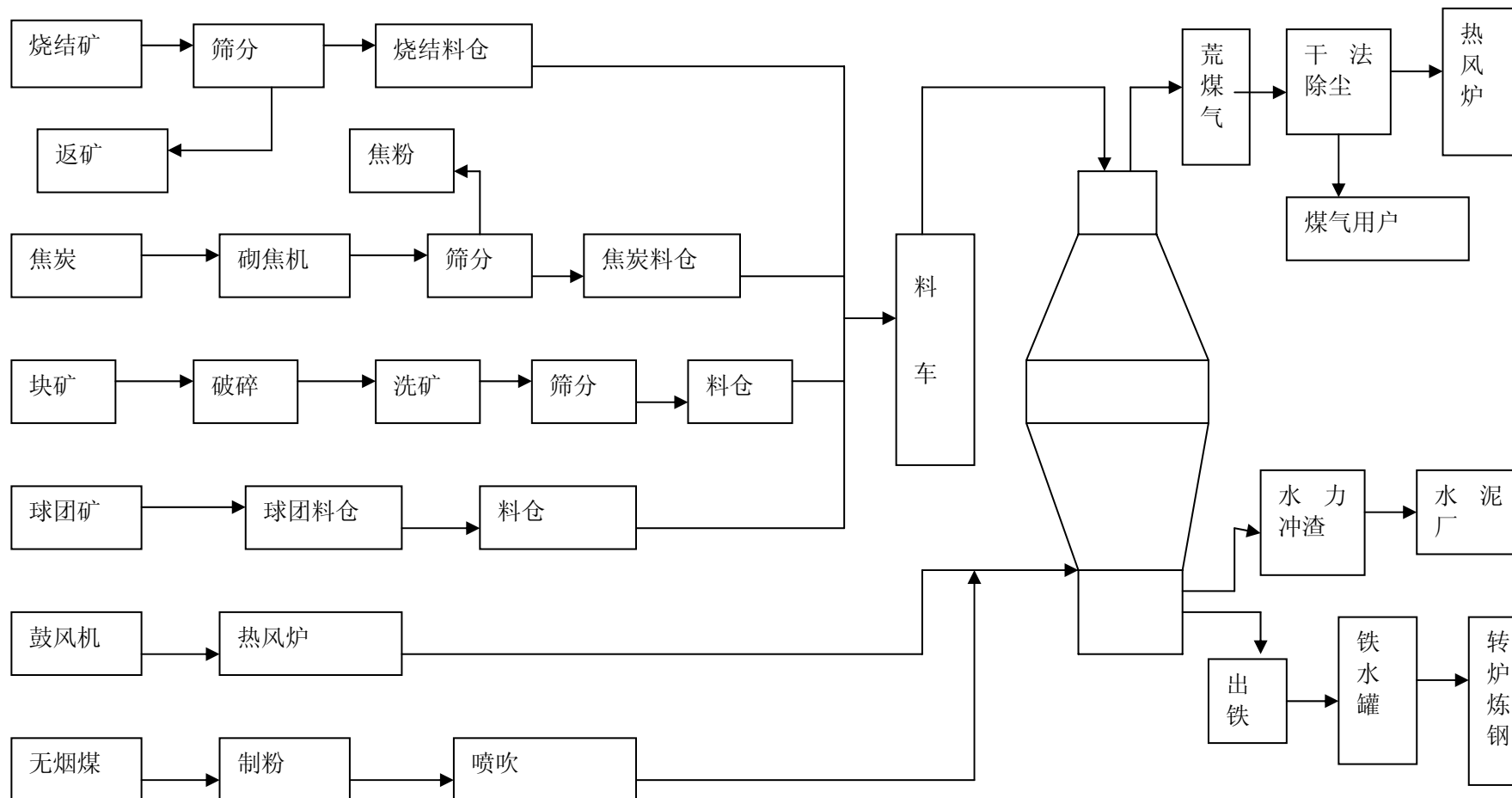
附图 6—6：焦化厂工艺流程图





4、炼铁厂的工艺流程

附图 6—7：炼铁厂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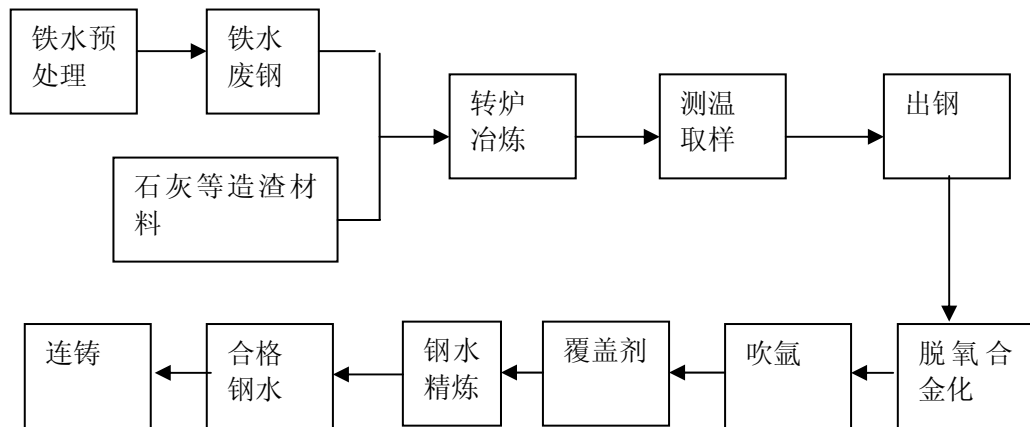




5、转炉厂的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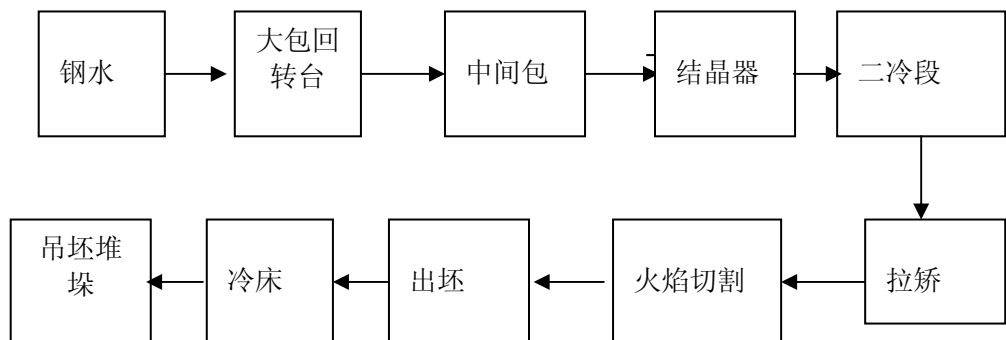
(1) 冶炼工艺流程图

附图 6—8：冶炼工艺流程图



(2) 连铸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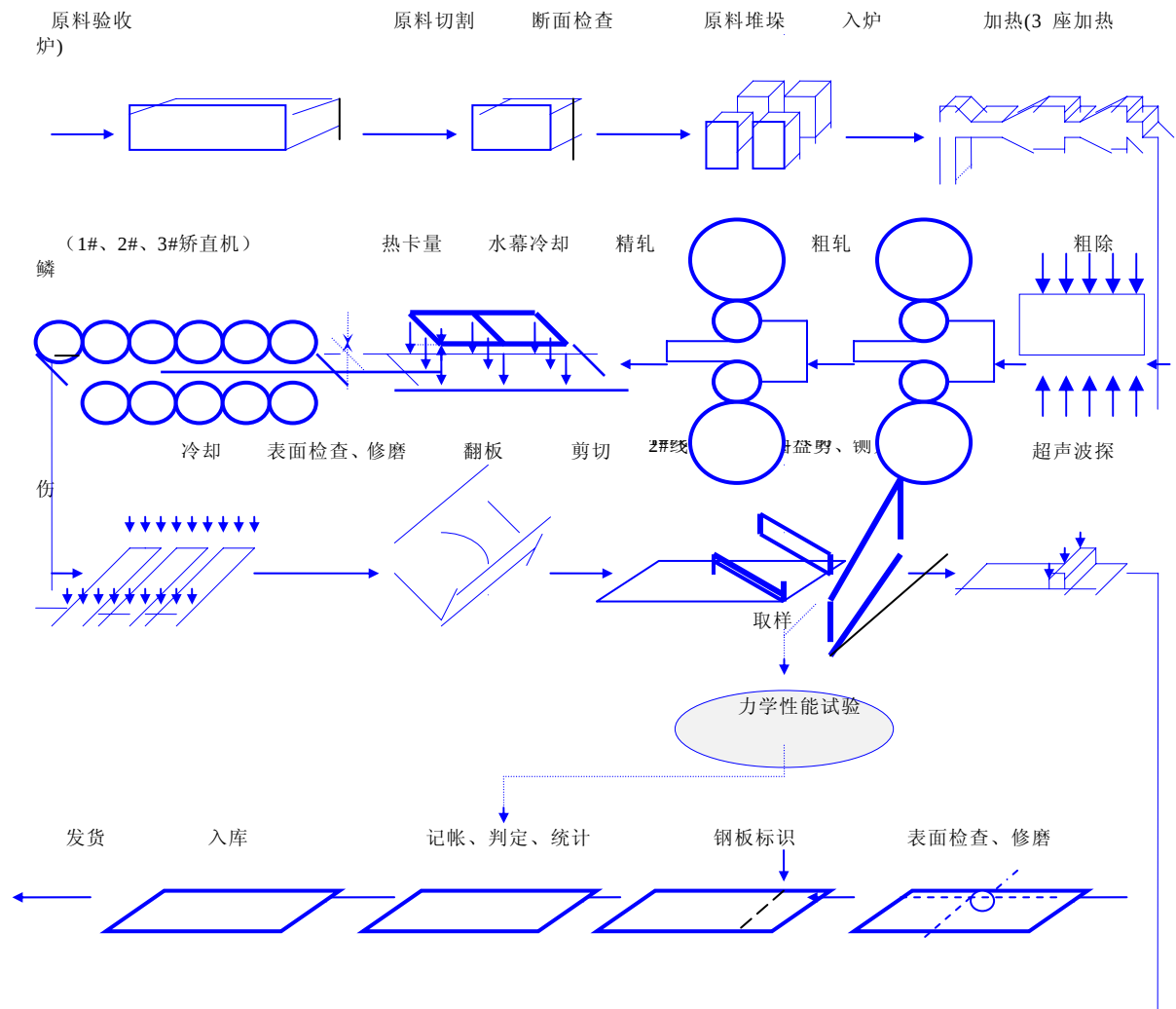
附图 6—9：连铸工艺流程图





6、中板厂的工艺流程

附图 6—10：中板厂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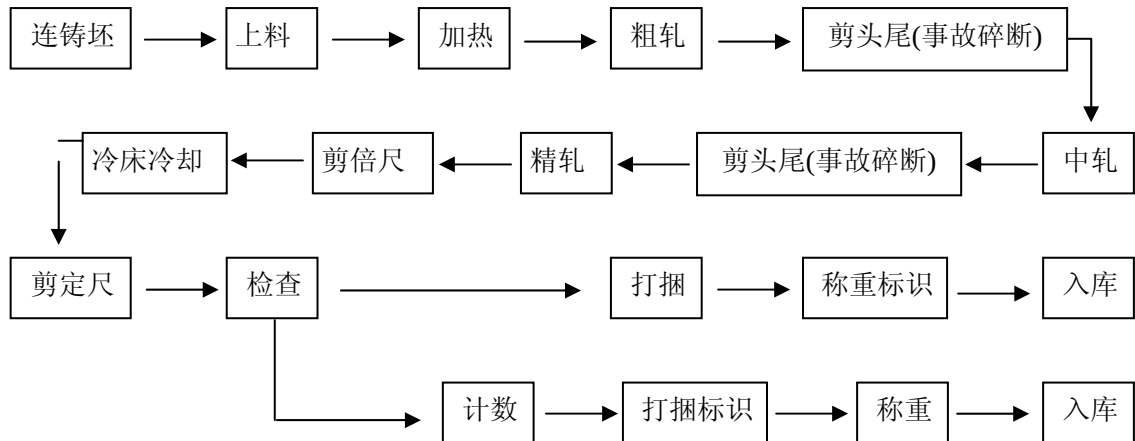




7、棒线厂的工艺流程

(1) 一棒、二棒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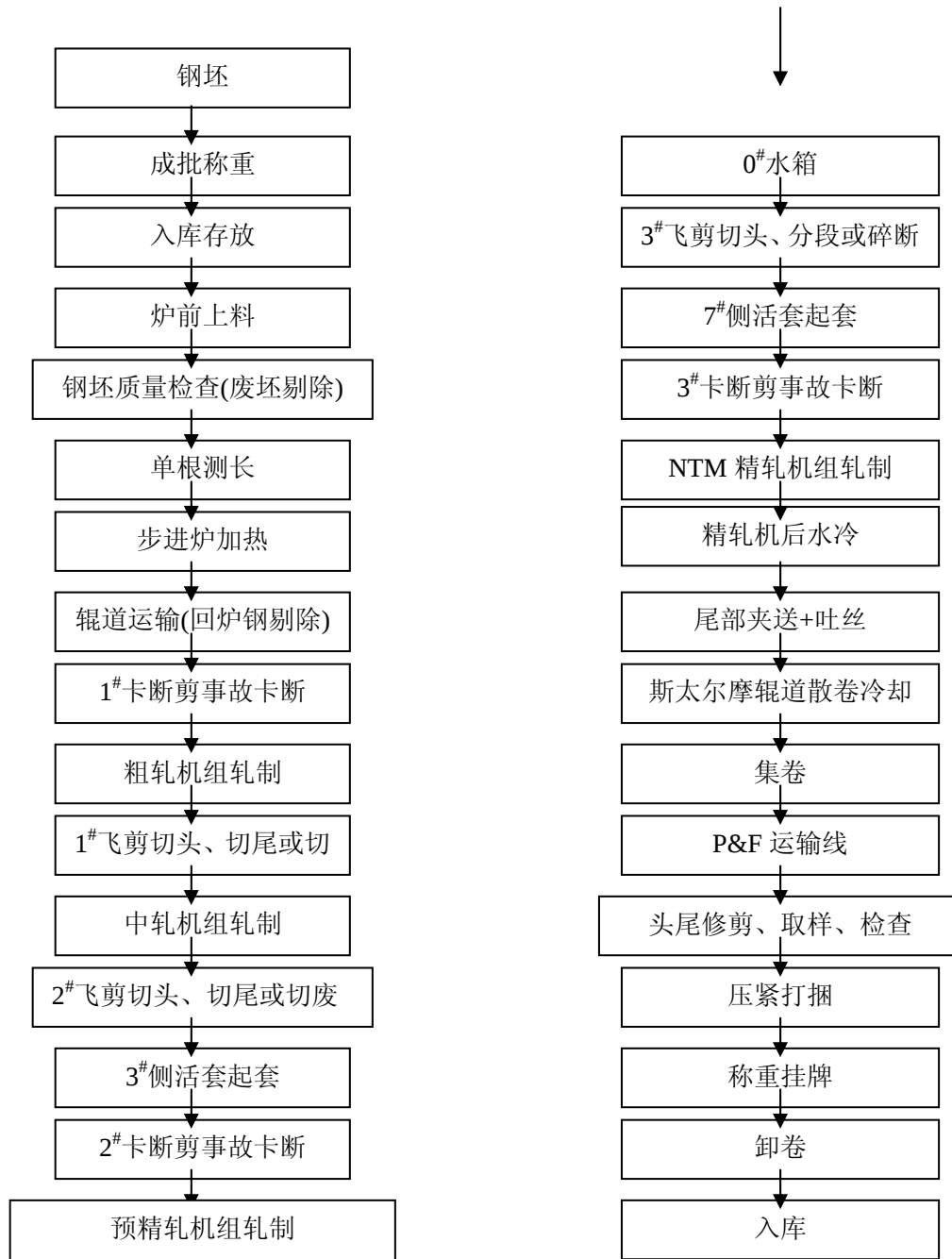
附图 6—11：一棒、二棒工艺流程图





(2) 高线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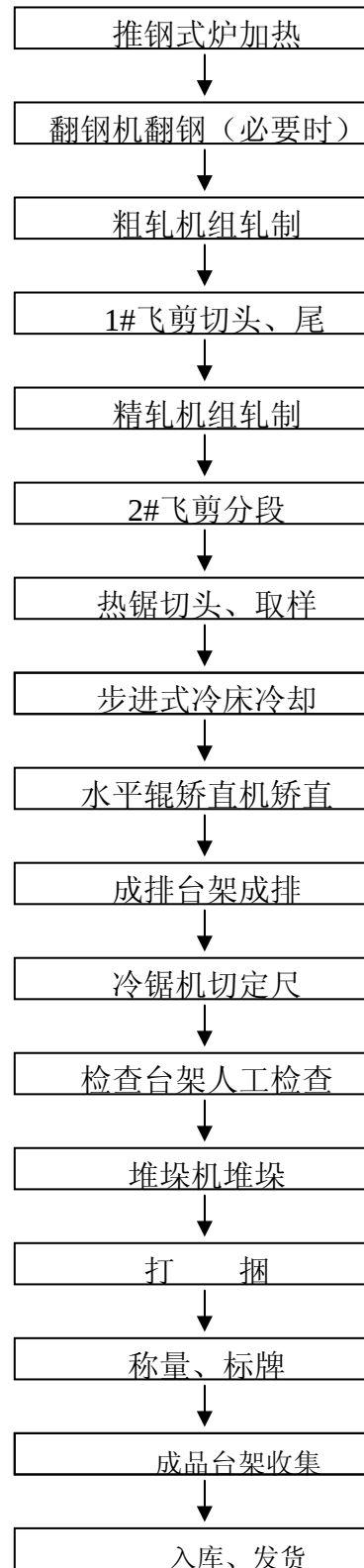
附图 6—12：高线工艺流程图





8、中轧厂工艺流程

附图 6—13：中轧厂工艺流程图





（三）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拥有独立的材料采购部门，独立签署合同。

2、生产模式

公司设立时，广西柳州钢铁（集团）公司将下属的中板厂、中型轧钢厂、小型轧钢厂、线材厂剥离进入公司。2001 年 7 月 1 日公司以评估值收购了广西柳州钢铁（集团）公司的炼铁厂、转炉厂，同时置换出股份公司的线材厂、一小轧。2002 年 4 月 1 日公司以评估值收购了集团公司的烧结厂和二小轧厂。2005 年 8 月 31 日，公司以评估值收购了本次募集资金投向中焦化厂固定资产、板坯连铸机在建工程和高炉喷煤在建工程，使公司生产经营体系更加独立完整。

3、销售模式

公司的产品销售主要包括内销和出口两部分，其中绝大部分属于内销，主要供应广西壮族自治区内和周边省份，销售方式主要包括直供方式、直销公司方式、经销商方式。直供方式是指直接向厂家或终端客户销售；直销公司方式是指通过本公司自身的销售网点进行销售；经销商方式是指通过非本公司所属经销商的销售渠道进行销售。

具体比例请参见下表：

单位：万元

销售模式	2006 年 1—6 月		2005 年		2004 年		2003 年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直供	32,930.22	5%	22,618.66	2%	19,734.76	2%	55,257.00	10%
直销公司	30,677.02	4%	101,988.32	8%	83,787.81	9%	38,679.89	7%
经销商	643,038.69	91%	1,134,255.70	90%	833,040.10	89%	458,633.02	83%
合计：	706,635.92	100%	1,258,862.79	100%	936,562.13	100%	552,569.90	100%

数据来源：柳钢股份经销公司

（四）发行人主要产品的生产销售情况

1、产品的主要消费群体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三年及一期产销情况一览表

项目	设计 生产能力 (吨)	2006 年 1—6 月				2005 年				2004 年				2003 年			
		产量 (吨)	销量 (吨)	平均销售 价格 (元)	销售收入 (万元)	产量 (吨)	销量 (吨)	平均销售 价格 (元)	销售收入 (万元)	产量 (吨)	销量 (吨)	平均销售 价格 (元)	销售收入 (万元)	产量 (吨)	销量 (吨)	平均销售 价格 (元)	销售收入 (万元)
一、中板材	1,500,000	695,458	673,963	3,000	202,205	1,355,629	1,352,752	3,486	471,519	1,110,129	1,098,080	3,860	423,841	991,716	979,126	3,059	299,513
其中：普碳板	--	421,816	396,749	2,908	--	884,338	860,767	3,396	--	660,719	683,537	3,802	--	690,555	671,286	3,012	--
造船板	--	15,260	12,264	3,276	--	20,959	21,136	4,048	--	30,000	29,396	3,975	--	16,347	16,155	3,163	--
锅炉板	--	1,376	1,951	3,329	--	8,650	8,177	3,837	--	10,192	10,208	4,063	--	17,389	16,978	3,228	--
低合金板	--	199,783	188,801	3,108	--	433,062	424,008	3,672	--	325,021	310,749	3,965	--	259,226	252,789	3,180	--
二、中型材	600,000	139,700	140,430	2,611	36,666	310,401	309,557	2,836	87,794	303,668	30,339	2,843	86,234	182,342	184,284	2,219	40,894
其中：角钢	--	3,450	3,425	2,666	--	23,683	22,296	2,880	--	14,640	14,218	2,784	--	936	937	2,066	--
槽钢	--	134,484	131,943	2,615	--	208,199	206,719	2,773	--	198,727	195,970	2,914	--	127,011	122,936	2,330	--
三、小型材	1,500,000	985,086	948,582	2,604	247,018	1,684,807	1,688,202	2,747	463,671	1,124,424	1,104,295	2,910	321,353	760,979	768,219	2,402	184,488
其中：螺纹钢	--	864,839	861,152	2,570	--	1,681,836	1,685,412	2,746	--	1,120,166	1,100,138	2,897	--	760,380	767,397	2,402	--
高线	--	4,647	85,152	2,943	--	--	--	--	--	--	--	--	--	--	--	--	--
四、钢坯	6,000,000	2,574,289	886,950	2,307	204,651	4,552,235	869,831	2,583	224,635	3,100,239	459,290	2,283	104,861	2,051,458	153,625	1,791	27,522

注：钢坯大部分自用，还有部分对外销售。



本公司产品的主要销售对象是经销商和钢材使用的最终用户，包括建筑、机械、汽车、家电、船舶等行业。

2、产品的产能和销售情况（公司三年及一期的产销情况见上表）

公司产品 2005 年平均销售价格比 2004 年下降 224 元/吨，对销售收入影响金额为-66,438 万元；2004 年与 2003 年相比，平均销售价格提高了 509 元/吨，对销售收入影响金额为 151,104 万元，占销售收入的 16.13%。

3、发行人三年及一期主要产品向前五名客户合计的销售额占当期销售总额的比例

2006 年上半年

客户名称	金额 (万元)	占当期销售 总额的比例
广西联航投资有限公司	34,810	4.93%
昆明裕华煤炭有限公司	30,130	4.26%
佛山市南海乐居商贸储运有限公司	25,184	3.56%
佛山市南海区南桂钢铁材料有限公司	18,632	2.64%
佛山市顺德区骏杰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18,512	2.62%
合 计	127,268	18.01%

2005 年

客户名称	金额 (万元)	占当期销售 总额的比例
广西联航投资有限公司	64,085.09	5.09%
昆明裕华煤炭公司	62,305.21	4.95%
柳州市柳工物资有限公司	50,310.68	4.00%
佛山市南海乐居商贸储运有限公司	47,470.19	3.77%
佛山市南海区南桂钢铁材料有限公司	42,125.77	3.35%
合 计	266,296.94	21.15%

2004 年

客户名称	金额 (万元)	占当期销售 总额的比例
------	------------	----------------



广西联航投资有限公司	45,433.39	4.85%
昆明裕华煤炭公司	45,312.44	4.84%
柳州市柳工物资有限公司	38,633.52	4.13%
佛山市南海乐居商贸储运有限公司	31,969.89	3.41%
佛山市南海区南桂钢铁材料有限公司	31,708.25	3.39%
合 计	193,057.49	20.61%

2003 年

客户名称	金额 (万元)	占当期销售 总额的比例
柳州市柳工物资有限公司	36,893	6.68%
南海市南桂钢铁材料有限公司	27,387	4.96%
广西联航投资有限公司	25,276	4.57%
顺德市佳骏贸易有限公司	24,714	4.47%
广西侨虹金属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22,893	4.14%
合 计	137,462	24.88%

上述单个客户不存在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的情况。报告期的前五名客户中柳州市柳工物资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股东。

(五) 发行人主要产品的原材料和能源及其供应情况

1、原材料及燃料

本公司主要原材料包括铁矿石、废钢，目前年需求量分别约为 900 万吨和 80 万吨。铁矿石 60%以上需从澳大利亚、印度和俄罗斯等国家进口，其余来自广东和越南；废钢主要来自广西地区。

2005 年 8 月公司收购焦化厂前，燃料主要是焦炭，还有少量的煤，收购完成后，燃料全部为煤。燃料煤年需求量约 480 万吨，主要来自贵州和云南。

报告期股份公司主要原材料及燃料的消耗情况如下表：

资源项目		2003 年	2004 年	2005 年	2006 年上半年
铁 矿	单价 (元/吨)	340.72	567.67	650.04	557.38
	耗用量 (万吨)	330.04	474.54	685.63	393.68



石	金额（万元）	112,450.47	269,384.85	445,684.02	219,425.92
	占主营业务成本比重	25.68%	34.32%	38.85%	34.79%
废钢	单价（元/吨）	1,375.60	1,548.95	1,895.44	1587.75
	耗用量（万吨）	24.70	53.60	75.37	43.62
	金额（万元）	33,979.15	83,016.37	142,860.06	69,265.76
	占主营业务成本比重	7.76%	10.61%	12.45%	10.98%
焦炭、煤	单价（元/吨）	737.49	868.55	962.42	758.92
	耗用量（万吨）	141.71	202.97	282.30	204.69
	金额（万元）	104,508.20	176,288.10	271,690.30	155,344.77
	占主营业务成本比重	23.87%	22.53%	23.68%	24.63%

上述各项原材料单价均为到厂价（含运费）。

2、能源

能源主要包括热、电和水，主要是通过签订生产经营服务协议由集团公司按公允价格提供。

3、报告期内向前 5 名供应商合计的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的比例

2006 年上半年

供应商名称	金额（万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BHP BILITON（比和比拓）有限公司	80,896.82	17.22%
广西柳州钢铁(集团)公司	43,876.10	9.34%
来宝资源有限公司（香港）	31,101.70	6.62%
瑞士冶金资源有限公司	26,347.50	5.61%
成倡有限公司（香港）	16,370.70	3.48%
合计	198,592.82	42.26%

2005 年

供应商名称	金额（万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广西柳州钢铁(集团)公司	285,914.30	29.74%
BHP BILITON（比和比拓）有限公司	90,905.87	9.45%
来宝资源有限公司（香港）	39,136.34	4.07%
瑞士冶金资源有限公司	35,359.14	3.68%
昌兴钢铁（亚洲）有限公司（香港）	14,903.08	1.55%



合计	466,218.73	48.5%
----	------------	-------

2004 年

供应商名称	金额（万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广西柳州钢铁(集团)公司	211,957.92	36.01%
BHP BILITON（比和比拓）有限公司	30,640.05	5.21%
成倡有限公司(香港)	28,038.28	4.76%
宏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3,420.51	3.98%
昌兴钢铁（亚洲）有限公司	21,539.94	3.66%
合计	315,596.70	53.61%

2003 年

供应商名称	金额（万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广西柳州钢铁(集团)公司	120,526.13	55.49%
志和联贸易有限公司	21,910.00	10.08%
宏泰国际贸易公司	8,183.00	3.77%
北京和易进出口有限公司	7,668.00	3.53%
湖南金荣科贸公司	6,432.00	2.96%
合计	164,719.13	75.84%

（六）发行人及关联方在前 5 名供应商和客户中的权益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未持有上述供应商和客户的权益。

发行人其他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持有上述除广西柳州钢铁(集团)公司外其他供应商和客户的权益。

（七）发行人安全生产及污染治理情况**1、安全生产情况**

为确保在完成生产经营目标的同时，加强生产安全措施，本公司制订了《关于做好安全生产基础工作的若干规定》、《关于修改安全生产、能源、环保管理考核办法的通知》等规章制度，并在下属各生产单位贯彻实施。本公司具体的安全措施如下：



(1) 深入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工作，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正确处理安全与生产的关系，造就浓厚的企业安全文化氛围，进一步增强全员综合安全素质，为安全生产工作提供精神动力和智力支持。

(2) 做好各项技改工程施工的现场安全监督和协调工作，各相关部门协调一致，在各自的职责范围内，采取有效措施，保证各项技改工程安全、按时、按质完成。同时，要严格贯彻执行国家对新建、改建、扩建项目“三同时”的管理规定，确保公司技改项目完成后不增加新的事故隐患。

(3) 开展有特色的安全活动，做到形式多样，吸引广大职工家属积极参与，使安全活动从厂区走进每个职工家庭，提高活动的实际效果。

(4) 加强安全管理基础工作建设，要以安全基础管理工作为重点，保证各二级单位做到安全管理制度化，安全检查经常化，隐患整改验收表格化，危险源管理规范化，事故调查处理结果程序化。逐步推行完善安全检查表制度，提高安全检查质量，及时消除事故隐患。

(5) 建立和完善公司安全生产管理网络，在二级厂大力推广安全生产标准化班组（车间）工作，逐步建立和落实管理标准化、现场标准化、操作标准化，最终使我公司发展成为安全生产标准化企业。

(6) 开展公司全体职工参与的安全知识普及工作，提高全体职工的安全知识水平及安全防范意识。持续开展“岗位学规程”工作，扩宽日常检查和抽查面，加大考核力度，真正做到岗位安全操作规程深入人心。要求各厂有计划地安排本厂职工学习规程，并组织自查。

(7) 结合公司的贯标工作，按国家经贸委提出关于“建立职业安全卫生管理体系”的思路，修订公司安全生产的规章制度，逐步建立起公司内部“职业安全卫生管理体系”总体框架，逐步实现公司安全生产管理规范化。

2、污染治理情况

钢铁工业生产会产生一定的污染，如废水、废气、废渣等。主要污染物包括



水污染中的悬浮物、油、大气污染中的二氧化硫、总悬浮颗粒物等。

针对以上污染物，公司近年不断加大对环保的投入，2003-2005 年的环保支出分别为 13,736.27、13,967.31、25,326.51 万元。目前公司拥有烧结机头静电除尘、高炉煤气干法除尘、出铁场除尘、转炉除尘水处理、轧钢系统水处理等全流程环保治理设施，并强化运行管理与考核，所有外排废水和废气达标率持续保持 100%，其中外排工业废水达到国家一级排放标准，污染物排放总量也实施了总量控制。

公司利用热闷渣技术对炼钢钢渣进行处理，处理后，大块渣钢返供炼钢厂，小块渣钢代替萤石作熔剂供应炼钢厂使用，含铁渣粉供应烧结厂配料，其余渣粉则外供水泥厂；炼铁水渣全部收集外供水泥厂；瓦斯灰、除尘灰和氧化铁皮等全部送烧结厂配料使用。

经严格监测和系统治理，本公司目前“三废”排放已达到国家规定的标准。而且，本公司在执行有关国家环保法律法规外，还制定了更为严格的《环境保护设施管理办法》和《环保专业经济责任制考核细则》，以此规范全公司环保管理工作，通过指标量化考核达到控制污染、治理环境的目的。

本公司报告期内未因环境保护问题受到处罚。

五、发行人与业务相关的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

（一）发行人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1、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固定资产原值为 4,700,693,948.49 元，净值为 3,638,416,225.37 元，综合成新率为 77.4%。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固定资产	折旧年限	折旧方法	帐面原值	累计折旧	帐面净值	成新率
房屋	20 年	直线法	176,645,318.99	59,032,411.16	117,612,907.83	66.58%
建筑物	20 年	直线法	1,765,374,659.25	142,828,130.17	1,622,546,529.08	91.91%
专用设备	10 年	直线法	2,427,821,252.67	683,250,799.67	1,744,570,453.00	71.86%
通用设备	15 年	直线法	330,852,717.58	177,166,382.12	153,686,335.46	46.45%



2、主要生产设备

设备名称	规格	计量单位	拥有量	重置成本	财务折旧程度	尚能使用年限	先进性
一、焦化厂							
焦炉	42 孔	座	2	67,275,605.94	91%	2	国内一般
焦炉	60 孔	座	2	78,520,025.17	5%	18	国内较先进
二、烧结厂							
烧结机	110M ²	座	1	74,889,140.99	14%	18	国内较先进
烧结机	265M ²	座	1	177,458,800.51	8%	19	国内较先进
球团机	120 万吨	座	1	94,268,988.17	20%	17	国内较先进
球团机	240 万吨	座	1	245,894,423.57	8%	19	国内较先进
二、炼铁厂							
高炉	750M ³	座	1	67,475,228.87	19%	17	国内较先进
高炉	1080M ³	座	1	116,035,013.01	12%	18	国内较先进
高炉	1250M ³	座	2	516,003,265.35	6%	19	国内先进
四、转炉厂							
板坯连铸机	R6m	套	1	153,435,348.88	7%	9	国内较先进
100T 转炉及方坯连铸机		座	1	335,822,376.51	16%	18	国内先进
100T 转炉及板坯连铸机		座	2	540,406,469.69	7%	19	国内先进
五、中板厂							
四辊轧机	2800	套	1	75,058,277.73	15%	9	国际先进
精整及主传动		套	1	180,834,309.12	55%	15	国际先进
液压 AGC		套	1	8,992,954.08	47%	6	国际先进
六、棒线厂							
连续轧机	φ 560 φ 480 φ 410 φ 350	套	3	364,092,398.67	7%	18	国内先进
七、中轧厂							
中型连轧机	550/450	套	1	167,955,546.50	4%	20	国内先进

3、房屋所有权

本公司拥有位于柳州市北雀路 117 号建筑面积共计为 241,504.52 平方米的 86 处房产的所有权，房产证号为柳房权证字第 1057710~1057741 号（除 1057724），柳房权证字第 1068737~1068766 号，柳房权证字第 1087241~1087265



号。

（二）发行人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商标

本公司现使用以下两项注册商标（其他产品暂无商标，以产品通用名称销售）：

商标名称	使用商品类别	注册编号	注册日期
柳钢	铸钢, 钢条, 钢板, 钢管, 大钢坯(冶金), 金属柱	1581581	2001/6/7
	铸钢, 钢板, 钢条, 钢柱	1055451	1997/7/14

上述两项商标原属于集团公司，为了减少关联交易，2001 年 12 月 24 日经二〇〇一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由集团公司无偿转让给本公司，2002 年 5 月 31 日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转让。

2、非专利技术

本公司获奖技术情况如下：

技术名称	获奖情况	获奖时间	证书号
提高转炉钢产量和连铸比研究 1	广西壮族自治区科技进步奖一等	1998 年	98005
高炉煤气综合利用工程 1	广西壮族自治区科技进步奖一等	1999 年	99003
提高转炉钢产量和连铸比研究 2	广西壮族自治区科技进步奖二等	1998 年	982021
高炉煤气综合利用工程 2	广西壮族自治区科技进步奖二等	1999 年	992024
柳钢连铸坯全一火成材工艺技术研究与运用 1	广西壮族自治区科技进步奖二等	2000 年	2000014
柳钢连铸坯全一火成材工艺技术研究与运用 2	广西壮族自治区科技进步奖三等	2001 年	013079

3、租赁土地使用权

本公司目前共租赁使用六宗土地，面积共计 938,547.5 平方米，具体情况如下：

（1）地号：02002689，位于柳州市北雀路 117 号（A 块）。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签发的柳国用（2002）字第 101850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有土地使用证》，集团公司拥有该块土地的使用权。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使用权类



型为授权经营，终止日期为 2052 年 8 月 12 日，面积为 346,573.7 平方米。

(2) 地号：02002687，位于柳州市北雀路 117 号（B 块）。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签发的柳国用（2002）字第 101848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有土地使用证》，集团公司拥有该块土地的使用权。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使用权类型为授权经营，终止日期为 2052 年 8 月 12 日，面积为 99,390 平方米。

(3) 地号：02002686，位于柳州市北雀路 117 号（C 块）。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签发的柳国用（2002）字第 101847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有土地使用证》，集团公司拥有该块土地的使用权。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使用权类型为授权经营，终止日期为 2052 年 8 月 12 日，面积为 29,879.8 平方米。

(4) 地号：02002690，位于柳州市北雀路 117 号（D 块）。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签发的柳国用（2002）字第 101851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有土地使用证》，集团公司拥有该块土地的使用权。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使用权类型为授权经营，终止日期为 2052 年 8 月 12 日，面积为 304,386.2 平方米。

(5) 地号：02002691，位于柳州市北雀路 117 号（E 块）。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签发的柳国用（2002）字第 101862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有土地使用证》，集团公司拥有该块土地的使用权。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使用权类型为授权经营，终止日期为 2052 年 8 月 12 日，面积为 118,768.4 平方米。

(6) 地号：02002688，位于柳州市北雀路 117 号（F 块）。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签发的柳国用（2002）字第 101849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有土地使用证》，集团公司拥有该块土地的使用权。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使用权类型为授权经营，终止日期为 2052 年 8 月 12 日，面积为 39,549.4 平方米。

广西柳州钢铁（集团）公司以授权经营的方式取得上述土地使用权，政府相关部门批准文件如下：

①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柳州钢铁（集团）公司资产授权经营的批复》（桂证函[2002]86 号文）同意对广西柳州钢铁（集团）公司进行国有资产



授权经营；

②广西壮族自治区国土资源厅《关于原柳州钢铁厂改制土地资产处置总体方案的复函》（桂国土资函[2002]163 号）同意广西柳州钢铁（集团）公司因改制涉及的原行政划拨地（除学校、医院、房改房）采用国家授权经营方式处置；

③广西壮族自治区国土资源厅《关于原柳州钢铁厂改制土地（第一批）估价报告备案和批准土地处置方案的函》（桂国土资函[2002]217 号）同意广西柳州钢铁（集团）公司以授权经营方式取得土地使用权后，土地使用权在使用年限内可依法作价出资（入股）、租赁，或在集团公司直属企业、控股企业、参股企业之间转让。

本公司向集团公司租赁上述土地，2002 年 6 月 24 日本公司和集团公司签订了《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合同规定土地使用权租用期限自合同签订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下称“租用期”）。本合同项下的土地使用权租赁费用为每年每平方米 6.39 元人民币（6.39 元/米²），地块租赁费为每年人民币 600 万元整。在租用期内，上述费用 5 年内不予重新调整。本公司应于每年的 12 月 31 日前向集团公司支付该等租赁费用，逾期未予支付的，每日按应付款项的万分之五缴纳滞纳金。每满五年，经双方商定可对租金进行调整，但调整幅度不得超过当地有关部门公布的通胀率。

根据与集团公司签定的《土地租赁合同》，本公司向柳州市国土资源局办理了上述六宗地的土地他项权利证书，分别为：柳国他项（2003）第 30044 号、柳国他项（2003）第 30045 号、柳国他项（2003）第 30046 号、柳国他项（2003）第 30047 号、柳国他项（2003）第 30050 号、柳国他项（2003）第 30051 号。他项权利种类为按租赁合同设定国有土地使用权承租权。

六、主要技术水平及研发情况

（一）主要产品生产技术

公司的固定资产成新率达 77.4%，近年主要生产设备包括炼焦、烧结、氧化



球团、炼铁、炼钢、轧钢均进行了全面的技改，所采用的设备技术均处于国内领先水平，公司的主要产品生产技术均为成熟技术，目前处于大批量生产阶段。

（二）研究开发情况

1、研究开发机构的设置

公司下设生产技术部，主要负责生产技术与工艺流程的管理与开发。

2、研究人员的构成及研究开发费用

期间	研发费总额 (万元)	主营业务收入 (万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比例 (%)
2003 年	2,468.07	552,569.90	0.45
2004 年	3,995.96	936,562.13	0.43
2005 年	3,584.73	1,258,862.79	0.28
2006 年 1—6 月	729.17	706,635.92	0.10

主要用于高效节能高风温热风炉开发应用、七机七流方坯连铸技术开发与应用、中板厂轧机自动厚度控制系统(液压 AGC)等项目的研究开发。进行上述研发项目，能够进一步提高本公司的技术水平，及时调整产品结构，不断开发新的产品和替代品，拓宽产品应用领域，发展和吸引更多的新客户，提高市场占有率。

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研究人员构成如下表：（单位：人）

人员构成	人数	占研究人员总数的比例
按学历划分		
研究生	29	19.86%
本科	85	58.22%
大专	32	21.92%
合计：	146	100%
按职称划分		
高级	18	12.33%
中级	80	54.79%
其他	48	32.88%
合计：	146	100%



3、公司正在研究的项目

- (1) 优质碳素结构钢板开发。
- (2) 高强度船用钢板研究开发。
- (3) 中高碳优质碳素钢热轧盘条研究开发。
- (4) 100 吨转炉炼钢工程铁水脱硫技术开发。
- (5) 6M 焦炉新技术开发应用。
- (6) 干熄焦新技术开发应用。
- (7) 棒材三切分轧制技术的开发与应用。
- (8) 棒材控制冷却技术开发与应用。
- (9) 1250m³ 高炉（新 4#）炼铁新技术研究开发。
- (10) 28000m³/h 大型空分技术的研究和应用。
- (11) 烧结机头烟气脱硫新技术开发与应用。
- (12) 柳钢工业废水集中处理回用技术应用。
- (13) 运用离心脱水技术处理焦化污泥。

（三）技术创新的措施和机制

为了鼓励技术创新，提高核心竞争力，本公司制订了《技术进步成果管理办法》、《技术开发项目管理制度》、《技术进步成果奖励办法细则》等相关制度，具体措施和机制如下：

1、技术开发项目以市场为导向，以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应用为基础，以经济效益为中心，以质量为保证，以标准计量为准绳，做到引进消化吸收国内外先进技术与发挥本地区资源优势相结合。

2、加强技术创新项目的管理。

新产品开发项目实行项目费用承包制。项目申报单位在立项时必须明确项目负责人及项目组人员、试制的数量和详细的所需费用开支明细表，由生产技术部组织有关部门综合评估后，公司主要领导审核批准，实行项目费用承包。项目完成后，从节约的费用中提出一定比例作为奖励。

年度技术攻关项目实行技术承包制，项目承担单位在立项时必须明确项目



负责人及项目组人员、所要达到目标或量化的技术经济指标，报生产技术部审核，根据项目技术的难易程度确定研究开发的期限，报公司主要领导批准。项目完成后，根据项目形式及完成情况和效果进行奖励和考核。

3、设立技术创新的专门机构。公司设科学技术成果评审委员会，由总经理指定人员任评委会组长，负责公司技术成果项目评审；生产技术部为公司技术进步成果主管部门，负责公司技术进步成果项目的收集整理、组织评审、奖励，协调解决公司各二级厂评审工作中发生的争议。公司各二级厂设评审小组，由技术副厂长、机动、生产技术、综合等有关科室人员组成。负责对本厂的技术进步成果项目的收集、评审。属厂级奖励等级，由项目所在单位批准发奖，报公司生产技术部备案；推荐公司级奖励等级的项目送生产技术部报公司评审委员会评审。

4、进一步加大科研创新的投入，力求提高公司产品的技术含量，增强核心竞争能力。

5、为激发广大员工的竞争意识，提高技术创新的积极性，并发挥关键岗位科研人员对企业经营的突出作用，公司定期评选学科带头人、劳动模范、科研标兵等优秀人才，并对有突出贡献的科研人员进行奖励，对关键岗位的科研人员提供特殊津贴。

七、质量控制情况

（一）质量控制标准

钢铁质量的优劣直接关系到钢铁行业的生存和发展，公司在生产经营活动中，一贯坚持质量第一的方针，依据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公司经销公司提供的用户需求量及要求的质量标准、生产样品等企业管理标准，并结合在钢铁管理方面的实践经验，制定了公司的质量控制目标：

1、以科技进步带动生产力水平的提高，以优化工艺技术及产品结构确保产品实物质量满足顾客的需要。

2、以一流的品质为顾客提供优质服务，确保顾客综合满意率超过 92%；严



格按作业文件执行，确保产品交付的顾客投诉率小于 8%；对产品质量异议及时给予答复，并于 24 小时内传递至质量部。

（二）质量控制措施

1、不断提高全员的质量意识与素质，加强新版标准和质量管理体系文件的学习培训。

2、督促各部室、生产厂实施“年度贯标工作计划”，确保实现公司质量目标。

3、贯彻落实部门质量职责，做好有关的咨询服务和日常检查、考核工作。对发现的不合格做好跟踪验证。

4、不断进行技术改造及产品结构的调整，同时抓好质量体系的有效运行，确保产品实物质量的稳定和提高。

5、不定期对顾客满意度进行测量和控制，由经销公司收集的客户反馈信息进行并分析与改进。

（三）产品质量纠纷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用户投诉的重大质量事故。



第七章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同业竞争

1、公司目前相关情况

股份公司设立并经过资产重组后，与铁、钢、材产品的供应、生产及销售有关的经营性资产已经基本进入股份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产供销系统。目前，集团公司与股份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从今后的发展趋势来看，柳钢股份和集团公司的发展重点有所不同，柳钢股份将专注于钢铁主业的经营和发展，而集团公司将大力发展非钢产业尤其是房地产业、环保产业和旅游商贸业，因此，在今后的发展中柳钢股份与集团公司同样不会产生同业竞争。

2、控股股东承诺

集团公司已向本公司出具《放弃竞争和利益冲突的承诺函》，承诺：在经营业务中将不会利用集团在柳钢股份的控股地位从事任何损害柳钢股份及其他众多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并且，今后不以任何方式参与或进行与柳钢股份相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如果集团公司违反了上述任何一项声明与承诺，集团公司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关联方和关联关系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集团公司目前持有公司 98.86%的股份，为唯一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关联方，是公司的控股股东。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	--------



柳州兴钢建筑安装处	同受广西柳州钢铁（集团）公司控制
柳州市钢花工程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广西柳州钢铁（集团）公司控制
柳州市钢职技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广西柳州钢铁（集团）公司控制
柳州威胜环保技术设备有限公司	同受广西柳州钢铁（集团）公司控制
柳州钢铁金鹏实业总公司	同受广西柳州钢铁（集团）公司控制

3、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关键管理人员包括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指在处理与本公司的交易时有可能影响某人或受其影响的家庭成员。

4、受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

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不存在对本公司有重大影响的、直接控制的企业。

三、关联交易

（一）经常性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本公司经常性的关联交易的具体内容如下：

2005 年 8 月以前，公司拥有钢铁主业的主要生产工艺流程（矿石——烧结——炼铁——转炉——轧钢），与集团的关联交易主要是焦炭、煤气、水电气和耐火材料的采购及轧钢边角料的销售。2005 年 8 月公司提前实施募集资金投向项目中收购焦化厂固定资产后，不再向集团采购焦炭、煤气，关联采购的规模大幅度下降。

1、关联采购

报告期内本公司与集团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采购内容如下表：

交易事项	定价方式	2006 年 1—6 月		2005 年		2004 年		2003 年	
		金额 (万元)	占同类 业务比	金额 (万元)	占同类 业务比	金额 (万元)	占同类 业务比	金额 (万元)	占同类 业务比
生产用水	成本加成	1,788.83	100%	2,089.36	100%	1,472.07	100%	1,255.03	100%
生产用电	成本加成	11,265.29	35.60%	17,947.46	28.77%	33,308.21	81.82%	25,937.28	100%



柳钢股份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招股说明书

耐火材料	市场定价	5,254.68	27.73%	8,722.82	23.30%	1,584.93	7.85%	1,267.89	25.20%
氧气	市场定价	12,450.11	100%	25,049.56	100%	18,698.59	100%	10,573.94	100%
其他气体	市场定价	13,117.19	100%	14,830.44	100%	4,466.98	100%	2,720.78	100%
煤气	市场定价	--	--	12,307.66	100%	7,229.75	100%	3,859.40	100%
焦炭	市场定价	--	--	137,831.97	54.04%	145,197.39	89.72%	74,911.81	100%
煤	市场定价	--	--	67,135.03	50.28%	--	--	--	--

公司收购集团公司焦化厂后，增加煤的使用，2005 年初以集团公司名义签订的煤采购合同部分未履行完毕，继续由集团公司采购，本公司向集团公司购买。2006 年 1 月 1 日后，公司自行采购煤，该项关联交易中止。

公司各期关联采购金额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如下表：（单位：万元）

关联采购	2006 年 1—6 月	2005 年	2004 年	2003 年
采购金额	43,876.10	285,914.30	211,957.92	120,526.13
占主营业务成本	6.96%	24.92%	27.08%	27.52%

2、产品销售

交易事项	定价方式	2006 年 1—6 月		2005 年		2004 年		2003 年	
		金额 (万元)	占同类业务比	金额 (万元)	占同类业务比	金额 (万元)	占同类业务比	金额 (万元)	占同类业务比
轧钢边角料	市场定价	1,079.71	11.07%	3,687.72	19.45%	2,263.47	15.67%	3,834.94	86.29%
煤气	市场定价	11,425.09	100%	--	--	--	--	--	--
焦炭	市场定价	1,781.12	1.60%	--	--	--	--	--	--

本公司各期关联销售金额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如下表：（单位：万元）

关联销售	2006 年 1—6 月	2005 年	2004 年	2003 年
销售金额	14,285.92	3,687.72	2,263.47	3,834.94
占主营业务收入	2.02%	0.29%	0.24%	0.69%

在柳钢股份对集团公司的销售中，轧钢边角料主要用于柳钢集团下属经营的第三产业，焦炭主要是耐火材料的生产需要，煤气是集团辅助部门及生活所需。由于对柳钢集团对的关联销售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非常小，且双方的交易严格遵循市场定价原则，交易价格客观、公允、合理，不存在控股股东侵占股份公司



利益的情况，另一方面，就近销售也能够节约运输成本和管理费用。

3、提供或接受劳务及其他

根据本公司与集团公司 2001 年 11 月 19 日签订的《生活后勤服务协议》和《生产经营服务协议》，本公司提供或接受劳务的主要内容有：集团公司向本公司提供机器设备的大修与维修服务、环保服务以及厂内铁路运输服务；根据《生产经营服务协议》，报告期内公司每年支付给集团公司的此项费用为 4,000 万元；集团公司向本公司提供子弟、员工教育及文体娱乐服务、厂区管理服务、离退休员工社区管理服务等生活后勤服务等；根据《生活后勤服务协议》，报告期内公司每年支付给集团公司的此项费用为 1,000 万元。以上提供或接受劳务及其他交易的定价依据为国家、当地统一定价或市场价格。

4、土地租赁

本公司与集团公司签订的《土地租赁合同》于 2002 年 6 月 25 日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通过，根据协议内容，本公司向集团公司租赁土地 938,547.5 平方米，从 2002 年 6 月 24 日开始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以市场价格为参考依据，按 6.39 元/平方米标准每年向集团公司支付土地租赁费 600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每年支付集团公司土地租赁费 600 万元。

5、代理

公司 2002 年成立了进出口公司自行进口原材料矿石，对于原来集团签定的进口矿石合同，由于运输、港口的原因，尚有部分矿石没有到厂结算。为了规范关联交易，公司与集团签定了 2003 年 1 月 1 日该部分矿石的委托进口合同，按购买价的 3-4.5% 支付代理费（包括差旅费、招待费等）。2003 年，公司委托集团公司代理进口原材料矿石价款 20,288.46 万元，支付代理费 860 万元。2004 年 1-5 月，公司委托集团公司代理进口原材料矿石价款 5,153.11 万元，支付代理费 220 万元。该部分矿石已全部到公司，该代理进口行为终止。

根据公司与集团公司 2005 年 1 月 1 日签订的《通用物资代理采购协议》，



双方通用部分的备品备件、仪表及辅助材料由本公司统一招标采购，本公司免收集团公司代理费，货款费用由集团公司自行承担。

（二）偶发性的关联交易

1、资产收购

2005 年 8 月 31 日，为了减少关联交易，规范公司管理，公司通过银行贷款实施了本次募集资金投向中焦化厂固定资产、板坯连铸机在建工程和高炉喷煤在建工程，本次募集资金到账后将归还该部分银行贷款。收购价格为评估基准日的资产净值 35,227.8 万元扣减至收购基准日间减少的固定资产（按评估值）185.51 万元，以及已提 11 个月折旧 1,395.96 万元，加上该期间增加的资产净值 0.78 万元作为入帐资产，收购资产净值为 33,647.11 万元

2、担保

2003 年 12 月 31 日、2004 年 12 月 31 日、2005 年 12 月 31 日、2006 年 6 月 30 日，广西柳州钢铁（集团）公司为本公司提供借款担保的余额分别是 3.47 亿元、2.9 亿元、13.16 亿元和 18.76 亿元。

3、委托代建

2005 年 1 月 28 日公司与集团签定《线材轧机改造项目委托代建合同》，委托集团进行该项目的投资建设与管理。本公司于 2006 年 5 月按工程决算金额将已竣工的线材轧机生产线从集团公司转移至本公司运营，总价款为 235,075,126.22 元，该款项已于 2006 年 6 月支付完毕。

本公司于 2005 年 8 月与集团公司签订《2×55 孔焦炉技改项目委托代建合同》，委托集团公司代建 2 座 55 孔 6m 焦炉（6#、7#）技术改造工程项目，以满足冶炼生产规模扩大的需求。该工程预算总额约 3.65 亿元。

4、募集资金涉及到的关联交易

详见第七章“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三、关联交易”“（二）偶发性关联交易”“1、资产收购”和“3、委托代建”



（三）与集团公司的往来余额

报告期内柳钢股份与关联方的债权债务往来情况如下表：

项目/关联方 单位	2006 年 6 月 30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200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万元)	占总额比 例 (%)	金额 (万元)	占总额比 例 (%)	金额 (万元)	占总额比 例 (%)	金额 (万元)	占总额比 例 (%)
应收票据	5,666.50	12.00	424.5	4.1	--	--	138.00	11.98
应收账款	249.39	5.51	24.29	0.60	--	--	55.33	1.33
预付账款	--	--	--	--	--	--	67.78	0.15
预收账款	0.69	--	--	--	--	--	--	--
应付账款	1,370.78	1.16	24,150.46	21.40	2,439.77	4.57	1,363.91	5.88
其他应付款	3.00	0.04	8.95	0.10	405.75	9.96	22.88	1.25
其他应收款	2.71	0.34	1.03	0.30	--	--	--	--

以上款项均系经营性往来形成，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

四、关于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为了规范公司的关联交易，保护中小股东利益，公司进一步建立了有关制度。

1、《公司章程》中的制度安排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中的制度安排

公司股东大会决定交易额在 3000 万元人民币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



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3、《董事会议事规则》中的制度安排

董事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董事会及关联董事应遵守本公司《公司章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

4、《公司章程》中独立董事制度的有关规定

独立董事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有诚信与勤勉义务。独立董事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应关注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独立董事独立履行职责，不受公司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

独立董事除具有《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赋予董事的职权外，在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后，还可行使以下特别职权，包括：重大关联交易（指交易总额高于 300 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绝对值的 0.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向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提议召开董事会；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

如上述提议未被采纳或上述职权不能正常行使，公司应将有关情况予以披露。

独立董事应当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对以下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包括：提名、任免董事；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确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对公司现有或新发生的总额交易高于 300 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绝对值的 0.5%的借款或其他资金往来，以及公司是否采取有效措施回收欠款；独立董事认为可能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事项；



5、发行人对公司是否在章程中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与程序做出规定的声明

发行人声明：公司已经在公司章程中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与程序作出相关规定。

五、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发生的关联交易均严格履行了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合法性及交易价格的公允性发表了无保留的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在 2003 年度、2004 年度、2005 年度及 2006 年上半年的所有重大关联交易均为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且各项重大关联交易已履行法定批准程序。”

六、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1、本公司发起人股东及主要控股股东广西柳州钢铁（集团）公司不存在通过保留采购、销售机构，垄断业务渠道等方式干预发行人的业务经营的行为。

2、本公司具有独立的产供销系统，主要原材料和产品销售不依赖股东单位及其下属企业。虽然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受集团公司一定的影响，但比例较小。

3、专为或主要为本公司服务的实体或辅助设施，已纳入本公司。

4、既为本公司服务，也为股东等关联方服务的实体或设施，如供水、供电、供气、供热等设施向本公司提供产品或劳务时，其交易定价合理公平。

5、本公司拥有 5 名独立董事并建立了独立董事制度，公司的独立董事将对关联交易的合理性和公允性发表独立意见。



第八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一、本公司董事

1、廖志刚先生，董事长，43 岁，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公司中板厂厂长。廖志刚先生毕业于北京科技大学轧钢专业，有丰富的生产管理经验。

2、钟海先生，董事总经理，47 岁，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集团公司烧结厂厂长、机动处副处长、机动工程部部长。

3、梁景理先生，董事，51 岁，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集团公司中板分厂副厂长、集团公司总工程师、第一副总经理，本公司董事长。现任集团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4、陈永南先生，董事，55 岁，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柳州市微型汽车厂副厂长，柳州五菱汽车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柳州机械厂厂长、党委书记，广西壮族自治区经贸委副主任、党组成员，柳州市副市长。现任集团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5、彭怀忠先生，董事，41 岁，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八一铁合金厂副厂长、副书记，集团公司副总会计师。现任集团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

6、吴成桂先生，董事，60 岁，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集团公司劳动工资处处长、副总经理，本公司董事长。现任集团公司调研员。

7、唐恒华先生，董事，60 岁，大学本科学历，高级政工师。曾任集团公司办公室主任、纪委书记、党委副书记。现任集团公司调研员。

8、伍伏中先生，董事，60 岁，大学本科学历，高级讲师。曾任集团公司技校校长、书记。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9、石海宁先生，董事，48 岁，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集团公司总调度室总调度长，生产安全部部长。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10、张志伟先生，董事，42 岁，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公司小轧厂厂长。现任公司转炉厂厂长。

11、刘俐女士，独立董事，49 岁，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柳州市机械进出口公司财务科科长，柳州市国有资产管理局副局长，现已退休。

12、邓隆君先生，独立董事，59 岁，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广西冶金工业厅生产处高级工程师、副处长，现已退休。

13、陈景欢先生，独立董事，62 岁，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中国工程机械能源研究会副理事长，柳州市工程机械企业集团公司副总经理、董事，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柳州市科学技术协会主席，市十届人大常委，现已退休。

14、陈金炎先生，独立董事，61 岁，大学专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广西壮族自治区冶金建设公司总会计师，现已退休。

15、梁效成先生，独立董事，66 岁，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中国援越 6504 项目组赴越南技术指导专家，柳州市环境保护监测站工程师，柳州市环保局局长、党组书记，现已退休。

鉴于刘俐女士和邓隆君先生从 2002 年 4 月 14 日起任公司独立董事，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规定，独立董事连任时间不能超过 6 年。刘俐女士和邓隆君先生的任期为 2 年，自 2006 年 6 月 16 日至 2008 年 4 月 14 日止。除此之外，上述人员的任期截止日期均为 2009 年 6 月 15 日。

二、本公司监事

1、刘小平先生，监事会主席，51 岁，大学本科学历，高级政工师。曾任集团公司中板厂党委副书记、中轧厂党委书记，现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2、罗文源先生，监事，46 岁，毕业于广西大学化工工艺专业，在职研究生学历。曾任广西柳州制药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柳州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会秘书长兼办公室主任。

3、梅铭德先生，监事，51 岁，毕业于广西电大企业管理专业，经济师。曾任集团公司计划处副处长，现任集团公司企业规划部副部长，非钢总公司副总经理。

4、秦佑康先生，监事，50 岁，中专学历，会计师。曾任集团公司财务部副部长，现任集团公司纪委审计监察部副部长。

5、杨剑先生，监事，40 岁，大专学历，工程师。曾任公司炼铁厂 1# 高炉工段长（兼炉长）、炼铁厂氧化锌厂长，现任公司炼铁厂生产科科长。

上述公司监事的任期截止日期均为 2009 年 6 月 15 日。

三、本公司高管人员

1、钟海先生，总经理，简历同前。

2、伍伏中先生，副总经理，经销公司经理，简历同前。

3、石海宁先生，副总经理，简历同前。

4、班俊超先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43 岁，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集团公司中板厂企管技术科科长，本公司综合管理部部长。

5、黄元民先生，副总经理，46 岁，大学本科学历，工程师。曾任公司转炉厂厂长。

6、赖懿先生，总会计师，33 岁，大学本科学历，会计师。曾任集团公司财务部副部长。

上述公司高管人员的任期截止日期均为 2009 年 6 月 15 日。

四、核心技术人员

1、钟海先生，简历同前。

2、陆寿先先生，50 岁，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集团公司烧结厂厂长，现任本公司炼铁厂厂长。



3、章炳炎先生，53 岁，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集团公司炼铁厂厂长，现任本公司炼铁厂党委书记。

五、上述人员 2005 年在股份公司领取的报酬的情况

1、2005 年薪酬支付情况

姓名	职位	收入（元）	领薪单位
廖志刚	董事长	200,000	本公司
钟 海	董事、总经理	280,000	本公司
梁景理	董事	——	集团公司
陈永南	董事	——	集团公司
彭怀忠	董事	——	集团公司
吴成桂	董事	300,000	本公司
唐恒华	董事	——	集团公司
伍伏中	董事、副总经理	240,000	本公司
石海宁	董事、副总经理	240,000	本公司
张志伟	董事	200,000	本公司
刘 俐	独立董事	45,000	本公司
邓隆君	独立董事	45,000	本公司
陈景欢	独立董事	45,000	本公司
陈金炎	独立董事	45,000	本公司
梁效成	独立董事	45,000	本公司
刘小平	监事会主席	200,000	本公司
梅铭德	监事	——	集团公司
罗文源	监事	——	柳州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秦佑康	监事	——	集团公司
杨 剑	监事	80,000	本公司
黄元民	副总经理	200,000	本公司
班俊超	副总经理、董秘	200,000	本公司
赖 懿	总会计师	200,000	本公司

以上为上述人员 2005 年领取的工薪、奖金和津贴的合计。除此以外，上述人员还享受国家政策规定的住房公积金、养老保险金等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2、独立董事薪酬政策

本公司 200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定，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2005 年起给予独立董事每人每年薪酬为 4.5 万元，此外，独立董事出席本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差旅费及按《公司章程》行使职权所需的合理费用据实报销。

六、董事、监事的提名及选聘情况

2006 年 6 月 15 日，公司 200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成员提名的议案》，选举吴成桂、梁景理、陈永南、唐恒华、彭怀忠、钟海、石海宁、伍伏中、廖志刚、张志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成员。审议通过了《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成员提名的议案》，选举刘俐、邓隆君、陈景欢、陈金炎、梁效成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成员。审议通过了《第三届监事会成员提名的议案》，选举刘小平、秦佑康、杨剑、梅铭德、罗文源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成员。

七、有关上述人员的其他情况说明

1、目前，除劳动合同外，本公司未与上述人员签定任何有关借款、担保以及其他方面的协议。公司全体董事做出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的承诺。除此之外，相关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其他重要承诺。

2、上述人员在发行前未以个人名义持有本公司股份，其家属也不持有本公司股份，也未通过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控制本公司股东。

3、上述人员在发行前未持有本公司关联企业股份。

4、上述人员在关联企业及同行业其他企业的兼职情况如下表：

姓名	职位	兼职情况	与本公司关系
----	----	------	--------



梁景理	董事	集团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股东单位
陈永南	董事	集团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股东单位
彭怀忠	董事	集团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	股东单位
吴成桂	董事	集团公司调研员	股东单位
唐恒华	董事	集团公司调研员	股东单位
梅铭德	监事	集团公司企业规划部副部长，非钢总公司副总经理	股东单位
罗文源	监事	柳州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长兼办公室主任	股东单位
秦佑康	监事	集团公司审计监察部副部长	股东单位

5、上述人员均为中国国籍，无国外永久居留权，相互之间不存在配偶关系、三代以内直系和旁系亲属关系。

6、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7、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变动情况

2006 年 6 月 15 日，公司 200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第三届监事会成员提名的议案》，选举刘小平、秦佑康、杨剑、梅铭德、罗文源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成员，同意谭毅诚先生、骆峰凌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原担任公司监事的职务。除此之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动。



第九章 公司治理结构

一、发行人公司治理制度的内容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有关规定，发行人于 1999 年 12 月创立大会制定《公司章程》，200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01 年度股东大会和 200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05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

发行人 2005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三届董事会和监事会。第三届董事中有 5 名独立董事，达到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

发行人 200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制定了健全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监事会议事规则》。发行人建立了完善的独立董事制度和董事会秘书制度。

发行人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运作规范。

发行人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批准设立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又批准设立了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二、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违法违规行情况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被相关主管机关处罚的情况。

三、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的情况

发行人有严格的资金管理制度，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发行人的公司章程中已明确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



四、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1、发行人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制度的自我评估意见

发行人管理层认为：本公司针对自身特点，结合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和公司运营管理经验，制定了行之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使本公司的各项业务有章可循，保证本公司业务的正常运营和持续高效发展。本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涵盖了业务运营、安全生产、财务管理等各个方面，在完整性、有效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同时，本公司管理层将根据公司发展的实际需要，对内部控制制度不断加以改进。

根据本公司对与会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评价与测试，本公司确认：“本公司于 2006 年 6 月 30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效地保持了按照财政部颁发的《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基本规范(试行)》及具体规范标准与会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

2、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内部控制的鉴证意见

华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寅核[2006]3087 号《内部控制审核报告》的意见认为，公司按制定的内部控制标准于 2006 年 6 月 30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会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第十章 财务会计信息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会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资产	2006. 6. 30	2005. 12. 31	2004. 12. 31	2003. 12. 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201, 655, 669. 98	401, 984, 954. 31	485, 603, 666. 36	156, 470, 025. 13
短期投资	—	—	—	—
应收票据	472, 159, 655. 22	102, 300, 212. 63	185, 100, 971. 72	11, 509, 750. 00
应收股利	—	—	—	—
应收利息	—	—	—	—
应收账款	44, 523, 060. 12	35, 130, 075. 66	90, 764, 969. 30	41, 067, 877. 94
其他应收款	7, 754, 378. 93	2, 906, 717. 69	3, 413, 697. 53	2, 587, 154. 84
预付账款	972, 130, 136. 77	706, 307, 311. 06	683, 283, 465. 68	451, 608, 906. 10
应收补贴款	—	—	—	—
存货	1, 618, 005, 895. 59	2, 335, 676, 402. 25	1, 420, 209, 000. 56	630, 127, 357. 52
待摊费用	—	—	—	—
一年内到期长期债权投资	—	—	—	—
待处理流动资产净损失	—	—	—	—
流动资产合计	4, 316, 228, 796. 61	3, 584, 305, 673. 60	2, 868, 375, 771. 15	1, 293, 371, 071. 53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1, 600, 000. 00	1, 600, 000. 00	1, 600, 000. 00	1, 600, 000. 00
长期债权投资	—	—	—	—
长期投资合计	1, 600, 000. 00	1, 600, 000. 00	1, 600, 000. 00	1, 600, 000. 00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价	4, 700, 693, 948. 49	4, 285, 377, 715. 14	2, 278, 994, 399. 61	1, 805, 055, 065. 41
减：累计折旧	1, 062, 277, 723. 12	882, 848, 009. 57	578, 581, 081. 86	421, 319, 843. 25
固定资产净值	3, 638, 416, 225. 37	3, 402, 529, 705. 57	1, 700, 413, 317. 75	1, 383, 735, 222. 16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6, 133, 516. 49	—	—	—



柳钢股份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招股说明书

固定资产净额	3,632,282,708.88	3,402,529,705.57	1,700,413,317.75	1,383,735,222.16
工程物资	-	-	-	-
在建工程	418,669,299.56	115,733,687.37	360,345,861.93	175,873,388.93
固定资产清理	-	-	-	-
固定资产合计	4,050,952,008.44	3,518,263,392.94	2,060,759,179.68	1,559,608,611.09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无形资产	-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
其他长期资产	-	-	-	-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	-	-	-
资 产 总 计	8,368,780,805.05	7,104,169,066.54	4,930,734,950.83	2,854,579,682.62

编制单位：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2006.6.30	2005.12.31	2004.12.31	2003.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37,372,654.56	2,082,413,155.79	792,000,000.00	105,000,000.00
应付票据	385,011,292.61	374,576,134.35	334,560,000.00	370,150,000.00
应付账款	1,177,872,183.77	1,123,359,898.63	534,077,572.14	231,959,434.09
预收账款	459,368,347.59	526,122,524.99	601,703,738.03	366,072,358.01
应付工资	-	-	-	-
应付福利费	64,419,333.62	57,368,315.20	34,869,066.00	18,316,555.36
应付股利	-	-	-	-
应交税金	203,756,792.78	-22,914,994.19	59,753,174.51	16,693,623.31
其他未交款	13,123,549.59	327,054.73	6,271,056.44	6,696,970.89
其他应付款	85,002,165.92	55,377,362.55	40,711,843.64	18,342,204.27
预提费用	-	-	-	-
预计负债	-	-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400,000,000.00	30,000,000.00	400,000,000.00	417,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5,025,926,320.44	4,226,629,452.05	2,803,946,450.76	1,550,231,145.93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625,500,000.00	510,000,000.00	140,000,000.00	
应付债券		-	-	-



柳钢股份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招股说明书

长期应付款		-	-	-
专项应付款		-	-	-
其他长期负债		-	-	-
长期负债合计	625,500,000.00	510,000,000.00	140,000,000.00	
递延税项:		-	-	-
负 债 合 计	5,651,426,320.44	4,736,629,452.05	2,943,946,450.76	1,550,231,145.93
股东权益:				
股 本	604,887,000.00	604,887,000.00	201,629,000.00	201,629,000.00
资本公积	109,413,521.98	109,414,708.74	109,094,121.20	109,083,199.23
盈余公积	883,181,179.33	883,181,179.33	780,883,303.95	364,910,575.32
其中:法定公益金		230,401,958.03	179,253,020.34	86,814,636.20
未分配利润	1,119,872,783.30	770,056,726.42	895,182,074.92	628,725,762.14
其中:拟派发之现金股利	-	-	131,058,850.00	241,954,800.00
股东权益合计	2,717,354,484.61	2,367,539,614.49	1,986,788,500.07	1,304,348,536.69
负债及股东权益合计	8,368,780,805.05	7,104,169,066.54	4,930,734,950.83	2,854,579,682.62

2、利润表

编制单位: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2006 年 1—6 月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2003 年度
一、主营业务收入	7,066,359,174.79	12,588,627,891.30	9,365,621,299.40	5,525,699,013.83
减:主营业务成本	6,306,494,154.93	11,471,318,804.89	7,825,728,913.29	4,379,021,821.66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58,779,155.81	60,527,662.83	55,710,117.90	32,187,949.07
二、主营业务利润	701,085,864.05	1,056,781,423.58	1,484,182,268.21	1,114,489,243.10
加:其他业务利润	12,360,720.25	12,502,054.60	12,190,376.38	9,928,199.64
减:营业费用	10,827,473.06	29,006,301.00	14,595,466.83	7,002,062.86
管理费用	154,439,738.92	260,057,176.20	291,866,867.85	215,971,271.69
财务费用	140,929,425.23	199,225,839.15	142,005,653.21	71,196,994.63
三、营业利润	407,249,947.09	580,994,161.83	1,047,904,656.70	830,247,113.56
加:投资收益	-	-	-	-
补贴收入	-	-	11,093.00	-
营业外收入	56,776.08	2,020,722.12	514,227.50	128,635.15
减:营业外支出	6,133,516.49	11,749,276.05	34,874,755.89	13,473,052.59
四、利润总额	401,173,206.68	571,265,607.90	1,013,555,221.31	816,902,696.12



柳钢股份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招股说明书

减：所得税	51,357,149.80	59,776,231.02	89,171,379.90	120,458,251.48
五、净利润	349,816,056.88	511,489,376.88	924,383,841.41	696,444,444.64

3、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2006 年 1—6 月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200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449,826,482.69	15,687,979,650.13	11,657,388,133.38	6,870,962,962.42
收到的税收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797,946.31	16,002,781.13	5,908,810.91	128,635.15
现金流入小计	8,481,624,429.00	15,703,982,431.26	11,663,296,944.29	6,871,091,597.5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721,676,171.78	13,780,936,194.12	10,031,084,857.83	5,404,705,654.3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2,314,284.65	557,084,569.57	472,861,771.35	343,413,811.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1,698,756.58	690,863,713.03	565,255,154.20	478,134,498.8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654,642.12	83,982,578.30	46,180,042.75	94,436,680.03
现金流出小计	7,490,343,855.13	15,112,867,055.02	11,115,381,826.13	6,320,690,645.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1,280,573.87	591,115,376.24	547,915,118.16	550,400,952.4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53,756.08	4,410,841.29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8,602.64
现金流入小计	53,756.08	4,410,841.29		1,268,602.6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714,707,082.81	1,720,627,258.07	718,099,420.20	525,107,911.12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6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2,383.00	
现金流出小计	714,707,082.81	1,720,627,258.07	718,431,803.20	526,707,911.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4,653,326.73	-1,716,216,416.78	-718,431,803.20	-525,439,308.4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738,654,241.04	3,529,604,491.82	1,517,000,000.00	285,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1,738,654,241.04	3,529,604,491.82	1,517,000,000.00	285,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138,194,742.27	2,239,191,336.03	707,000,000.00	262,6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和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77,416,030.24	248,930,827.30	310,349,673.73	61,046,270.9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1,215,610,772.51	2,488,122,163.33	1,017,349,673.73	323,646,270.9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3,043,468.53	1,041,482,328.49	499,650,326.27	-38,646,270.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99,670,715.67	-83,618,712.05	329,133,641.23	-13,684,626.99

二、审计意见

发行人委托华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发行人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寅会[2006]第 3143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三、会计报表编制的基准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公司报告期的会计报表是根据公司设立后的交易和事项编制而成的，报告期 2003 年度、2004 年度、2005 年度、2006 年 1—6 月原始财务报表与申报财务报表无差异。

公司自设立以来，没有按照会计政策应予列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不必编制合并会计报表。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收入确定原则

1、商品销售

在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不再对该商品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



证据，并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

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

3、他人使用公司资产

他人使用公司资产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实现收入。利息收入按他人使用公司现金时间和适用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规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存货核算办法

1、存货分为原材料、低值易耗品、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等。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采用计划成本核算，按月结转实际成本与计划成本的差异，将计划成本调整为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除轧辊按工作量摊销外，其他均采用平均摊销法核算。

2、存货跌价准备。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按正常营业过程中，以估计售价减完工的成本和出售所需费用、相关税金后的价值确定。

（三）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长期投资，是指除短期投资以外的投资，包括持有时间准备超过 1 年（不含 1 年）的各种股权性质的投资、不能变现或不准备随时变现的债券、长期债权投资和其他长期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入账。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根据不同情况，分别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公司对其他单位的投资占该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20%或 20%以上，或虽投资不足 20%但具有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



法核算。公司对其他单位的投资占该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20%以下，或对其他单位的投资虽占该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20%或 20%以上，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除追加投资、将应分得的现金股利或利润转为投资或收回投资外，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一般保持不变。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作为当期投资收益。投资收益仅限于所获得的被投资单位在接受投资后产生的累积净利润的分配额，所获得的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超过上述数额的部分，作为初始投资成本的收回，冲减投资的账面价值。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投资最初以初始投资成本计量，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应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份额之间的差额，作为股权投资差额，并按如下原则进行处理。

初始投资成本超过应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在一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摊销年限的确定依据如下原则：合同规定了投资期限的，按投资期限摊销；合同没有规定投资期限的，按不超过 10 年的期限摊销。

初始投资成本低于应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份额之间的差额，在取得时计入资本公积。

2、长期债权投资

长期债权投资在取得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长期债权投资应当按照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按期计算确认利息收入。

长期债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减去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未到期债券利息和计入初始投资成本的相关税费，与债券面值之间的差额，作为债券溢价或折价；债券的溢价或折价在债券存续期间内于确认相关债券利息收入时采用直线法摊销。

处置长期债权投资时，按实际取得的价款与长期债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



作为当期投资损益。

3、长期投资于期末按照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四）固定资产的计价、折旧核算方法

1、公司固定资产按购置或取得的历史成本计价。公司改制时收购和置换进来的固定资产按评估价值计价。

公司固定资产包括：使用期限超过一年的房屋、建筑物、机器、机械设备、其他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设备、器具、工具，以及单位价值较高，且使用期限超过两年的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的物品，并根据冶金行业标准及本公司的具体情况，制定了固定资产的管理条例及有关目录，作为核算的依据。

2、固定资产折旧。公司固定资产采用直线法分类计提折旧，并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原值的 3%，2006 年新增固定资产为原值的 5%）、预计清理费用确定其折旧率固定资产分类、折旧年限、年折旧率及净残值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年折旧率（%）	净残值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00	0
专用设备	10	10.00	0
通用设备	15	6.67	0
其他(电子及计算机)	5	20.00	0

3、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期末对固定资产逐项进行检查，如果固定资产的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则对可收回金额低于固定资产账面价值的部分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提取时按单项固定资产项目的账面价值高于其可收回金额的差额确定。

如果公司的固定资产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对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固定资产，应当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1）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使用，且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2) 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 (3) 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
- (4) 已遭毁损，以至于不再具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5) 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对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不再计提折旧。如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价值又得以恢复，应在原已提减值准备的范围内转回。

(五) 在建工程核算办法

1、在建工程采用实际成本核算，包括购建固定资产或者对固定资产进行技术改造等在资产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以前所发生的各项支出。在建工程中的利息资本化金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进行处理。

机器设备验收调试完毕，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为固定资产；房屋及建筑物按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为固定资产。

2、减值准备。期末对在建工程逐项进行检查，如果存在：(1) 在建工程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重新开工的；(2) 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3) 其他足以证明某项在建工程事实上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则对可收回金额低于在建工程账面价值的部分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提取时按单项在建工程项目的账面价值高于其可收回金额的差额确定。

(六) 无形资产的计价、摊销方法

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由于科技进步或其他原因，使无形资产给企业带来的超额收益大幅下降，当其账面价值超过可收回金额时，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七) 应收款项的坏账核算办法

1、坏账确认标准。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



不能收回，或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以上而且具有足够的证据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后确认为坏账损失。

2、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含应收关联方款项)根据债务单位的财务状况、现金流量等情况，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列示如下：

账龄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
1—2 年	10
2—3 年	20
3—5 年	30
5 年以上	100

计提的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并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3、一年内应收账款坏帐准备计提比例确定为 1%的依据。应收账款周转快：2003 年度为 2 天、2004 年度为 3 天、2005 年度为 2 天；应收账款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低： 2003 年度为 0.75%、2004 年为 0.98%、2005 年为 0.28%、2006 年 1—6 月为 0.64%；公司只与信誉好的客户做赊销。

（八）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核算方法

为购建固定资产而专门借入的款项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汇兑差额，在同时满足：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的条件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

在所购建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发生的，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为购建固定资产而专门借入的款项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发生的，将辅助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该项资产的成本；以后发生的辅助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当辅助费用的金额较小时于发生当期确认



为费用。

在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含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资本化。

在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其他借款的利息直接计入财务费用。

（九）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的变更及其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会计政策作如下变更：2005 年 12 月 31 日及以前公司按 10% 提取公益金，从 2006 年 1 月 1 日起，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规定不再计提公益金，并将公益金结余 230,401,958.03 元转入盈余公积金。

五、最近一年及一期收购兼并情况

公司于 2005 年 8 月 31 日提前实施了募集资金投向中收购集团公司焦化厂固定资产、3#板坯连铸机和高炉喷煤在建工程，收购的资产以评估值为基础，增减评估基准日至收购基准日间资产变动，及该期间已提折旧入帐。

1、收购基准日：2005 年 8 月 31 日。

2、价格确定方法：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焦化厂固定资产、高炉喷煤在建工程、3#板坯连铸机在建工程进行评估并出具北方亚事评报字（2005）第 300 号、301 号、302 号《资产评估报告》，收购价格为评估基准日的资产净值 352,278,029.15 元扣减至收购基准日间减少的固定资产（按评估值）1,855,101.70 元，以及已提 11 个月折旧 13,959,552.99 元，加上该期间增加的资产净值 7,755.45 元作为入帐资产，收购资产净值为 336,471,129.91 元。

3、款项支付情况：截至 2005 年 9 月 30 日，公司应付集团公司收购款已支付完毕。

4、评估基准日：2004 年 9 月 30 日。

5、收购资产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评估价值	收购值
-----	------	-----



焦化厂固定资产	16,192.44	14,611.75
高炉喷煤在建工程	3,691.83	3,691.83
3#板坯连铸机在建工程	15,343.53	15,343.53
合计	35,227.80	33,647.11

6、此项资产收购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06 年 6 月 30 日审计确定数	收购值	所占比例
资产总额	836,878.08	33,647.11	4.02%
净资产总额	271,735.45	33,647.11	12.38%

六、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06 年 1—6 月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2003 年度
净利润	34,981.61	51,148.94	92,438.38	69,644.4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及其他长期资产产生的损益		-1,138.02	-3,472.80	-1,341.88
各种形式的政府补贴		-	1.11	-
扣除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其他各项营业外收入、支出	5.68	165.16	49.42	7.43
以前年度已经计提各项减值准备的转回		27.53	1.37	4.61
债务重组损益		-	-12.68	-
小计	5.68	-945.33	-3,433.58	-1,329.84
所得税影响数	0.85	-141.80	-515.04	-199.48
扣除所得税影响数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4.83	-803.53	-2,918.54	-1,130.36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利润	34,976.78	51,952.47	95,356.92	70,774.80

报告期发行人的非经常性损益金额较小，对公司的经营成果影响很小。

七、最近一期末主要固定资产和对外投资情况

1、主要固定资产



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减值准备	净额	折旧年限
1. 房屋	176,645,318.99	59,032,411.16	117,612,907.83	3,202,532.73	114,410,375.10	20 年
2. 建筑物	1,765,374,659.25	142,828,130.17	1,622,546,529.08	1,482,480.58	1,621,064,048.50	20 年
3. 专用设备	2,427,821,252.67	683,250,799.67	1,744,570,453.00	443,089.39	1,744,127,363.60	10 年
4. 通用设备	330,852,717.58	177,166,382.12	153,686,335.46	1,005,413.79	152,680,921.70	15 年
合计	4,700,693,948.49	1,062,277,723.12	3,638,416,225.37	6,133,516.49	3,632,282,708.88	-

2、对外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对外投资为 160 万元，被投资的单位为柳州市兴佳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投资占被投资单位实收资本总额的 8%，采用成本法核算。

八、最近一期末的无形资产情况

发行人最近一期末的无形资产帐面值为 0。

九、最近一期末的主要债项

1、短期借款

单位：元

贷 款 机 构	2006-6-30	借款条件
中国工商银行柳州分行	464,500,000.00	集团担保
深圳发展银行佛山分行	200,000,000.00	集团担保
中国建设银行柳州分行	60,000,000.00	信用
柳州市商业银行	30,000,000.00	柳州古亭山程顺工贸有限公司担保
交通银行柳州分行	90,000,000.00	集团担保
中国银行柳州分行	610,676,165.38	集团担保
中国农业银行柳州分行	680,000,000.00	信用
中国光大银行	102,196,489.18	信用
合 计	2,237,372,654.56	



2、长期借款

单位：元

贷 款 机 构	2006-6-30	借款条件
交通银行柳州分行	31,343,770.00	集团担保
柳州市商业银行	20,939,910.00	柳州古亭山程顺工贸有限公司担保
中国建设银行柳州分行	501,699,500.00	担保及抵押
招商银行深圳翠竹支行	198,929,110.00	集团担保
柳州市工商银行	105,444,420.00	集团担保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南宁分行	167,143,290.00	集团担保
合 计	1,025,500,000.00	

3、应付票据

单位：元

项 目	2006-06-30
银行承兑汇票	247,669,792.61
商业承兑汇票	137,341,500.00
合 计	385,011,292.61

4、应付帐款

单位：元

账 龄	2006-6-30	
	金额(元)	比例 (%)
1 年以内	1,171,690,805.24	99.48
1—2 年	2,926,652.25	0.24
2—3 年	2,707,333.27	0.23
3—4 年	547,393.01	0.05
4—5 年	--	--
5 年以上	--	--
合 计	1,177,872,183.77	100

2006 年 6 月 30 日应付帐款中金额前五名单位合计 92,188,865.79 元,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 7.83 %。应付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广西柳州钢铁(集团)公司 13,707,845.06 元材料款。



5、预收帐款

单位：元

账 龄	2006-6-30	
	金额(元)	比例 (%)
1 年以内	456,221,199.72	99.31
1-2 年	2,193,297.93	0.48
2-3 年	953,849.94	0.21
3-4 年	--	--
4-5 年	--	--
5 年以上	--	--
合 计	459,368,347.59	100.00

2006 年 6 月 30 日预收帐款中金额前五名单位合计 84,403,371.83 元，占预收账款总额的 18.37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广西柳州钢铁（集团）公司 6,920.71 元材料款。

6、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账 龄	2006-6-30	
	金额(元)	比例 (%)
1 年以内	81,464,979.88	95.84
1-2 年	1,977,462.50	2.33
2-3 年	1,151,285.06	1.35
3-4 年	408,438.48	0.48
4-5 年	--	--
5 年以上	--	--
合 计	85,002,165.92	100

2006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付款中欠款前五名单位合计 2,079,467.00 元，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 2.45%。2006 年 6 月 30 日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款项 30,000.00 元；

**十、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06. 6. 30	2005. 12. 31	2004. 12. 31	2003. 12. 31
股本	604, 887, 000. 00	604, 887, 000. 00	201, 629, 000. 00	201, 629, 000. 00
资本公积	109, 413, 521. 98	109, 414, 708. 74	109, 094, 121. 20	109, 083, 199. 23
盈余公积	883, 181, 179. 33	883, 181, 179. 33	780, 883, 303. 95	364, 910, 575. 32
其中法定公益金	-	230, 401, 958. 03	179, 253, 020. 34	86, 814, 636. 20
未分配利润	1, 119, 872, 783. 30	770, 056, 726. 42	895, 182, 074. 92	628, 725, 762. 14
其中拟派发之现金股利	-	-	131, 058, 850. 00	241, 954, 800. 00
股东权益合计	2, 717, 354, 484. 61	2, 367, 539, 614. 49	1, 986, 788, 500. 07	1, 304, 348, 536. 69

根据 2005 年 7 月 28 日公司 200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对 2004 年剩余未分配利润进行补充分配，按 2004 年末总股本 20,162.90 万股计算，每 10 股送 20 股。上述增加的股本业经华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验证，并出具寅验[2005]3008 号验资报告。变更后的股本 60,488.70 万股已于 2005 年 9 月 7 日经广西壮族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变更登记。

十一、报告期内现金流量的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06 年 1-6 月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200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1, 280, 573. 87	591, 115, 376. 24	547, 915, 118. 16	550, 400, 952. 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4, 653, 326. 73	-1, 716, 216, 416. 78	-718, 431, 803. 20	-525, 439, 308. 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3, 043, 468. 53	1, 041, 482, 328. 49	499, 650, 326. 27	-38, 646, 270. 9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99, 670, 715. 67	-83, 618, 712. 05	329, 133, 641. 23	-13, 684, 626. 99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十二、会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一）期后事项**

截至审计报告日，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期后事项。

（二）或有事项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地方税务局的通知，本公司 2010 年度以前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但必须每年终了后 2 个月内向税务机关申请办理有关确认手续，否则不得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

（三）其他重要事项

1、资产评估调账情况

本公司成立于 2000 年 4 月 14 日，公司建账日定为 2000 年 5 月 1 日。公司成立时各项资产均以按经柳州市资产评估事务所评估并经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确认批准的重估价值入账。资产评估基准日为 1999 年 4 月 30 日，2000 年 4 月 30 日评估调账前后比较资产负债表如下表：

评估调账前后比较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00 年 4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说明	调账前	调账后	差异
货币资金		45,007,411.71	45,007,411.71	-
短期投资		-	-	-
应收账款		29,939,219.25	29,939,219.25	-
减：坏账准备	①	174,671.30	-	-174,671.30
应收账款净额		29,764,547.95	29,939,219.25	174,671.30
预付账款		1,159,921.79	1,159,921.79	-
存货	②	135,279,662.80	137,062,260.48	1,782,597.68
待摊费用		1,869,131.11	1,869,131.11	-
其他应收款		1,170,408.23	1,170,408.23	-
流动资产合计		214,251,083.59	216,208,352.57	1,957,268.98
长期股权投资		-	-	-
长期债权投资		-	-	-
长期投资合计		-	-	-
固定资产原价	③	646,998,434.07	680,904,839.72	33,906,405.65
减：累计折旧	④	75,624,272.31	114,690,557.24	39,066,284.93
固定资产净值	⑤	571,374,161.76	566,214,282.48	-5,159,879.28
工程物资		-	-	-
在建工程		1,024,674.96	1,024,674.96	-
固定资产清理		-	-	-



固定资产合计		572,398,836.72	567,238,957.44	-5,159,879.28
无形资产		-	-	-
长期待摊费用		176,460.80	176,460.80	-
其他长期资产		-	-	-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176,460.80	176,460.80	-
资产总计		786,826,381.11	783,623,770.81	-3,202,610.30
短期借款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
应付账款		845,667.53	845,667.53	-
预收账款		63,561,808.76	63,561,808.76	-
应付工资		-	-	-
应付福利费		120,056.65	120,056.65	-
应交税金		-	-	-
其他应交款		-	-	-
其他应付款		8,457,925.83	8,457,925.83	-
预提费用		4,150,884.04	4,150,884.04	-
流动负债合计		277,136,342.81	277,136,342.81	-
长期借款		99,827,428.00	99,827,428.00	-
长期应付款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
专项应付款		-	-	-
长期负债合计		199,827,428.00	199,827,428.00	-
负债合计		476,963,770.81	476,963,770.81	-
净资产		309,862,610.30	306,660,000.00	-3,202,610.30

说明：①坏账准备评估值为 0；

②存货增加 1,782,597.68 元为根据资产评估报告调整产成品评估增值；

③固定资产原价增加 33,906,405.65 元为根据资产评估报告调整固定资产重置价增值[其中：房屋建筑物增加 11,744,667.18 元，机器设备增加 22,161,738.47 元]；

④累计折旧增加 39,066,284.93 元为根据资产评估报告调整固定资产原价并按固定资产原价(含评估增值部分)计提 1999 年 5 月至 2000 年 4 月折旧[其中：房屋建筑物增加 7,151,424.73 元，机器设备增加 31,914,860.20 元]；

⑤固定资产净值增加-5,159,879.28 元，根据评估调整后固定资产原值减去



评估调整后累计折旧计算得出：

对上述的资产、负债评估净增值-3,202,610.30 元，公司已按规定进行账务处理。自评估基准日起，各项资产已按评估价值结转成本。

根据公司发起人协议，资产评估基准日至公司设立日期间公司已实现的利润已分配给公司主发起人广西柳州钢铁(集团)公司。

2、根据公司 2002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 200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本次股票发行之日前所形成的未分配利润由公司发起人股东及社会公众股股东依其所持股份共同享有。

十三、发行人主要财务指标

(一) 基本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06 年 1—6 月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2003 年度
流动比率	0.86	0.85	1.02	0.83
速动比率	0.54	0.30	0.52	0.43
资产负债率	67.53%	66.67%	59.71%	54.31%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74.47	197.54	140.47	206.33
存货周转率(次)	3.19	6.11	7.63	8.10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71,795.63	108,645.00	139,417.30	108,181.24
利息保障倍数	3.87	3.81	8.27	12.45
每股净资产(元/股)	4.49	3.91	9.85	6.4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64	0.98	2.72	2.73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1.32	-0.14	1.63	-0.07
每股收益(全面摊薄)(元/股)	0.58	0.85	4.58	3.45
每股收益(加权平均)(元/股)	0.58	0.85	4.58	3.45
净资产收益率(全面摊薄)	12.87%	21.60%	46.53%	53.39%
净资产收益率(加权平均)	13.76%	23.85%	56.17%	71.86%
无形资产占净资产的比例	0	0	0	0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按照《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



收益的计算及披露》的规定，公司报告期内主要指标如下：

1、每股收益

单位：元/股

财务指标	2006 年 1—6 月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2003 年度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主营业务利润	1.16	1.16	1.75	1.75	7.36	7.36	5.53	5.53
营业利润	0.67	0.67	0.96	0.96	5.20	5.20	4.12	4.12
净利润	0.58	0.58	0.85	0.85	4.58	4.58	3.45	3.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0.58	0.58	0.86	0.86	4.73	4.73	3.51	3.51

2、净资产收益率

财务指标	2006 年 1—6 月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2003 年度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主营业务利润	25.80%	27.58%	44.64%	49.28%	74.70%	90.19%	85.44%	114.99%
营业利润	14.99%	16.02%	24.54%	27.10%	52.74%	63.68%	63.65%	85.66%
净利润	12.87%	13.76%	21.60%	23.85%	46.53%	56.17%	53.39%	71.8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2.87%	13.76%	21.94%	24.23%	48.00%	57.95%	54.26%	73.02%

十四、资产评估情况

（一）设立时的资产评估

本公司设立时，以 1999 年 4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由柳州市资产评估事务所（1999 年 12 月更名为广西中恒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集团公司拟投入组建股份公司的经营性资产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柳评报字（1999）第 90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根据该报告书，资产评估值为 70,060.97 万元人民币，负债评估值为 39,395.01 万元人民币，净资产为 30,665.96 万元人民币。该评估结果经柳州市国有资产管理局出具的柳国资评认字（1999）12 号《关于对组建广西柳州金程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资产评估确认的批复》和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出具的桂财企函[2001]131 号文《关于对柳州钢铁（集团）公司拟投资组建股份有限公



司资产评估项目审核确认的函》予以确认。

具体资产评估结果如下表(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帐面原值	帐面净值	评估值	增值额	增值率
流动资产		19,821.81	20,017.54	195.73	1.00%
机器设备	37,199.83	33,339.49	33,102.05	-237.44	-0.70%
房屋建筑物	17,615.70	16,368.23	16,915.02	546.79	3.30%
在建工程		26.37	26.37		
资产合计		69,555.90	70,060.98	505.08	0.70%
流动负债		27,801.61	27,801.61		
长期负债		11,593.40	11,593.40		
负债合计		39,395.01	39,395.01		
净资产合计		30,160.89	30,665.97	505.08	1.70%

采用的资产评估方法如下：

1、关于流动资产的评估

流动资产包括预付帐款、其他应收款、待摊费用、存货等，各类资产的评估方法如下：

各种应收帐款在核实无误的基础上根据每笔款项可能收回的数额确定评估值。

坏帐准备：由于应收款项均能收回，因此其评估值以零值计算。

预付帐款：以经核实后且能够收回相应货物的帐面值作为评估值。

待摊费用：以评估目的实现后的资产占有者还存在的部份资产和权利价值作为评估值。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产成品。原材料的评估是以原材料的现行市场价并考虑其他有关费用确定评估值。低值易耗品中在库低值易耗品在清查核实的基础上，以同类低值易耗品的现行购置价加上合理的费用确定评估值；在用低值易耗品在清查盘点基础上，按同类低值易耗品的现行购置价考虑合理的其它费用确定重置完全价，然后根据其实际使用情况确定综合成新率以计算评估值。产



成品在清查核实的基础上,根据其平均出厂销售价格减全部销售费用和全部税金及适当数额的税后净利润确定其评估值。在产品按其折算为产成品的约当量,随产成品进行评估。

2、关于固定资产的评估

对机器设备和房屋建筑物的评估均采用重置成本法,在建工程为刚投入的设备大修理项目及新购入未安装的设备,故以帐面值确定评估值。

3、关于负债的评估

负债包括流动负债和长期负债,均在核实其帐面价值基础上确定评估值。

(二) 募集资金项目涉及的评估

本公司拟以募集资金收购焦化厂固定资产、高炉喷煤在建工程和板坯连铸在建工程,上述资产经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原广西中恒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评估,并分别出具了北方亚事评报字[2005]第 300 号、北方亚事评报字[2005]第 301 号、北方亚事评报字[2005]第 302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评估基准日为 2004 年 9 月 30 日,评估值分别为 161,924,429.02 元、36,918,251.61 元和 153,435,348.52 元。此次资产评估已报广西壮族自治区国资委备案。

十五、历次验资情况

1、公司设立时的验资

本公司设立时,由广西公信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筹)截至 1999 年 12 月 31 日的实收股本及相关的资产和负债的真实性和合法性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桂公信会师验字(2000)010 号验资报告。根据该验资报告,截至 199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筹)已收到其发起股东投入的资本为 310,198,460 元人民币,其中股本 201,629,000 元,资本公积 108,569,460 元,与上述投入资本相关的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846,769,900.15 元,其中流动资产为 253,326,119.89 元,固定资



产为 593,443,780.26 元，相应的负债总额为 536,571,440.15 元。

2、2005 年送股时的验资

根据 2005 年 7 月 28 日公司 200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对 2004 年剩余未分配利润进行补充分配，按 2004 年末总股本 20,162.90 万股计算，每 10 股送 20 股。上述增加的股本业经华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验证，并出具寅验[2005]3008 号验资报告。根据该验资报告，截至 2005 年 8 月 15 日，公司已将未分配利润 403,258,000.00 元转增股本。增资后，广西柳州钢铁（集团）公司持有 59,798.70 万股，占股本总额的 98.86%；柳州有色冶炼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300 万股，占股本总额的 0.50%；柳州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95 万股，占股本总额的 0.32%；广西壮族自治区冶金建设公司持有 117 万股，占股本总额的 0.19%；柳州市柳工物资有限公司，持有 78 万股，占股本总额的 0.13%。



第十一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公司管理层结合 2003 年度、2004 年度、2005 年度和 2006 年上半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现金流量在报告期内情况及未来趋势分析如下：

一、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和负债情况分析

1、资产和负债的构成及其变化

报告期公司资产和负债的主要构成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06.06.30	2005.12.31	2004.12.31	2003.12.31
资产结构				
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	51.58%	50.45%	58.17%	45.31%
其中：货币资金占流动资产比	27.84%	11.22%	16.93%	12.10%
应收票据占流动资产比	10.94%	2.85%	6.45%	0.89%
应收帐款占流动资产比	1.03%	0.98%	3.16%	3.18%
存货占流动资产比	37.49%	65.16%	49.51%	48.72%
预付帐款占流动资产比	22.52%	19.71%	23.82%	34.92%
固定资产占总资产比	48.41%	49.52%	41.79%	54.64%
负债结构				
流动负债占总负债比	88.93%	89.23%	95.24%	100%
其中：短期借款及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占流动负债比	52.48%	49.98%	42.51%	33.67%
应付票据占流动负债比	7.66%	8.86%	11.93%	23.88%
应付帐款占流动负债比	23.44%	26.58%	19.05%	14.96%
预收帐款占流动负债比	9.14%	12.45%	21.46%	23.61%
长期负债占总负债比	11.07%	10.77%	4.76%	—

由上表可知，公司报告期内的资产结构中，流动资产与固定资产的结构较为稳定。流动资产主要由现金、存货、预付帐款组成。存货比例 2005 年较高的



原因是生产规模扩大，原材料储备增加，2005 年四季度因钢材价格走低，公司战略性储备钢坯半成品。2006 年上半年货币资金比例大幅提高的原因在于公司销售增加、存货减少。

公司固定资产比例较高是因为钢铁行业属于资本密集型行业，并且公司近年产能快速扩张，基建规模大。

公司负债以流动负债为主，截至 2006 年中期，流动负债的占比高达 88.93%，主要是由于公司的融资渠道较为单一，营运资金需求主要依赖短期银行贷款和签发银行承兑汇票解决。从 2005 年开始，公司适当增加了长期负债的比例，优化了负债结构。

总体来讲，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正常，在报告期内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2、主要资产减值准备提取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06. 6. 30	2005. 12. 31	2004. 12. 31	2003. 12. 31
坏帐准备合计	828,794.59	694,564.24	969,854.63	648,818.26
其中：应收帐款	716,049.90	632,928.27	924,673.77	589,974.36
其他应收款	112,744.69	61,635.97	45,180.86	58,843.90
固定资产	6,133,516.49	-	-	-
减值准备合计	6,962,311.08	694,564.24	969,854.63	648,818.26

本公司已根据企业会计制度、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的具体情况对应收帐款、其他应收款提取了坏帐准备。公司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的帐龄主要在一年以内，2006 年中期的比重分别高达 96.85%和 95.41%。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综合成新率较高，2006 年中期为 77.40%。固定资产均为本公司所拥有并已取得有关权属证明，属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须的资产，不存在重大不良资产。

综上所述，公司资产减值准备提取政策稳健，不存在因资产减值准备提取不足而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情形。



（二） 偿债能力分析

公司近三年及一期的偿债能力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06 年 1—6 月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2003 年度
流动比率	0.86	0.85	1.02	0.83
速动比率	0.54	0.30	0.52	0.43
资产负债率	67.53%	66.67%	59.71%	54.31%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71,795.63	108,645.00	139,417.30	108,181.24
利息保障倍数	3.87	3.81	8.27	12.45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较低，但与钢铁行业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的财务指标相比（参见下表），属于正常水平。

财务指标	八一钢铁	承德钒钛	济南钢铁	本公司
资产负债率	60.89%	66.69%	73.66%	67.53%
流动比率	0.89	0.74	1.17	0.86
速动比率	0.30	0.33	0.65	0.54

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主要是由于公司设立时只拥有钢铁生产流程中的轧钢系统，属于剥离改制，净资产较小，报告期内公司利用钢铁行业景气度较好的时机，通过加大银行贷款，将生产规模从 200 万吨快速扩张到 600 万吨。

报告期内，公司利息保障倍数逐年递减，但依然还处于正常的范围内，公司良好的经营收益和经营现金流量增强了公司的偿债能力。

在经营活动中，公司原则上实施预收货款和现款现货制度，加大应收款项的催收力度，加快存货及应收帐款的周转速度，以提高存货及应收帐款的周转能力和本公司的短期偿债能力。

公司的银行信用高，货款回收正常，公司所需资金均能通过货款回收及银行贷款保持充足性。公司的银行融资渠道畅通，加上公司有一整套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和内控制度，公司的资金管理水平逐年提高。

本次募股成功后，公司资产负债比率将得到很大改善，财务结构将更加稳健，偿债能力将得到很大提高。



（三） 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报告期公司应收帐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情况如下：

项 目	2006 年 1—6 月	2005 年	2004 年	2003 年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174.47	197.54	140.47	206.33
存货周转率（次）	3.19	6.11	7.63	8.10

公司的资产周转率较高。由于本公司原则上实行现款现货制度，因此应收帐款数额较小，且帐龄主要在一年以内，2006 年中期的占比为 96.85%。应收帐款的客户大多是公司的长期合作伙伴，依本公司近三年及一期的实际情况，应收帐款从未发生过坏帐现象。存货主要是正常生产经营所需的原材料，不存在积压或滞销情况，存货周转良好。

二、盈利能力分析

（一） 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及变动趋势与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如下表：

项目	2006 年 1—6 月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2003 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中板材	202,205.40	28.62	471,518.76	37.46	423,840.97	45.25	299,512.57	54.20
中型材	36,665.51	5.19	87,793.93	6.97	86,234.00	9.21	40,894.26	7.40
小型材	247,018.33	34.96	463,671.18	36.83	321,353.28	34.31	184,509.51	33.39
转炉 钢坯	204,650.81	28.96	224,635.21	17.84	104,860.59	11.20	27,521.81	4.98
生铁	59.66	0.008	73.20	0.006	273.29	0.29	131.75	0.24
焦化 产品	16,036.20	2.27	11,170.51	0.89	—	—	—	—
合 计	706,635.92	100	1,258,862.79	100	936,562.13	100	552,569.90	100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持续增长，2005 年较 2004 年增长 34.41%，2004 年较 2003 年增长 69.49%。本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增长主要得益于：

1、国家固定资产投资增加、西部大开发建设等因素造成的钢铁行业整体回暖，公司主要产品价格提高及销量增加。



2、公司的生产规模不断扩大，同时致力于提高自身的经营和管理水平，积极采取技术改造、加强营销管理等措施。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由中板材、小型材、中型材和钢坯销售构成。各主要品种的销售均保持了良好的发展态势。

（二）报告期发行人利润的主要来源和发展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的利润构成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06 年 1—6 月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2003 年度
主营业务利润	70,108.59	105,678.14	148,418.23	111,448.92
其他业务利润	1,236.07	1,250.21	1,219.04	992.82
营业利润	40,724.99	58,099.42	104,790.47	83,024.71
加：营业外收入	5.68	202.07	51.42	12.86
补贴收入	0.00	0.00	1.11	0.00
减：营业外支出	613.35	1,174.93	3,487.48	1,347.31
利润总额	40,117.32	57,126.56	101,355.52	81,690.27

从上表中可以看出，公司的主营业务非常突出，利润总额几乎全来自于营业利润，而营业利润又几乎全来自于主营业务利润，其他业务利润占主营业务利润的比重很小。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利润构成如下表：

项目	2006 年 1—6 月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2003 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中板材	27,645.38	39.43	73,616.38	69.66	109,900.33	74.05	82,328.35	73.87
中型材	204.42	0.29	1,944.13	1.84	5,423.30	3.65	3,838.50	3.44
小型材	23,789.08	33.93	11,429.86	10.82	34,925.45	23.53	26,760.15	24.01
钢坯	13,635.77	19.45	15,317.53	14.49	-1,830.86	-1.23	-1,478.08	-1.33
焦化产品	4,833.94	6.89	3,370.25	3.19	0.00	0.00	0.00	0.00
合 计	70,108.59	100	105,678.14	100	148,418.23	100	111,448.92	100

由上表可知，公司报告期内的主营业务利润主要由中板材、小型材产生。



(三) 利润表分析

单位：万元

项 目	2006 年 1—6 月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2003 年度
	金额	金额	变动幅度	金额	变动幅度	金额
一、主营业务收入	706,635.92	1,258,862.79	34.41%	936,562.13	69.49%	552,569.90
减：主营业务成本	630,649.42	1,147,131.88	46.58%	782,572.89	78.71%	437,902.18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5,877.92	6,052.77	8.65%	5,571.01	73.08%	3,218.79
二、主营业务利润	70,108.59	105,678.14	-28.80%	148,418.23	33.17%	111,448.92
加：其他业务利润	1,236.07	1,250.21	2.56%	1,219.04	22.79%	992.82
减：营业费用	1,082.75	2,900.63	98.73%	1,459.55	108.45%	700.21
管理费用	15,443.97	26,005.72	-10.90%	29,186.69	35.14%	21,597.13
财务费用	14,092.94	19,922.58	40.29%	14,200.57	99.45%	7,119.70
三、营业利润	40,724.99	58,099.42	-44.56%	104,790.47	26.22%	83,024.71
加：投资收益	-	-	-	-	-	-
补贴收入	-	-	-100.00%	1.11	-	-
营业外收入	5.68	202.07	292.96%	51.42	299.76%	12.86
减：营业外支出	613.35	1,174.93	-66.31%	3,487.48	158.85%	1,347.31
四、利润总额	40,117.32	57,126.56	-43.64%	101,355.52	24.07%	81,690.27
减：所得税	5,135.71	5,977.62	-32.96%	8,917.14	-25.97%	12,045.83
五、净利润	34,981.61	51,148.94	-44.67%	92,438.38	32.73%	69,644.44

1、主营业务收入逐年增长，主要原因是公司产能的扩大和整体钢材市场需求的稳步增长。

2、主营业务成本逐年上扬，主要原因是原材料、能源价格的不断上涨，固定资产规模的扩大相应增加当期折旧。

3、2005 年公司主营业务利润下滑，主要原因是受行业周期波动的影响，下半年主要产品的市场销售价格大幅下跌，而同时主营业务成本又不断上扬，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利润率的下降，2005 年公司主营业务利润率 8.39%，大大低于 2004 年的 15.85%。2006 年上半年由于钢材市场回暖，价格上涨，主营业务利润率有所回升。



4、2005 年营业利润大幅下滑，一方面受到主营业务利润下降的影响。

5、营业外收支情况正常，且发生金额相对较小，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不大。

6、公司 2004 所得税减少是因为根据桂地税字[2004]24 号、柳地税函[2004]292 号文，公司 2002 年度、2003 年度技术改造国产设备投资分别抵免 2004 年度所得税 10,790,293.36 元、47,727,706.91 元。公司 2005 所得税减少是因为公司利润下滑以及根据柳地税函字[2005]348 号文，公司 2004 年度技术改造国产设备投资抵免 2005 年度所得税 29,705,041.43 元。2006 年上半年根据柳州市地方税务局 2006 年第 39 号《企业所得税减免税审核确认告知书》，公司 2005 年综合利用焦油、粗苯、硫酸铵等资源抵免 2006 年度所得税 7,069,836.19 元。

（四）期间费用分析

1、报告期间费用

报告期期间费用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年份	主营业务收入	营业费用	比重	管理费用	比重	财务费用	比重
2003 年	552,569.90	700.21	0.13%	21,597.13	3.91%	7,119.70	1.29%
2004 年	936,562.13	1,459.55	0.16%	29,186.69	3.12%	14,200.57	1.52%
2005 年	1,258,862.79	2,900.63	0.23%	26,005.72	2.07%	19,922.58	1.58%
2006 年 1—6 月	706,635.92	1,082.75	0.15%	15,443.97	2.19%	14,092.94	1.99%

（1）营业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较低，是因为公司产品畅销，产品销售策略为“预收货款，款到发货”；销售机构比较精简，工资费用少；公司无广告费用支出。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管理费用较为稳定，管理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持续下降，主要原因是公司强化财务核算，加强内部管理。

（3）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财务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保持在合理水平。财务费用增加主要原因是公司银行借款增加,并且公司销售收入增加,而回笼货款中汇票比重较大,造成造成票据贴现利息上升。财务费用的增加直接导致了期间费用的增长。

2、各项期间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比较分析。

(1) 营业费用

营业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的比较

	2006 年 1—6 月	2005 年	2004 年	2003 年
柳钢股份	0.15%	0.23%	0.16%	0.13%
南钢股份	0.59%	0.39%	0.28%	0.47%
韶钢股份	0.16%	0.21%	0.25%	0.26%
酒钢宏兴	5.71%	4.51%	3.89%	4.33%
安阳钢铁	0.68%	0.73%	0.75%	0.74%
邯郸钢铁	0.89%	0.87%	0.61%	0.27%

与可比上市公司相比,柳钢股份的营业费用偏低的原因是:公司的产品销售策略坚持预收货款,款到发货;公司 80%以上的产品销售给经销商,直销比例小,相应销售人员较少,工资费用少;公司成立以来无广告费用支出。

(2) 管理费用

管理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的比较

	2006 年 1—6 月	2005 年	2004 年	2003 年
柳钢股份	2.19%	2.07%	3.12%	3.91%
南钢股份	1.15%	1.23%	1.47%	1.99%
韶钢股份	0.04%	1.41%	1.24%	1.81%
酒钢宏兴	1.12%	1.45%	1.86%	1.28%
安阳钢铁	3.58%	3.26%	3.63%	5.07%
邯郸钢铁	1.94%	1.34%	1.35%	1.30%

与可比上市公司相比,柳钢股份的管理费用正常。

(3) 财务费用

财务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的比较



	2006 年 1—6 月	2005 年	2004 年	2003 年
柳钢股份	1.99%	1.58%	1.52%	1.29%
南钢股份	1.22%	1.10%	0.90%	0.09%
韶钢股份	1.63%	1.52%	0.57%	0.43%
酒钢宏兴	0.55%	0.60%	0.40%	0.42%
安阳钢铁	0.72%	-0.09%	-0.34%	-0.61%
邯郸钢铁	1.64%	1.38%	1.02%	0.81%

与可比上市公司相比，柳钢股份的财务费用正常。上市公司的财务费用较低主要是上市融资后，资产负债率普遍偏低。

（五）公司报告期的毛利率及其变动情况

1、整体毛利率的行业比较

选取同行业上市公司中与柳钢股份规模相近、产品结构基本相同（以中板材、小型材为主）的韶钢松山、南钢股份、酒钢宏兴、安阳钢铁公司作为参照（如下表），柳钢股份的主营业务利润率及其变化均在正常范围内。参见可比公司主营业务利润率比较表：

	2006 年 1—6 月	2005 年	2004 年	2003 年
柳钢股份	9.92%	8.39%	15.85%	20.17%
韶钢松山	7.80%	4.12%	11.70%	21.30%
南钢股份	5.65%	6.47%	10.16%	13.96%
酒钢宏兴	11.34%	12.06%	17.22%	18.61%
安阳钢铁	9.2%	7.67%	12.32%	18.88%
平均	8.78%	7.74%	13.45%	18.58%

2、分产品毛利率的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利润率及具体产品的毛利率如下表：

项目名称	2006 年 1—6 月	2005 年	2004 年	2003 年
中板材	13.67%	15.61%	25.93%	27.49%
中型材	0.56%	2.21%	6.29%	9.39%
小型材	9.63%	2.47%	10.87%	14.50%
钢坯	6.66%	6.82%	-1.75%	-5.37%



焦化产品	30.14%	29.97%	—	—
合 计	9.92%	8.39%	15.85%	20.17%

柳钢股份各类产品毛利率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各产品的单位售价、产品销量及原材料价格变化等原因造成的。

由于国家宏观调控因素的影响，公司主要产品中板材、中型材、小型材的销售价格和主要原材料成本波动较大，尤其是铁矿石原材料成本出现较大幅度上涨，导致产品毛利率持续下降。2006 年上半年由于钢铁市场回暖，钢材价格有所回升，同时小型材单位成本下降幅度较大，公司产品综合毛利率呈现一定程度的上涨。

2004 年和 2003 年毛利率变动因素分析表

单位：元

产品	项目	2004 年	2003 年	变动数	变动幅度	毛利率影响数
中板材	单位售价	3859.84	3059.52	800.32	26.16%	26.16%
	单位成本	2820.58	2193.23	627.35	28.60%	20.50%
	毛利率	25.93%	27.49%	-1.56%	--	--
中型材	单位售价	2901.37	2305.89	595.48	25.82%	25.82%
	单位成本	2651.45	1994.75	656.7	32.92%	28.48%
	毛利率	6.29%	9.39%	-3.10%	--	--
小型材	单位售价	2910.03	2401.51	508.52	21.18%	21.18%
	单位成本	2609.35	2043.03	566.32	27.72%	23.58%
	毛利率	10.87%	14.50%	-3.63%	--	--

注：单位售价变动对毛利率影响数=单位售价变动/上一年年单位售价

单位成本变动对毛利率影响数=单位成本变动/上一年年单位售价

从表中数据分析，2004 年中板材、中型材、小型材的平均销售价格较 2003 年均销售价格分别上涨了 26.16%、25.82%、21.18%，然而由于原材料价格上涨导致单位生产成本分别上涨了 28.60%、32.92%、27.72%，上述因素抵消后三种产品的毛利率分别下降了 1.56、3.1、3.63 个百分点。

2005 年和 2004 年毛利率变动因素分析表

单位：元

产品	项目	2005 年	2004 年	变动数	变动幅度	毛利率影响数
----	----	--------	--------	-----	------	--------



中板材	单位售价	3485.63	3859.84	-374.21	-9.69%	-9.69%
	单位成本	2924.42	2820.58	103.84	3.68%	2.69%
	毛利率	15.61%	25.93%	-10.32%	--	--
中型材	单位售价	2836.12	2901.37	-65.25	-2.25%	-2.25%
	单位成本	2676.40	2651.45	24.95	0.94%	0.86%
	毛利率	2.21%	6.29%	-4.08%	--	--
小型材	单位售价	2746.54	2910.03	-163.49	-5.62%	-5.62%
	单位成本	2665.53	2609.35	56.18	2.15%	1.93%
	毛利率	2.47%	10.87%	-8.40%	--	--

2005 年中板材、中型材、小型材的平均销售价格较 2004 年均销售价格有一定程度的下降，同时由于单位成本提高导致公司毛利率下降了 10.32、4.08、8.4 个百分点。

2006 年上半年和 2005 年毛利率变动因素分析表

单位：元

产品	项目	2006 年上半年	2005 年	变动数	变动幅度	毛利率影响数
中板材	单位售价	3000.24	3485.63	-485.39	-13.93%	-13.93%
	单位成本	2565.54	2924.42	-358.88	-12.27%	-10.30%
	毛利率	13.67%	15.61%	-1.94%	--	--
中型材	单位售价	2610.95	2836.12	-225.17	-7.94%	-7.94%
	单位成本	2575.14	2676.40	-101.26	-3.78%	-3.57%
	毛利率	0.56%	2.21%	-1.65%	--	--
小型材	单位售价	2604.08	2746.54	-142.46	-5.19%	-5.19%
	单位成本	2321.57	2665.53	-343.96	-12.90%	-12.52%
	毛利率	9.63%	2.47%	7.16%	--	--

就 2006 年上半年来看，中板材、中型材、小型材的销售价格呈现逐月上涨态势，但其平均销售价格较 2005 年均仍出现了一定程度的下降，虽然公司产品的单位成本有所下降，但中板材、中型材单位成本的下降幅度没有抵消产品价格的下降幅度，导致中板材、中型材的毛利率下降了 1.94、1.65 个百分点。由于小型材的单位成本下降较大，2006 年上半年小型材的毛利率上升了 7.16 个百分点。



3、主要产品价格波动对公司利润的敏感性分析

主要产品销售价格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06 年 1—6 月	2005 年	2004 年	2003 年
中板材	3000.24	3485.63	3859.84	3059.52
中型材	2610.95	2836.12	2901.37	2305.89
小型材	2604.08	2746.54	2910.03	2401.51

注：以上价格选自 2003—2005 年均价及 2006 年上半均价。

假如公司产品单位成本、产品销量、其他成本因素在 2006 年上半年的基础上均不发生变化，各产品销售价格每变动 10 元，则对公司利润总额影响数如下表：

产品名称	2006 年上半年 销量（万吨）	销售价格变动数 （元）	利润总额影响数 （万元）
中板材	67.40	10.00	674.0
中型材	14.04		140.4
小型材	94.86		948.6

4、原材料价格变动对公司利润的敏感性分析

2006 年上半年主要原材料耗用情况表

年份	到厂价 （元/吨）	耗量（万吨）	占主营业务 成本比重	钢坯产量 （万吨）	吨钢耗用
铁矿石	557.38	393.68	34.79%	257.43	1.53
煤	758.92	204.69	24.63%	257.43	0.80

从公司主要产品的成本构成分析，铁矿石、煤是影响单位成本的主要因素，其他辅助材料等因价格波动较小或用量较小以及单耗降低等原因对单位成本变化不大。假如公司产品销售单价、产品销量、其他成本因素在 2006 年上半年的基础上均不发生变化，铁矿石价格每变动 10 元，将影响单位成本 15.3 元，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成本 3,936.77 万元，影响利润总额 3,936.77 万元；煤价格每变动 10 元，将影响单位成本 8.0 元，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成本 2,046.92 万元，影响利润总额 2,046.92 万元。



（六）公司非经常性损益等情况

从本招股说明书第十章之“六、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可知，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金额较小，而且公司也没有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以外的投资收益以及少数股东权益。因此，以上三个因素对公司的经营成果不会造成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盈利的稳定性。

三、资本性支出情况分析

1、报告期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06 年 1—6 月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2003 年度
1、烧结机	15,291,515.59	92,028,444.96	90,715,406.38	46,935,497.21
2、氧化球团	4,679,789.69	113,456,612.46	128,565,811.11	64,618,317.82
3、高炉系统	58,279,745.20	457,976,268.39	186,947,586.50	69,451,980.64
4、转炉系统	197,775,611.81	393,376,443.71	167,855,068.25	302,868,882.59
5、轧钢系统	396,470,592.16	192,700,311.37	126,164,834.67	33,711,077.42
6、收购焦化厂、板坯连铸机、高炉喷煤	—	336,471,129.91	—	—
其他	42,209,828.36	134,618,047.27	31,957,445.48	72,523,199.48
合计	714,707,082.81	1,720,627,258.07	732,206,152.39	590,108,955.16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建设了 110m² 烧结机、265M² 烧结机、120 万吨氧化球团、240 万吨氧化球团、2 座 1250M³ 高炉、1 座 1080 M³ 高炉、1 座 750 M³ 高炉和 3 座 100 吨转炉，实施线材轧机、中轧机、中板粗轧机、中板厂第二条精整线等的技改，收购了焦化厂、板坯连铸机和高炉喷煤在建工程。公司利用钢铁行业效益较好的有利时机，加大技改力度，迅速扩张产能，调整产品结构，生产能力由 200 多万吨提高到 600 万吨，增强了自身的竞争力。

2、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与资金需求

根据公司的发展规划，公司将进一步收购集团公司的制氧、动力、运输等钢铁辅助资产及热轧生产线，完成整体上市，预计支出约 25 亿元。



四、公司目前不存在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

五、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未来趋势的分析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产品产销率达 97%以上，原则上实行的是现款现货的销售制度，应收帐款数额较小，未发生过重大呆坏帐。公司经营性现金流量充足，经营性款项流转顺畅，资产质量良好，资产结构合理。虽然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负债以流动负债为主，但随着本次募股成功后，公司资产负债比率将得到很大改善，财务结构将更加稳健。另外公司也正在逐步增加中长期负债的比例，改善负债结构，已经取得一定成效。

公司所得税税负水平较低，2003-2005 年执行 15%的所得税，2010 年以前本公司企业所得税可按 15%缴纳，但须在每年终了后 2 个月内向税务机关申请办理有关确认手续。

公司产品的区域市场优势明显，主营业务突出，盈利能力强，且具有较好的发展前景。公司已基本完成 600 万吨生产规模配套项目，原落后设备得到替代，完善的新装备将在节能、环保以及产品质量方面有大幅度提升，为本公司优化品种结构及低成本战略的实施奠定了基础。目前公司高附加值产品所占比例正以每年 10%的速度增长。

在铁路运输方面，自治区正在进行畅通工程，将部分重要路段由单线改为复线，对部分交通枢纽设施进行扩建和完善，为本公司物流畅通提供了有利保障。

六、执行新会计准则后可能发生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公司自 2007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的企业会计准则，执行新会计准则后可能发生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是：（1）原在产品成本中列支的“固定资产非资本性维修支出”将改在“管理费用—修理费”中核算，且不允许进行待摊或预提。（2）原在管理费用中列支的“社会统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



育经费等相关工资附加费” 将分别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应由生产产品、提供劳务负担的，计入产品（或劳务）成本；应由在建工程负担的，计入建造固定资产成本；其他计入当期损益。（3）原在“财务费用”中核算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一般借款利息支出将进行资本化。（4）应付税款法将改为资产负债表债务法，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处理所得税会形成一定数量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执行新会计准则对公司报告期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的影响不大。



第十二章 业务发展目标

一、发行当年及未来两年内的发展计划

（一）发展战略

1、以发展作为主题，结构调整作为主线，紧紧围绕“改造钢铁主体，实现结构优化，增强整体实力”的总体发展战略，依靠科技进步，将柳钢建设成为西部地区最大和最具竞争力的建筑钢材生产基地。

2、以国内和国际两个市场为导向，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将冷热轧、中板、高速线材、小型材等产品作为发展重点，做优、做强。

3、贯彻国家产业政策，采用先进工艺技术，淘汰落后生产线，促进工艺技术装备结构的优化和升级。

4、贯彻可持续发展战略，加强节能、节水、环境污染治理和综合利用。

5、量力而行，滚动发展。根据企业资金状况和项目的轻重缓急，做好建设项目实施的统筹规划，力求建设项目尽快达产达效。

（二）产品开发计划

在总量控制的前提下进行产品的结构调整，优化产品系列。充分利用先进生产线，进行技术开发和创新，在完善现有中板材、中型材、小型材等普钢产品的基础上，购买集团的热轧生产线，以充实钢材品种。并进一步开发专用中厚板、冷轧薄板、涂层板等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的产品，并逐步扩大新产品的比例。

（三）人员扩充计划

为了提高公司的运作效率，配合新技术、新产品的研究、开发与新设备的使用，本公司将在控制员工总数的前提下，招聘一定的高技术、高素质人才，并合理配置，优化员工结构。



（四）技术开发与创新计划

详见“第六章七、（二）、3、公司正在研究的项目及七、（三）技术创新的措施和机制”。

（五）市场开发与营销网络建设计划

以市场为销售导向，以用户为服务对象，以“双率”（产销率、货款回笼率）为基本目标。

按先款后货模式，积极规范营销管理；以市场为导向，完善信息反馈体系，强调产销协调；采取各种措施不断拓宽产品市场，加大产品销售力度；修改完善各类贯标文件，建立健全各项管理规章制度，强化营销工作的考核力度；建立完善计算机信息管理网络系统，实现经销办公自动化，提高工作效率；不断加强营销队伍建设，提高营销人员的业务素质；重视与顾客沟通的管理、与顾客有关过程的控制以及对顾客满意度的测量和监控，以顾客满意度为衡量营销工作的准绳。

正确分析市场，明确市场定位。建筑材以广西市场为主，幅射广东、湖南、贵州等周边市场；工业材以广西、广东市场为主，以湖南、湖北、云南、贵州等市场为辅，力求提高市场占有率。充分利用西部大开发的机遇，尽力开拓西南市场，拓宽销售渠道，灵活、安全经营，搞活销售。

（六）再融资计划

为了配合实现发展规划，并带给投资者良好的回报，公司将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及经营目标，在进行可行性分析的基础上，在本次发行上市后适当选择再融资方式，确定再融资规模，

（七）收购兼并及对外扩充计划

公司将根据规划发展过程中的具体情况，在今后的经营过程中适当选择合作伙伴及收购兼并对象，以扩大市场占有率，并实现优势互补。

（八）深化改革和组织结构调整规划



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建立并完善现代企业制度，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建立健全公司职工及高管人员的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工作积极性；调整机构设置和人员安排，形成科学、高效的公司组织结构体系。

二、拟定上述计划所依据条件及实施计划面临的主要困难

（一）拟定上述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 1、本公司所遵循的现行法律、法规及国家有关的产业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
- 2、本公司经营所在地的社会经济环境和市场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 3、国家现行的利率、汇率等金融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
- 4、适用于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核算方法未发生重大变化；
- 5、本公司计划投资的项目能够如期完成并投入生产；
- 6、本公司所需原材料及销售的产品价格在预计的合理范围内波动；
- 7、本次发行成功，募集资金能顺利到位；
- 8、无其他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因素对公司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二）实施上述计划将面临的主要困难

钢铁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项目具有投入高、周期较长的特点，规划发展目标的实现必须有资金保证。本公司目前的资产负债率较高，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较低。尽管本公司近几年投入大量资金对主要生产设备进行更新改造，设备已具有国内较先进水平，但仍有部分生产线需要通过筹集资金进行技改。

三、实现上述业务目标的主要经营理念

紧密围绕钢铁主业，根据国家产业政策的要求及自身的规划，实行总量控制，通过加大现有设备的技术改造力度、优化产品结构与质量、大力挖潜并降低产品成本、提高员工素质、积极研究开发生产符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加大营销力度等措施，实现效益最大化。



四、上述业务发展规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上述业务发展规划建立在本公司现有业务基础之上，是本公司主营业务的纵深发展，也是本公司发展战略的具体体现。通过对现有业务的优化和对新业务的开拓创新，能够使本公司的市场竞争能力进一步加强，盈利能力进一步提高。

五、本次募股对实现上述业务目标的作用

本次发行募股对本公司实现前述业务目标具有关键作用，主要体现为：增强资金实力，为公司总体发展战略的实施获得资金保证；通过发行上市，本公司将与证券市场接轨，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现代企业制度，进一步规范运作，为实现上述业务发展目标提供组织保证；本次募股有利于扩大公司影响，进一步树立品牌形象，提高市场占有率，对上述业务发展目标也将有推动作用。



第十三章 募股资金运用

一、本次募集资金总量及其依据

经本公司 200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本次募集资金将投向以下十个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计划投资	实际投资	开工时间	竣工时间	2006 年上半年实现效益
1	线材轧机技术改造	29,645	23,507.51	2005.1	2006.5	3,055.17
2	中板厂新增粗轧机改造	5,798	4,306.96	2004.3	2004.8	1,377.42
3	中板厂新建第二条精整线	5,804	3,296.04	2004.3	2005.3	
4	收购焦化厂固定资产	16,192.44	14,611.75	—	2005.8	3,030.27
5	收购板坯连铸机在建工程	15,343.53	15,343.53	—	2005.8	1,718.56
6	收购高炉喷煤在建工程	3,691.83	3,691.83	—	2005.8	707.62
7	中轧厂技术改造	6,043	6,001.00	2005.2	—	—
8	中板厂新建热处理炉	5,384	—	—	—	—
9	方坯连铸机高效改造	5,595	—	—	—	—
10	烧结原料场改造	5,191	—	—	—	—
合 计		98,687.80	70,758.62			9,889.04

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公司已通过银行贷款实施了 7 个项目，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将优先归还银行贷款 70,758.62 万元，其余 3 个项目将按上表的先后顺序实施。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为 1,040,184,547.10 元，实际募集资金超出计划用途的部分用于补充本公司的流动资金。



二、募集资金投向项目简介

（一）线材轧机技术改造

1、项目背景

目前我国线材的生产总量接近消费需求总量，但是与国外先进国家相比，我国当前线材生产的工艺和品种仍存在一些问题，主要是：（1）普通线材生产大于需求，而线材制品所需高质量硬线仍是短缺的，不能满足市场需求，每年需花费巨额外汇进口各种高附加值的专用线材。（2）国内高线产能比例在 56%左右，而世界发达国家高线占 80—90%。国内还有 44%左右的线材仍由冶炼工艺不配套的、落后的横列式和复二重轧机生产，产品质量低下，能源浪费较大。（3）线材生产布局不合理。

中南地区线材轧机装备水平相对较低，投产的高速线材轧机现有湘钢、武钢、鄂钢 3 套，轧机总能力 138 万吨，占全国高线生产能力的 10%左右，2005 年中南地区线材需求量约 600 万吨，有较大缺口，所以每年需从外地大量运入。西南地区产销基本持平，2005 年线材消费量约 200 万吨，生产能力略有不足，线材轧机的总体装备水平也不高。因此，公司建设高速无扭轧机生产线是可行的。

柳钢建设的高速线材轧机生产线，可生产 $\phi 5.5 \sim 16\text{mm}$ 各规格的线条盘条，除普碳钢线材外还可生产市场紧缺的硬线、焊条线等品种钢。精轧机出口保证速度可达 105m/s，年产量 40 万 t/a。产品质量达到国家标准高级精度要求，小规格产品精度可控制在 $\pm 0.1\text{mm}$ 的水平。

柳钢进行线材轧机技术改造工程，淘汰能耗高、装备水平落后的复二重式线材轧机，建设一条高水平的高速线材生产线是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顺应市场发展的需要的重要举措。本工程的实施将大大降低企业的原辅材料的消耗，降低企业的生产成本，提高产品质量，调整产品结构，增强企业的竞争力，改善生产环境，对提高企业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都将有着重要作用。

2、立项批文



该项目 1997 年经国经贸改[1997] 211 号文通知，国务院批准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2002 年公司决定实施该项目，委托武汉钢铁设计研究总院制作《线材轧机技术改造工程补充可行性研究》，并报国家经贸委。2002 年 7 月 17 日国家经贸委投资与规划司出函，同意柳钢股份继续实施线材轧机技术改造项目，并将项目投资总额调整为 29,645 万元，项目资金来源调整为全部自筹解决。

3、主要建设内容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一条 40 万 t/a 高速线材轧机生产线以及加热炉、水处理等配套和辅助生产设施等。全线共 28 架轧机，精轧机组等关键设备从美国摩根工程公司引进，轧机最大操作速度 120m/s，保证速度 105m/s。

4、工艺流程

合格连铸坯→加热→粗轧→切头→中轧→切头→预精轧→预水冷→切头→精轧→水冷→夹送吐丝成圈→散卷冷却→集卷→P/F 线输送→压紧打捆→称重→卸卷→入库。

5、投资概算：该项目工程静态投资为： 26,073 万元（含外汇 658 万美元），具体运用如下表：

建筑工程	3,831 万元
设 备	15,417 万元
安装工程	3,222 万元
其它费用	3,603 万元

6、项目地址

主厂房选址于中板厂旁的空地。主厂房北面贴邻布置电气主控楼、辊环加工间。主厂房南面布置水处理系统。

7、环保评估

本工程中，设计对废气、废水、废渣及噪音等污染源进行了控制，并采取了治理措施，也采取了必要的防雷，安全用水用电、防止机械伤害、防热辐射等安全措施和防尘、防噪音、防暑降温等工业卫生措施。



8、项目的实施情况

2005 年 1 月 28 日公司与集团签定《线材轧机改造项目委托代建合同》，委托集团进行该项目的投资建设与管理。公司按照工程进度分期支付工程进度款，至项目总额 80%，其余的待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按决算金额结清。根据集团的资金占用情况，公司按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支付集团资金占用费。

2006 年 5 月，线材线材轧机改造项目已经竣工投产，项目投资决算金额为 23,057.51 万元，该款项公司已通过银行贷款支付给集团，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归还银行贷款 23,057.51 万元。

2006 年上半年（5-6 月），线材轧机改造项目实现税后收益 3,055.17 万元。

（二）中板厂新增粗轧机改造

1、项目背景

随着机械制造业和桥梁建筑以及造船业的高速发展，工程建筑结构的新变化，中厚板消费大幅度增加。2005 年中厚板的消费量约为 2,200 万吨，我国目前有中厚板轧机 26 套，总能力 1,086 万吨。

本公司中厚板生产线在 1994 年和 1999 年进行了全面改造，新建了高压水除鳞箱、四辊可逆式精轧机、控制冷却装置、十一辊热矫直机、辊盘式冷床等设备，引进了国外二手双边剪、定尺剪、链板式检查台架、翻板机、垛板机、厚板矫直机等设备，使本公司的中厚板生产线形成年产 60 万吨的综合生产能力。

原中板厂生产存在的主要问题有：

（1）品种结构有待进一步优化。从生产钢种看：本公司现生产以普碳板为主，优质钢及专用中厚板产量低，生产产品档次总体水平较低。

（2）轧线生产能力有待进一步提高。本公司中板厂加热炉改造已完成，年处理能力可达 80 万吨。目前轧线上仅有一座四辊精轧机，年生产能力 60 万吨，若新增一台粗轧机，与加热炉匹配，全车间可形成 80 万吨的综合生产能力，能够全面提高生产线的产量。



(3)生产线的工艺装备水平有待提高。目前中板厂轧线上仅有一架精轧机,在粗轧与精轧轧制道次上没有分工,与双机架中板轧机生产线相比,产品质量相对较低。因此若在中板生产线预留粗轧机的位置上新建一架粗轧机,不仅中板厂年生产能力可提高 20 万吨,而且能够提高中板厂生产出的产品质量,对本公司轧钢系统装备水平的提高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

2、立项批文

该项目经广西壮族自治区经济贸易委员会桂经贸投资函[2002]452 号文《关于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中板厂新增粗轧机改造项目建设书的批复》批准,项目总投资为 5,798 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全部自筹解决。

3、主要内容

为满足产品的尺寸精度、板型的要求,在轧制线上拟增建四辊粗轧机及粗轧机机后延伸辊道,新增一台轧辊磨床,与原四辊精轧机组成双机架的先进生产工艺,粗轧机的工作辊尺寸为: $\phi 900/\phi 850 \times 3000\text{mm}$, 支撑辊尺寸为: $\phi 1800/\phi 1500 \times 2800\text{mm}$, 最大轧制压力: 40000kN, 电机功率 $2 \times 3000\text{kw}$ 。配套建设水处理、供电等辅助设施工程。

4、工艺流程

新增粗轧机改造的工艺流程参见附图 13—1。

5、投资概算:

项目新增总投资为 5,798 万元,其中静态投资 4,990 万元,建设期利息 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808 万元。除上述铺底流动资金 808 万元外,项目生产期流动资金还需要再增加 1,886 万元,全部新增流动资金估算为 2,694 万元。项目总投资加上生产期增加的流动资金贷款,本项目总资金需求为 7,684 万元。

6、项目地址

由于中板厂刚进行了技改扩建,厂房已预留新增一架粗轧机的位置。新增粗轧机建在生产预留的位置上。



7、环保评估

本工程新增污染源有：粗轧机生产时产生的设备噪声，轧机冷却用水产生含氧化铁皮和油的废水。

噪声治理：工人在操作室内工作。

废水治理：由于是改造项目，原车间有水处理设施，增加的浊水进入原有水处理系统处理后循环使用，对环境不产生污染。氧化铁皮送烧结厂作原料利用，收集到的废油由本公司统一处理，回收利用。

8、项目的实施情况

中板厂新增粗轧机改造项目于 2004 年 3 月开工建设，项目投资所需资金由公司通过银行贷款垫支，2004 年 8 月，该项目竣工投产，项目决算金额为 4,306.96 万元，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归还银行贷款 4,306.96 万元。

中板厂新增粗轧机改造项目效益情况见（三）“中板厂新建第二条精整线”
8 “项目的实施情况”。

（三）中板厂新建第二条精整线

1、项目背景

粗轧机建成后，加热炉及轧线的年生产能力可达 80 万吨。原中板生产线上仅有一条从意大利引进的精整线，年生产能力 60 万吨，精整线能力比加热炉及轧线小 20 万吨，成为中板生产线的薄弱环节，限制了生产能力的发挥。为了充分发挥这套较为先进的中厚板生产线的生产能力，若在现有精整线的平行位置上新增第二条精整线，不仅可以使中板厂年处理钢板能力增加 20 万吨，还可以使两条精整线在处理不同厚度钢板上进行分工，新建精整线处理厚度小于 35mm 的钢板，以提高最终产品的剪切质量，对本公司轧钢系统装备水平的提高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

2、立项批文

该项目经广西壮族自治区经济贸易委员会桂经贸投资函[2002]456 号文《关



于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中板厂新建第二条精整线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批准，项目总投资为 5,804 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全部自筹解决。

3、主要建设内容

本工程是在现有中板厂车间内部进行改造，改造内容为在现有中板厂建设第二条精整线主体工程，配套建设水处理、供电等辅助设施工程。

4、工艺流程

新建第二条精整线的工艺流程参见附图 13—2。

5、投资概算：

项目新增总投资为 5,804 万元，其中静态投资 4,996 万元，建设期利息 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808 万元。除上述铺底流动资金 808 万元外，项目生产期流动资金还需要再增加 1,886 万元，全部新增流动资金估算为 2,694 万元。项目总投资加上生产期增加的流动资金贷款，本项目总资金需求为 7,690 万元。

6、项目地址

在中板厂车间内部，原有精整线的平行位置上新增第二条精整线。

7、环保评估

本工程改造新增污染源为精整设备在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噪声和产品在精整时，产生切头、切尾、边角余料。

噪声治理：一是操作工人尽量在操作室工作，二是在精整设备生产线边工作要戴耳罩等保护设施。对精整产生的边角余料送炼钢作废钢利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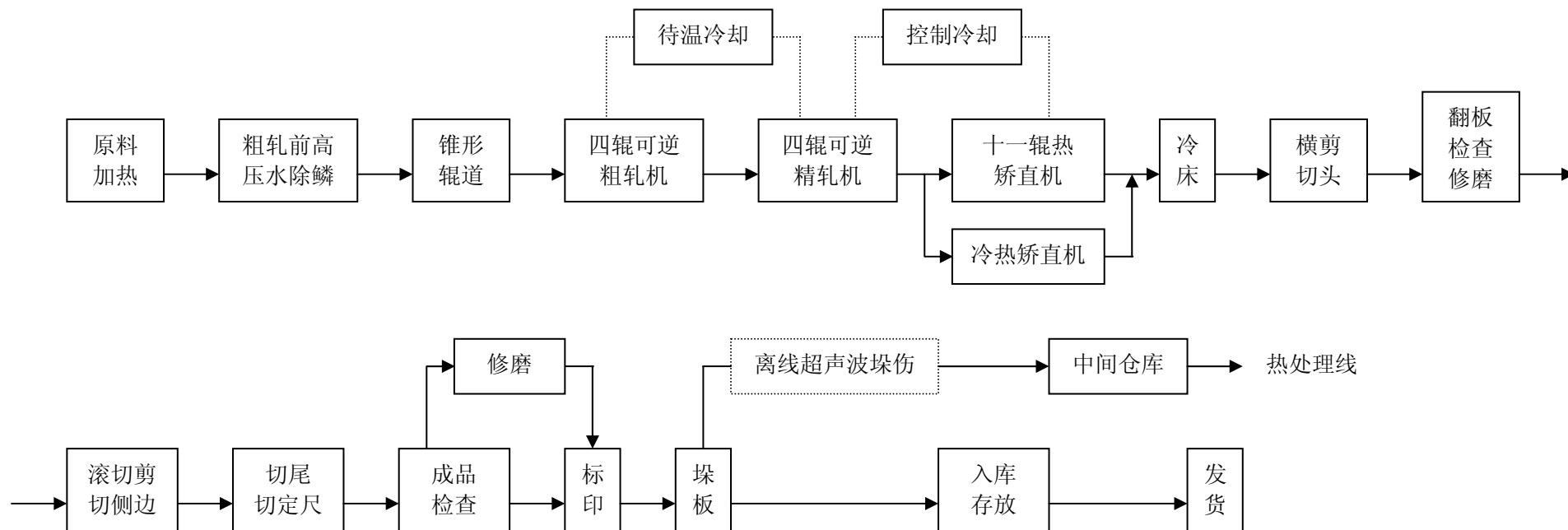
8、项目的实施情况

中板厂新建第二条精整线项目于 2004 年 3 月开工建设，项目投资所需资金由公司通过银行贷款垫支，2005 年 3 月，该项目竣工投产，项目决算金额为 3,296.04 万元，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归还银行贷款 3,296.04 万元。

2006 年上半年，中板厂新增初轧机改造和新建第二条精整线项目合计实现税后收益 1,377.42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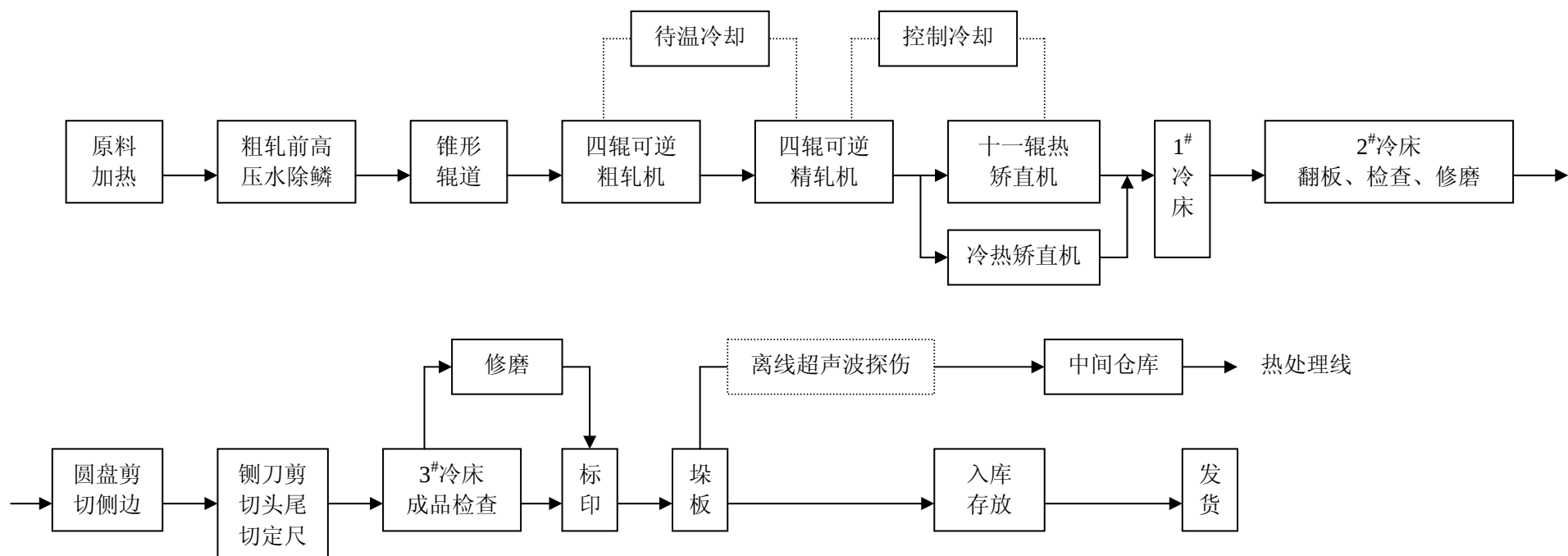


附图 13—1：新增粗轧机改造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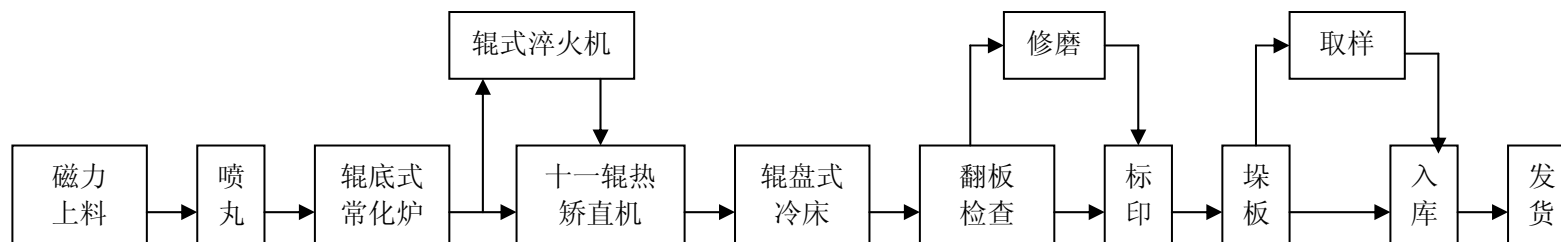


附图 13—2：新建第二条精整线工艺流程





附图 13—3：新建热处理炉工艺流程





（四）收购焦化厂固定资产

1、焦化厂固定资产收购背景

焦化厂是属于广西柳州钢铁（集团）公司的非独立核算单位，焦化厂的所有固定资产均由广西柳州钢铁（集团）公司统一建帐管理，鉴于焦化厂流动资产以存货为主，周转较快，市场价格波动较大，故本次募集资金仅考虑收购焦化厂固定资产。

收购焦化厂固定资产具有如下必要性：

（1）收购焦化厂固定资产可以减少关联交易。本公司与集团公司的关联采购主要是能源动力与辅助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 30%左右，其中从焦化厂采购的焦炭和煤气是关联采购的主要组成部分。如果收购焦化厂固定资产，则本公司的关联采购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将降到 10%左右。

（2）进一步提高业务资产的完整性。本公司已拥有烧结厂、炼铁厂、转炉厂、中板厂、中轧厂和二小轧厂，钢铁主业主要工艺流程（矿石—烧结—炼铁—炼钢—轧材）已进入股份公司。焦化厂为钢铁主业提供能源供应，关联交易量较大，用募集资金收购焦化厂固定资产可以进一步提高本公司业务资产的完整性。

（3）焦化厂设备比较先进，其技术水平在同行业处于领先地位。目前焦化厂主要包括 2 座 42 孔焦炉、两座 60 孔焦炉，其主要经济技术指标在国内同行业内处于较先进水平。

2、资产评估情况

根据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北方亚事评报字[2005]第 300 号评估报告，以 2004 年 9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焦化厂拥有的固定资产帐面净值为 13,630.63 万元，评估值为 16,192.44 万元，增值额为 2,561.81 万元，增值率为 18.79%。此次资产评估已报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备案。

3、本次收购的协议及授权

本公司 200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通过了本次募集



资金投向的议案，关联股东回避了表决。

本公司就收购焦化厂固定资产事宜已与集团公司签定了《焦化厂固定资产收购协议》，协议对收购范围、收购价格、资产交接、收购款项支付等事项进行了规定。该协议待本公司发行上市成功后生效。依照该协议，本公司收购焦化厂的固定资产，收购价格为评估值。双方应在本协议生效后十日内（其截止日称为“交割日”）完成对收购资产的交付和接收手续。双方依据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甲方拥有的固定资产的评估结果计价。收购方式为现金收购。

4、土地的处置

集团公司已采用授权经营的形式获得的焦化厂的土地使用权，本公司将向集团公司租赁该块土地。

5、项目的实施情况

2005 年 8 月，为了减少关联交易，规范公司管理，公司通过银行贷款提前收购了本次募集资金投向中焦化厂固定资产。根据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焦化厂固定资产北方亚事评报字（2005）第 300 号《资产评估报告》，收购价格为评估基准日的资产净值 161,192.44 万元扣减至收购基准日间减少的固定资产（按评估值）185.51 万元，以及已提 11 个月折旧 1,395.96 万元，加上该期间增加的资产净值 0.78 万元作为入帐资产，收购资产净值为 14,611.75 万元。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归还银行贷款 14,611.75 万元。

2006 年上半年，收购焦化厂固定资产项目实现税后收益 3,030.27 万元。

（五）收购板坯连铸机在建工程

1、板坯连铸机在建工程的基本情况

中板轧机是本公司的主力轧机，承担着本公司 1/3~1/2 的成材任务，恰当的板坯连铸机改造是优化中板轧机工艺技术设备结构的重要环节。而现有的两台板坯连铸机是七十年代设计，1992 年投产，建设水平不高，弧型半径为 6 米，设计生产最大板坯断面为 180×950mm，设备本身存在一些固有的缺陷，设备故



障多，从生产能力、铸坯规格到铸坯质量均不能满足中板轧机的要求。现有的两台板坯连铸机整体装备水平低，铸机拉速低、产量低，不能实现转炉和连铸机的合理匹配，不能很好的满足轧机对铸坯质量的要求，生产效率低，运行费用高，影响企业经济效益的提高。

为满足 2800mm 中板轧机对板坯质量的要求，淘汰落后的小板坯连铸机，需要进行板坯连铸机改造，建设 R6/7.5/10/15/30m 五点矫直弧型板坯连铸机。板坯连铸机采用保护浇铸、大容量中包、强化一冷、优化二冷、气水雾化冷却等技术。根据 2800mm 中板轧机的需要，板坯规模确定为 45 万吨/年。

2、收购板坯连铸机在建工程的必要性

板坯连铸机可以解决现有板坯生产的夹层、裂纹和分层现象，满足中板轧机对板坯的质量要求。由于板坯连铸机在建工程建设周期较长，资金需求量较大，而本公司设立时股本设置较小，现金不足，集团公司为了支持本公司的发展，先行建设，待建成后由本公司用募集资金收购。收购板坯连铸机在建工程可以降低本公司生产成本，并避免同业竞争和增加新的关联交易。

3、资产评估情况

根据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北方亚事评报字[2005]302 号评估报告，以 2004 年 9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板坯连铸机在建工程帐面净值为 15,343.53 万元，在建工程评估值为 15,343.53 万元，增值额为 0.00 元，增值率为 0.00%。此次资产评估已报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备案。

4、本次收购的协议及授权

本公司 200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通过了本次募集资金投向的议案，关联股东回避了表决。

本公司就收购板坯连铸机在建工程事宜已与集团公司签定了《板坯连铸机在建工程收购协议》，协议对收购范围、收购价格、资产交接、收购款项支付等事项进行了规定。该协议待本公司发行上市成功后生效。依照该协议，收购资产的



内容为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中所记载的甲方拥有的板坯连铸机在建工程截至 2004 年 9 月 30 日的经评估的净资产价值的资产，明细载于《板坯连铸机在建工程设备清单》。收购方式为现金收购。

5、土地的处置

板坯连铸机在建工程位于本公司转炉厂，该处土地本公司已通过向集团公司租赁获得使用权。

6、项目的实施情况

2005 年 8 月，为了减少关联交易，规范公司管理，公司通过银行贷款提前收购了本次募集资金投向中的板坯连铸机在建工程。根据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板坯连铸机在建工程北方亚事评报字（2005）第 302 号《资产评估报告》，收购价格为评估基准日的资产净值 15,343.53 万元。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归还银行贷款 15,343.53 万元。

2006 年上半年，收购板坯连铸机在建工程项目实现税后收益 1,718.56 万元。

（六）收购高炉喷煤在建工程

1、高炉喷煤在建工程的基本情况

现有喷煤设施是按无烟煤设计的，其制粉管道倾角小，易积煤粉，收粉设备复杂、漏风点多，干燥剂来自烟气炉产生的高温废气兑冷风，使制粉系统含氧量高。为了改善煤粉的燃烧性能，提高喷煤置换比，应采用“烟煤+无烟煤”的混合煤，而混合煤制粉系统的干燥剂要求含氧量小于 12%，此外，现有煤粉仓、喷煤罐容积偏小，排粉能力低等制约了喷煤量的提高，因此对现有喷煤设施进行了技改，在现有喷煤主厂房西北侧新建一套 16t/h 磨煤机制粉系统及四座高炉对应的喷吹系统，新系统投入生产后再对现有 10t/h 球磨机制粉系统进行改造。建设规模为年喷吹混合煤 16~19 万吨。

2、收购高炉喷煤在建工程的必要性

由于高炉喷煤在建工程建设周期较长，资金需求量较大，而本公司设立时



股本设置较小，现金不足，集团公司为了支持本公司的发展，先行建设，待建成后由本公司用募集资金收购。高炉喷煤在建工程可以提高喷煤量，收购高炉喷煤在建工程可以降低本公司生产成本，并避免同业竞争和增加新的关联交易。

3、本次收购的协议及授权

本公司 200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 通过了本次募集资金投向的议案，关联股东回避了表决。

本公司就收购高炉喷煤在建工程事宜已与集团公司签定了《高炉喷煤在建工程收购协议》，协议对收购范围、收购价格、资产交接、收购款项支付等事项进行了规定。该协议待本公司发行上市成功后生效。依照该协议，收购资产的内容为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中所记载的甲方拥有的高炉喷煤在建工程截至 2004 年 9 月 30 日的经评估的净资产价值的资产，明细载于《高炉喷煤在建工程设备清单》。收购方式为现金收购。该收购协议已经本公司 200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

4、资产评估情况

根据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北方亚事评报字[2005]第 301 号评估报告，以 2004 年 9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该在建工程帐面净值为 3,691.83 万元，在建工程评估值为 3,691.83 万元，增值额为 0.00 元，增值率为 0.00%。此次资产评估已报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备案。

5、土地的处置

板坯连铸机在建工程位于本公司炼铁厂，该处土地本公司已通过向集团公司租赁获得使用权。

6、项目的实施情况

2005 年 8 月，为了减少关联交易，规范公司管理，公司通过银行贷款提前收购了本次募集资金投向中的高炉喷煤在建工程。根据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高炉喷煤在建工程北方亚事评报字（2005）第 301 号《资产评估报告》，收购价格为评估基准日的资产净值 3,691.83 万元。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到位



后将归还银行贷款 3,691.83 万元。

2006 年上半年，收购高炉喷煤在建工程项目实现税后收益 707.62 万元。

（七）中轧厂技术改造

1、项目背景

中型厂轧机为跟踪式布置，轧件温降快，头尾温差大，轧制速度慢，影响产品质量及产量的提高； $\phi 450$ 精轧成品机架的轧辊弹跳大，导致成品尺寸精度难以控制，影响最终产品质量；轧件热锯后头部变形量较大，矫直机矫不到头部，导致成品有可能不能按标准尺寸交货。精整线过于落后，短尺冷却、矫直机、锯切、收集、包装等工序满足不了工艺要求，对产品的质量、产量影响较大。另外，从生产品种看，中型厂目前生产的产品以槽钢、角钢为主，生产品种较为单一，品种结构有待进一步优化。其三，中型厂节能潜力较大，如连铸坯热送热装比、热装温度、能源介质消耗等，均有待进一步提高，以充分降低车间的综合能耗。

为了优化产品结构，提高产品质量和贯彻国家产业政策，本公司中型厂需要淘汰现有落后跟踪式中型轧机，以先进的半连轧工艺替代现有落后装备。

本公司对中型材生产线实施技术改造后，中型材总设计年产量为 35 万吨，增加了 15.5 万吨。中型材生产线的改造，将挖掘中型厂生产潜力，调整中型材品种结构，可为本公司增加经济效益。

2、立项批文

该项目经广西壮族自治区经济贸易委员会桂经贸投资函[2002]454 号文《关于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中轧厂技术改造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批准，项目总投资为 6,043 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全部自筹解决。

3、主要建设内容

中轧厂技术改造主要内容为：在现有中型材生产线上新建 6 架精轧机组及 65m 步进齿条式冷床、两台定尺冷锯、矫直机及检查、打包、收集等精整装置，以及配套的水处理、供电等辅助设施工程。



4、工艺流程

改造后的中型厂生产工艺流程为：合格连铸坯→加热炉加热→ $\phi 550 \times 1$ 粗轧机轧制→ $\phi 1000\text{mm}$ 热锯机→ $\phi 450 \times 1$ 中轧机一台→ $\phi 450 \times 6$ 精轧机列（四平两立）→ $\phi 1500\text{mm}$ 热锯机→65m 步进齿条冷床→定尺冷锯 2 台→矫直机→检查→打捆→包装→入库。

5、投资概算：

项目新增总投资为 6,043 万元，其中静态投资 4,997 万元，建设期利息 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1,046 万元。除上述铺底流动资金 1,046 万元外，项目生产期流动资金还需要再增加 2,411 万元，全部新增流动资金估算为 3,487 万元。项目总投资加上生产期增加的流动资金贷款，本项目总资金需求为 8,454 万元。

6、项目地址

中型厂位于本公司厂区的东部，占地面积约 4.68 万平方米（长 390 米、宽 120 米）。该技术改造工程拟在本公司现有中型厂车间内部进行，根据规划扩建场地考虑在现有厂房的基础上向西扩建。

7、环保评估

本工程新增的污染源有：精轧机组冷却水产生的含油、氧化铁皮废水；轧机设备生产时产生的噪声；精整设备产生的切头、切尾、边角余料。

废水治理：利用原车间浊环水设施对其处理，经处理后循环使用，对环境不产生污染。

噪声治理：工人在操作室内工作。

固体废弃物：氧化铁皮送烧结厂作原料，废油收集起来后由本公司统一处理利用。边角余料收集后送炼钢厂作废钢原料利用。

8、项目建设周期及经济效益

项目建设期为 1 年，项目达产期为 2 年，财务评价计算期为 20 年。

经测算，项目全部投资总量内部收益率为 16.1%，总量投资回收期（含建设



期 1 年) 为 6.7 年。

9、项目的具体进展情况

中轧厂技术改造项目于 2005 年 2 月开工建设, 项目投资所需资金由公司通过银行贷款垫支, 截至 2005 年 6 月, 该项目已投资 6,001 万元,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归还银行贷款 3,691.83 万元。

目前中轧厂技术改造项目处于试生产阶段。

(八) 中板厂新建热处理炉

1、项目背景

中板厂通过在线控轧控冷可以生产普通强度级别的专用板, 高强度级别的专用板需通过常化炉及淬火机实现。目前中板厂无热处理生产线, 导致专用中厚板生产量较少, 档次低, 产品附加值相对较低。为此, 需新建一条常化淬火热处理生产线。本公司的中厚板轧机、精整线装备均属国内先进水平, 如能新增热处理炉等设施, 则可进一步全面提高其整体装备水平, 满足生产国内短缺的专用板材需要。发展国内短缺的中厚板专用品种, 是调整中厚板产品结构的重点, 符合国家调整国内中厚板的产品结构, 实现专用品种、重点产品系列化、国产化、专业化生产的政策。

2、立项批文

该项目经广西壮族自治区经济贸易委员会桂经贸投资函[2002]457 号文《关于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中板厂新建热处理炉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批准, 项目总投资为 5,384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全部自筹解决。

3、主要建设内容

为了增加高强度专用板的生产能力, 拟增建一条常化淬火热处理生产线, 年处理钢板量为 10 万吨。热处理生产线的主要设备有: 抛丸设备 1 台、无氧化气氛辊式常化炉 1 座和辊式淬火机 1 台等。配套建设水处理、供电等辅助设施。

4、工艺流程

新建热处理炉工艺流程参见附图 13—3。



5、投资概算：

项目新增总投资为 5,384 万元，其中静态投资 4,994 万元，建设期利息 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390 万元。除上述铺底流动资金 390 万元外，项目生产期流动资金还需要再增加 911 万元，全部新增流动资金估算为 1,302 万元。项目总投资加上生产期增加的流动资金贷款，本项目总资金需求为 6,295 万元。

6、项目地址

新增热处理线建在主车间内，炉子全长 30 米，宽 2.9 米。

7、环保评估

新增污染源有：热处理炉燃烧高焦混合煤气时，产生废气，及热处理炉冷却用净环水，淬火机用浊环水，产生废水中含氧化铁皮及油。另外水泵及生产设备产生噪声，泥浆脱水产生污泥。

废气：热处理炉产生的废气中主要为二氧化碳，对环境影响较小，另外，外排废气中含尘浓度低于 20mg/m³，同时采取 50m 高烟囱排放，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96)和《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96)中的要求。

废水：淬火机用水，经过二级沉淀、过滤后循环使用，过滤反洗水设有泥浆脱水系统，因此排水量很少，排水排入本公司现有生产水排水系统，达标排放。热处理炉用水为净环水，对水质没有污染。

噪声：水泵等设施均建在厂房内，经厂房降噪、同时设备选型时尽量选择低噪声的并在安装上采取减振措施后，对厂界不会产生大的影响。

固体废弃物：浊环系统产生的污泥经脱水后，送烧结车间作原料，热处理炉产生的废耐火砖送工业垃圾场。

8、项目建设周期及经济效益

项目建设期为 1 年，项目达产期为 2 年，财务评价计算期为 20 年。

经测算，项目全部投资总量内部收益率为 17.7%，总量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 1 年）为 5.5 年。



（九）方坯连铸机高效改造工程

1、项目背景

原本公司连铸生产存在的主要问题是：

（1）转炉与方坯连铸机的炉机生产周期不匹配。

本公司转炉已经扩容改造，平均炉产钢水量由 24t 增加到了 40t，冶炼周期由 30min 缩短到了 26 min，但方坯连铸机并未同步改造，转炉扩容改造后现有方坯连铸机已不适应生产节奏要求，拉坯速度上不去，炉机生产周期不匹配。

（2）连铸机生产能力不能满足规划要求

3 台方坯连铸机总的设计年产钢坯量为 70 万吨，其中 1#、2# 2 台 R8m 3 机 3 流连铸机设计年产钢坯 42 万吨，3# R6m 4 机 4 流连铸机设计年产钢坯 28 万吨，3 台方坯连铸机 2001 年实际生产铸坯 68.27 万吨，按规划要求的 122 万吨尚差 53.73 万吨。现有方坯连铸机的生产能力制约了规划规模的实施。

（3）连铸机的装备水平和定尺长度不能满足规划要求

原连铸机投产多年来没有进行过大的技术改造，尤其是 1#、2#连铸机生产效率和铸坯的定尺长度不能满足规划要求，由此制约了本公司品种结构优化。因此本公司亟需对现有方坯连铸机实施高效化改造，改造后 3 台连铸机年产坯量为 122 万吨，比 2001 年的实际产量 68.27 万吨，增加了 53.73 万吨。这 3 台方坯连铸机的改造，将挖掘炼钢生产潜力，为本公司增加经济效益。

2、立项批文

该项目经广西壮族自治区经济贸易委员会桂经贸投资函[2002]455 号文《关于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方坯连铸机高效改造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批准，项目总投资为 5,595 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全部自筹解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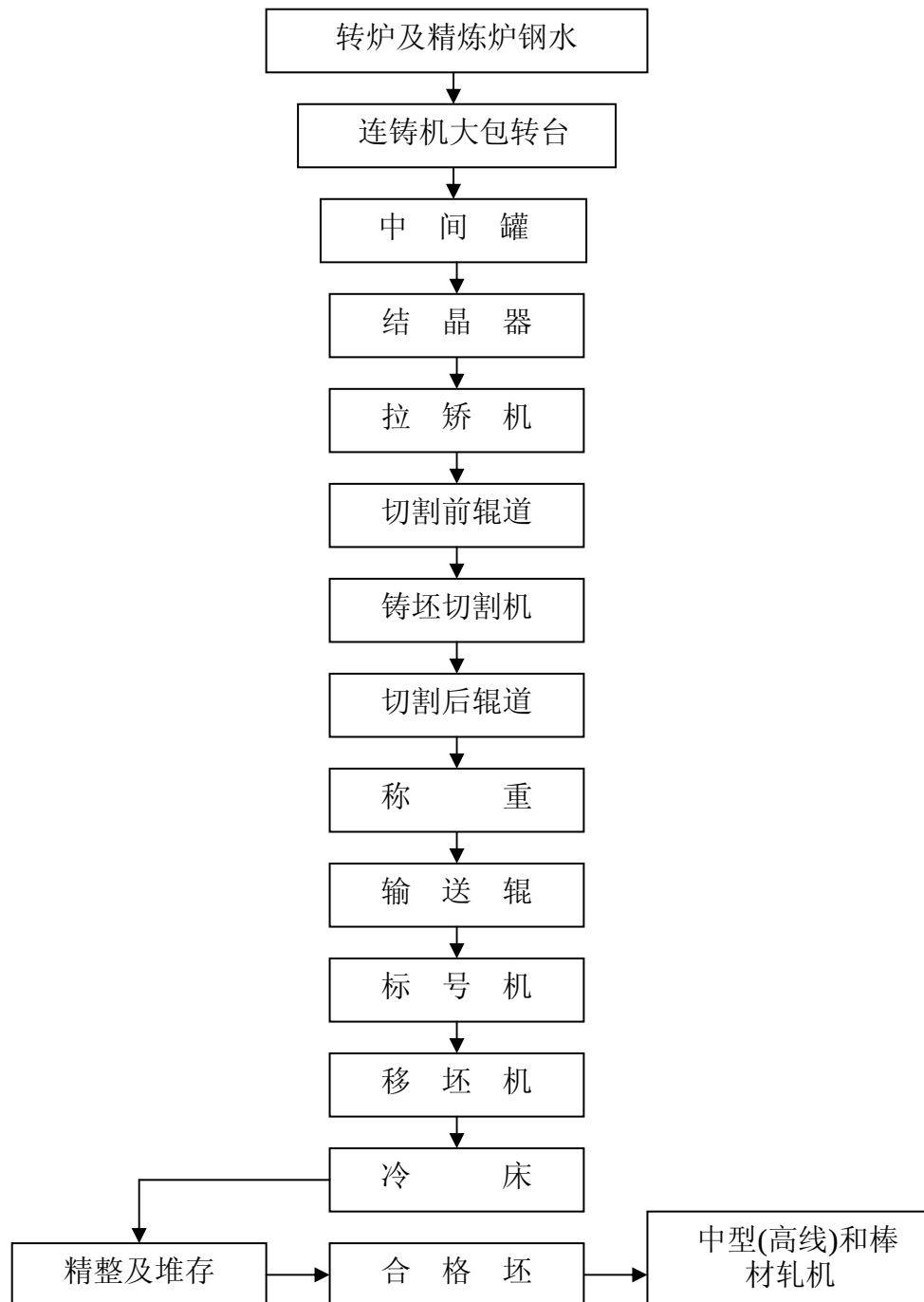
3、主要建设内容

3 台连铸机高效改造内容包括：结晶器改造、二冷喷淋装备改造、拉矫机及引锭杆改造、结晶器水平中心线改造、完善原设计的保护浇铸(长水口、浸入式



水口)和结晶器液面自动控制系统,采用全密封、无氧化保护浇铸技术,1#、2# R8m 3 机 3 流连铸机除对连铸机的结晶器、二冷喷淋、拉矫及引锭杆等系统进行高效改造外,还将冷床改成步进式,铸坯定尺长度由目前的 3m 增加到 10m,以满足产品方案定尺长度要求。

4、工艺流程:(附图 13—4:方坯连铸机工艺流程)





5、投资概算

项目新增总投资为 5,595 万元，其中静态投资 4,977 万元，建设期利息 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618 万元。除上述铺底流动资金 618 万元外，项目生产期流动资金还需要再增加 1,443 万元，全部新增流动资金估算为 2,061 万元。项目总投资加上生产期增加的流动资金贷款，本项目总资金需求为 7,038 万元。

6、项目地址

3 台方坯连铸机的高效改造将在原厂房内原位进行。

7、环保评估

根据工艺的改造内容，本工程改造完后，基本没有增加污染源，但原有污染物的量会有所增加，如二冷水量增加，增加了浊环水量，结晶器用水量增加，增加了净环水量。根据本公司方坯连铸机现有循环水系统的现状，增加二次沉淀池，同时增加泥浆处理，改变现有循环设施不完善的状况，提高了循环率，减少排水量，由于现有反洗水排入一次铁皮坑，影响沉淀效果，本次改造增加泥浆处理系统，将这部分水经浓缩后送泥浆脱水系统，所得污泥送烧结作原料，水回收利用，改善了现有水处理系统环境差的状况，从而对本车间环境有所改善。因此，本次改造工程实施后，环境不会变差，相反会有所改善。

8、项目建设周期及经济效益

项目建设期为 1 年，项目达产期为 2 年，财务评价计算期为 20 年。

经测算，项目全部投资总量内部收益率为 17.3%，总量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 1 年）为 6.3 年。

（十）烧结原料场改造

1、项目背景

本公司烧结厂的一次料场占地面积较小，原料贮存量少，料场只有 1 台堆取料机，设备陈旧，故障较多，难以满足生产发展的需要。随着本公司生产规模的不断扩大，“十五”规划期间，烧结厂生产规模将达到年产烧结矿 312 万吨，



现有烧结原料场的堆存、混匀、供料等系统已不能满足扩大的生产要求。

为满足本公司扩大的生产要求，需对烧结原料场进行改造，增加汽车受卸设施，扩大一次料场和混匀料场的面积，增加堆取料和供料设备，配套建设其它相应设施，从而使原料的理化指标稳定，为烧结工艺创造良好的原料条件，保证烧结和高炉生产的顺行。

烧结原料场改造后原料场总设计能力为 281.4 万吨，比较改造前处理能力 160 万吨，增加了约 121 万吨。对原料场设施的改造和扩建，将挖掘企业生产潜力，可以提高炼铁产量，降低炼铁焦比和烧结燃料比，为本公司增加经济效益。

2、立项批文

该项目经广西壮族自治区经济贸易委员会桂经贸投资函[2002]453 号文《关于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烧结原料场改造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批准，项目总投资为 5,191 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全部自筹解决。

3、主要内容

烧结原料场改造项目建设的主要内容为：建设汽车受料系统、增建一次料条、混匀料条、堆取料机、混匀堆料机、混匀取料机、供料系统等主体生产设施，配套建设供电、给排水等辅助生产设施。

4、工艺流程

改造后的烧结原料场工艺流程见附图 13—5。

5、投资概算

项目新增总投资为 5,191 万元，其中静态投资 4,996 万元，建设期利息 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195 万元。除上述铺底流动资金 195 万元外，项目生产期流动资金还需要再增加 455 万元，全部新增流动资金估算为 650 万元。项目总投资加上生产期增加的流动资金贷款，本项目总资金需求为 5,646 万元。

6、项目地址

烧结原料场改造将扩建场地确定在现有原料场的西侧（即尾矿库），并与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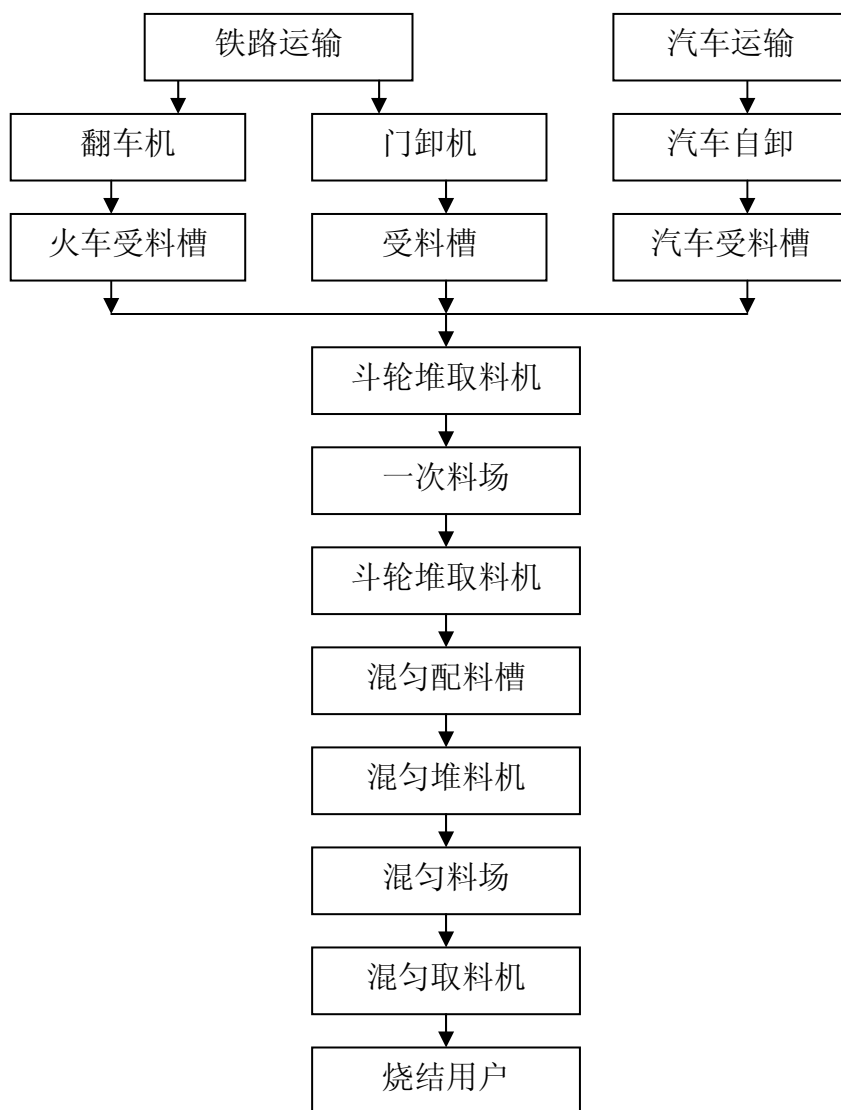
匀料场紧密相接。

7、环保评估

烧结原料场改造新增污染源及污染物有：粉尘、废水、噪声、固体废弃物。

将采取以下治理措施：

附图 13—5：改造后烧结原料场工艺流程图



粉尘：对胶带机转运站及汽车受料槽槽下设集尘装置，对汽车受料槽槽上及堆取料机的落料点等产生的扬尘采取喷洒水的办法抑制扬尘，减少粉尘对大气的影响。



废水：对冲洗水进行沉淀后循环使用，生活污水排入现有生活污水系统统一处理。

噪声：对除尘系统风机等产生噪声危害的设备，均考虑在风机吸风口处装设消声器，使噪声值低于国家标准的要求较大风机设在独立的风机房内，隔声降噪。胶带机利用转运站房隔声，水泵利用加压泵房隔声。原料场各类设备产生的噪声，经隔声降噪及距离衰减后，估计对厂界噪声影响不大，可符合标准。

固体废弃物：各除尘系统所收集到的粉尘返回原料场再利用，沉淀池所得沉泥也混入原料中利用。

8、项目建设周期及经济效益

项目建设期为 1 年，项目达产期为 2 年。

本项目为烧结原料场改造，虽然本身无直接经济效益，但是通过对原料的混匀，可以提高原料供应质量，引起烧结和炼铁增产，增加销售收入。同时，还可以降低炼铁焦比和烧结燃料比，降低生产成本。因此，本项目经济评价范围以本公司铁烧焦系统为评价对象，计算原料场改造前后该系统产生的变化。

经测算，项目全部投资总量内部收益率为 15.4%，总量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 1 年）为 6.1 年。

三、募股资金运用对重要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募股资金到位后，本公司净资产将增加，净资产收益率也将被摊薄。本次募股资金投资项目达产后，将丰富本公司产品品种，提高产品质量，优化产品结构，进而大大增加本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

根据已实施完毕 6 个的项目情况，项目实际投资较计划投资节省 11,759.18 万元。2006 年上半年已实施完毕的 6 个项目合计实现税后效益 9,889.04 万元，经济效益良好。



第十四章 股利分配政策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本公司在股利分配方面实行同股同权、同股同利的原则，按股东持有的股份的比例于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的六个月内进行年度股利分配。具体分配比例由本公司董事会视公司经营发展情况提出方案，经股东大会决议后执行。除分配年度股利外，经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可分配中期股利。本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在分派股利时，本公司按有关法律、法规代扣股东股利收入的应纳税金。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公司税后利润分配顺序为：

- 1、弥补以前年度发生的亏损；
- 2、提取法定公积金 10%；
- 3、提取公益金 5-10%（2006 年以前）；
- 4、提取任意公积金；
- 5、支付普通股股利。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达到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时，可以不再提取。从 2006 年 1 月 1 日起，公司不再提取公益金，对 2005 年 12 月 31 日的公益金结余，转作盈余公积金管理使用。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公司不在弥补公司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二、报告期内分红派息情况

1、根据 2003 年度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按 20,162.9 万股总股本计算，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12.00 元，实际分配普通股股利 241,954,800.00 元。



2、根据 2004 年度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按 20,162.9 万股总股本计算，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6.50 元，实际分配普通股股利 131,058,850.00 元。

3、根据公司 2005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公司 2004 年利润分配补充方案，按 20,162.9 万股总股本计算，每 10 股送 20 股红股。

三、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为 770,056,726.42 元。根据 2005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如公司向社会公众发行股票成功，则 2005 年末的滚存未分配利润 770,056,726.42 元及 2006 年 1 月 1 日起至发行前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由新老股东按发行后的股权比例享有。



第十五章 其他重要事项

一、信息披露制度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的要求，本公司已制定了较为严格的信息披露基本制度和较为完备的投资人服务计划。公司股票如果能成功发行并上市，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要求，进一步完善和严格信息披露制度，更好地履行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维护的基本义务，及时披露所有对上市公司股票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信息，确保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而没有虚假、严重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负责本公司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责任机构是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证券部，相关人员是董事会秘书班俊超先生和证券部许建强先生，联系电话是 0772—2595971。

二、重要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刊登之日，本公司正在履行和将要履行的重大合同有：

（一）关联交易协议

目前正在执行的关联交易协议具体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章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三、关联交易”。

（二）主要借款合同

1、公司与中国银行柳州分行签订合同编号为 2005 年 E 字 005 号《外币借款合同》，合同约定：借款金额为 837 万美元；借款期限从 2005 年 12 月 6 日至 2006 年 12 月 6 日；利率为年率 5.86625%。

2、公司与中国银行柳州分行签订合同编号为 2006 年 E 字 005 号《外币借款合同》，贷款种类：流动资金贷款；合同约定：借款金额为 747 万美元；借款



期限从 2006 年 1 月 23 日至 2007 年 1 月 23 日；利率为年率 5.7869%。

3、公司与中国银行柳州分行签订合同编号为 2006 年 E 字 006 号《外币借款合同》，合同约定：借款金额为 682 万美元；借款期限从 2006 年 4 月 21 日至 2007 年 4 月 21 日；利率为年率 6.08%。

4、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柳州分行签订合同编号为 625153123006001 号《借款合同》，合同约定：借款金额为 5,500 万元；借款期限从 2006 年 2 月 24 日至 2009 年 2 月 23 日；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同档次金融机构基准贷款利率，每 12 个月调整一次。

5、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柳州分行签订合同编号为 625153123006002 号《借款合同》，合同约定：借款金额为 10,000 万元；借款期限从 2006 年 3 月 21 日至 2009 年 3 月 20 日；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同档次金融机构基准贷款利率，每 12 个月调整一次。

6、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柳州分行签订合同编号 625153123006003 号《借款合同》，合同约定：借款金额为 6,000 万元；借款期限从 2006 年 3 月 31 日至 2007 年 1 月 26 日；利率为年利率 5.58%。

7、公司与招商银行深圳翠竹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 2005 年蔡字第 1005670059 号《借款合同》，合同约定：借款金额为 10,000 万元；借款期限从 2005 年 12 月 15 日至 2007 年 6 月 15 日；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金融机构基准贷款利率，每 6 个月调整一次。

8、公司与招商银行深圳翠竹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 2005 年蔡字第 1005670060 号《借款合同》，合同约定：借款金额为 9,000 万元；借款期限从 2005 年 12 月 16 日至 2007 年 6 月 16 日；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金融机构基准贷款利率，每 6 个月调整一次。

9、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南宁分行签订《借款合同》，合同约定：借款金额为 16,000 万元；借款期限从 2006 年 4 月 25 日至 2009 年 4 月 23 日；利率



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三年期基准贷款利率向下浮动 5%，第一笔贷款利率按 5.472% 计息。

（三）押汇合同

公司与中国银行柳州分行签订合同编号为 06 年进押字 1 号《进口押汇合同》，合同约定：押汇金额为 8,664,044.90 美元，押汇期限为 6 个月，押汇时确定的利率为年利率 5.96%。

（四）重要采购合同

1、公司于 2004 年 12 月 30 日与 BHP Billiton Marketing AG 必和必拓销售公司（瑞士）签订了合同号为 GML-0408 的铁粉矿买卖合同，合同规定：产地澳大利亚，单价 47.13 美元/吨，数量 1,000,000 吨。实际交货期 2006-3-21/4-20/8-7，到港湛江港，实际交货数 313,563 吨，金额 14,777,042.04 美元。

2、公司于 2006 年 6 月 22 日与 BHP Billiton Marketing AG 必和必拓销售公司（新加坡）签订了合同号为 GML-0634 的铁块矿买卖合同，合同规定：产地澳大利亚，单价 66.02 美元/吨，数量 100,000 吨。实际交货期 2006-7-21/2006-8-7，到港湛江港，实际交货数 104,719 吨，金额 6,913,817.66 美元。

3、公司于 2006 年 5 月 19 日与 Joint Base Limited 成倡有限公司（香港）签订了合同号为 SC/06-05-003 的铁精矿粉买卖合同，合同规定：产地乌克兰，单价 69.5 美元/吨，数量 70,000 吨。实际交货期 2006-5-26，到港湛江港，实际交货数 59,599 吨，金额 3,867,601.21 美元。

4、公司于 2006 年 4 月 18 日与 Joint Base Limited 成倡有限公司（香港）签订了合同号为 SC/06-04-002 的铁精矿粉买卖合同，合同规定：产地乌克兰，单价 68.0 美元/吨，数量 70,000 吨。实际交货期 2006-8-19，到港湛江港，实际交货数 65,492 吨，金额 4,453,456.00 美元。



5、公司于 2006 年 4 月 29 日与 IMR Metallurgical Resources AG 瑞士冶金资源公司签订了合同号为 IOE/06-07004 的铁粉矿买卖合同，合同规定：产地印度，单价 66.0 美元/吨，数量 60,000 吨。实际交货期 2006-6-13，到港防城港，实际交货数 65,242 吨，金额 3,892,083.07 美元。

6、公司于 2006 年 5 月 16 日与 IMR Metallurgical Resources AG 瑞士冶金资源公司签订了合同号为 IOE/06-07006 的铁粉矿买卖合同，合同规定：产地印度，单价 63.50 美元/吨，数量 120,000 吨。实际交货期 2006-6-7/6-12/6-23，到港湛江/防城港，实际交货数 144,248 吨，金额 8,165,783.12 美元。

7、公司于 2006 年 5 月 24 日与 Chescon Industries Limited 志港实业有限公司签订了合同号为 IOE/06-07007 的铁粉矿买卖合同，合同规定：产地印度，单价 65.00 美元/吨，数量 60,000 吨。实际交货期 2006-7-13，到港湛江港，实际交货数 42,888 吨，金额 2,503,189.00 美元。

8、公司于 2006 年 4 月 25 日与 Noble Resources Limited 来宝资源有限公司（香港）签订了合同号为 IRO-32090SLM 的铁粉矿买卖合同，合同规定：产地印度，单价 66.5 美元/吨，数量 60,000 吨。实际交货期 2006-5-7，到港防城港，实际交货数 46,550 吨，金额 2,938,714.12 美元。

9、公司于 2006 年 4 月 27 日与 Horner Resources(Inter.)Co.Ltd. 傲能（国际）公司（香港）签订了合同号为 HRI-LG-270406 的铁粉矿买卖合同，合同规定：产地印度，单价 65.8 美元/吨，数量 60,000 吨。实际交货期 2006-6-7，到港防城港，实际交货数 72,700 吨，金额 4,453,525.78 美元。

10、公司于 2006 年 7 月 6 日与 Daewoo International Corp. 大宇国际公司（韩国）签订了合同号为 HYS/MGOKGXLZ-5 的铁精矿粉买卖合同，合同规定：产地俄罗斯，单价 74.5 美元/吨，数量 60,000 吨。实际交货期 2006-8-13，到港湛江港，实际交货数 55,000 吨，金额 4,097,500.00 美元。



三、对外担保的情况

公司严格执行《公司章程》中所规定的对外担保审批权限和审批程序，截至本招股说明书刊登之日，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况。

四、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本公司正在履行和将要履行的重大合同均合法有效，不存在潜在风险。此外，经本公司律师核查，未发现本公司已履行完毕的重大合同存在或可能存在潜在纠纷。

本公司目前不存在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控股股东柳钢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目前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以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事项。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未受过刑事处罚。



第十六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

声明

发行人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

吴成桂	梁景理	陈永南
唐恒华	钟海	彭怀忠
石海宁	伍伏中	廖志刚
张志伟	邓隆君	陈景欢
陈金炎	梁效成	刘 俐

全体监事：

刘小平	罗文源	梅铭德
秦佑康	杨剑	



公司高管：

钟海

伍伏中

石海宁

班俊超

黄元民

赖懿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二月二十六日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保荐代表人：

宋立民

胡 宇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王开国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二月二十六日



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字):

韩小京

邸晓峰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韩小京

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

二〇〇七年二月二十六日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

廖清恩

郭李锦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柳协春

华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〇七年二月二十六日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评估师：

周洪波

叶建洲

评估机构负责人：

袁志敏

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〇七年二月二十六日



验资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

刘文俊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郭益浩

上海东华会计师事务所

二〇〇七年二月二十六日



验资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

廖清恩

郭李锦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柳协春

华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〇七年二月二十六日



第十七章 备查文件

备查文件：

- （一）发行保荐书；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四）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五）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 （六）公司章程；
- （七）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八）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